

## 楔子

什么迎新舞会嘛！亏同学口沫横飞的形容着？大的舞会一向办得、凡响，很具水准，害她不小心期待了好几天，结果一哼，一点也不好玩，花解语红色的高跟鞋站出三七步的架式，并且对着地板打拍子“聊、闷、烦，想回家”。

几个据说颇有名气的歌星在台上又唱又跳，企图把气氛炒????到最高点。偌大的活动中心里墙的地方摆了三排长桌，上头摆满了不怎么好喝的饮料，以及不怎么好吃的食物，也不知道是哪个白痴去洽谈的外烩公司，想浪费他们缴的学生会费也不是这么浪费法。害她连想来大吃一顿的心情也跟着降至冰点。

“花花，你看你看！那个？学长很帅对不对？一手吉他弹得我都快死掉了！高中同学，如今同校不同系的蔡美美捧着心口低嚎着。”你死了也好，我会代你告他蓄意谋杀。弹那么烂也敢上台。你安心的去吧。

花解语向左前方瞪过去一道死光，来会场半小时以来，她最常做的就是向那些不停看向她的色狼送白眼。讨厌！讨厌！讨厌！都是老妈啦！干嘛送她这件红得俗毙了的小礼服，活像落翅仔等恩客上门！不然怎么会有那么多笨蛋流着口水死瞪着她看！

“花花，你到底在气什么？该生气的是陈文佳啦，她一入学就被捧成一年级的第一美女，结果她今天企图穿白色小礼服表现出天使的纯洁，不料被你一身火焰硬比了下去，看来简直像穿了寿衣一样难堪。在系花莅临的会场，却只有你最亮眼，气个屁呀！要是我，早就招来一大群仰慕者跪在我身边舔我的脚趾头。”“你少恶了。他们根本都在笑我穿得俗气，刚刚还有人要邀我跳舞，幸好被我瞪跑了。

拜托，我今天穿这种衣服，要是被男人搂着跳舞不就全被摸光看光了。”花解语脚下的拍子打得益发不耐烦。

蔡美美几乎要笑出声。红色在别人身上穿来或许俗气，但穿在花解语身上可就再适合不过了，先别说花解语正好有个火爆性格了；她身材绝佳，凹凸有致，五官精致且立体，天生自然卷的黑发散逸着冶丽的风情，简直是个喷火至极的尤物，现在才十八岁，介于小女孩与小女人的心性，不明白她的父母给她生了多么优秀的外表，但再过个几年，她会感激的。没有人比她更适合穿这种性感又不流于粗俗的衣服了，只不过火爆美人一点也不明白那些男人看她看到脱窗的原因。

“拜托，几名系花级的人物都投射来嫉妒的死光了。”“英美，我不管，我要回家了，我就知道我老娘送我衣服不安好心。”“小姐，我可以请你？”又一名不识相的路人甲趋身过来地雷区。

“不可以，我很忙。”她瞪了陌生男子一眼，直到将那人瞪到北极去冰着之后，才又对同学道：“我要去夜市吃东西，你要不要去？”蔡美美挥手。

“才不要，我至少要与五个男人跳过舞才要回家。你走开一点，别妨碍了男人看向我的机会。”“哼。”花解语四下看着比较无人的地域，顺便瞪瞪那些看向她的男人，真讨厌！讨厌！

眼光凌厉的扫过全场，然后如被巨雷劈到。她愣了一下，然后飞快转回到某一名男子身上一个相同于其他男人、正在看她的……男人。

她的心口“噗通、噗通”的乱跳了起来，不待大脑搞清感觉，便已冲动的往那名男子的方向走去。

那个男人有一双温柔含蓄的眼眸。穿着米白的休闲上衣、灰蓝色长裤，显出他的颀长与气质乾净。

他在看她吗？这个想法让她的心揪乱成一团。他会……觉得她好看吗？还是觉得她很俗气？不知起于什么原因，她希望他觉得她是美丽的，不然……不然也要他觉得她不若她所穿的颜色那么俗气……“我叫花解语，你呢？”她伸出葱白的玉手，对着斯文俊逸的男人问着。

“贺儒风。”那男子看了她许久，笑了，有丝小心的握住她的手，感觉到她的手有些冰冷。

这时会场又播放一支慢舞曲，许多男男女女皆步入舞池中摆动身躯，花解语并不知道他对她说了些什么，只瞪大眼看着他，心口蹦跳的声音盖过全身知觉所能感受到的声音！她只知道自己一直拉着他，让他轻拥入舞池，让他为她端来食物和饮料……中邪了，她想。

明明是陌生人，而且是她向来讨厌的“臭男人”，为什么居然可以让她忘了一切，只想一直一直看着他呢？他长得好好看，声音也好好听，看着她的眼光一点也不会让她讨厌，反而当他不看时，她会好失望，这代表什么呢？怎样的感觉会在男女之间造成中邪的模样？如果那代表爱情……那她知道这辈子她是爱定这个叫贺儒风的男人了。

## 第一章

时间正好指着早晨六点三十分整。

夏末时节，被窝的诱惑力比满汉大餐更强。外头依然火辣的太阳显然不打算放过台湾这一块小岛，努力地、用力的放送热度，直将温度逼向足以烤蕃薯的三十七度，好不容易才想庆祝夏天过了，冬天应该快到了，但一日热过一日的天候，告诉世人别痴心妄想。太阳依然热情得吓死人哩。

唔……好好睡，好舒适，冷气是全世界最大大的发明……可口她仍是睁开了疲涩的双眼，无神的看着天花板，不是不眷恋诱人的大床，只是梦境干扰得她丝毫不敢恋栈。

微张着眼，习惯性看向床头柜那边的相片来迎接一天的开始。

那张 8 \* 7 寸的相片外框写着：新郎贺儒风；新娘花解语。

一张过时的结婚照。已然不存在的关系。

她瞪着自己的名字，刻意不让眼光停伫在贺儒风身上再度望成了依恋，花解语，唉，多教人伤心的名字。听起来怪恶一把的名字。当年老娘何忍将之冠用在她身上？并且让名字对她形成一种讽刺。

一般人常会由字面上去幻想有此名的其人，大抵脱不了温柔似水、可人解意，有着秋水盈盈的大眼，是个千依百顺的大美人或清秀佳人……啧！

或许是个美人，却永不会是个千依百顺的人种。

她是个火山，正确的封号是烈火美人。惹不得也看不得，若妄想攀折她这朵火焰花，得冒着被烧成灰烬的危险，而且，还不见得追得了她。

不过，唉……最近这几年她已经改善太多了，而且是非常非常的多，至少她本人是这么认为。

她不喜欢自己的名字，小时候质问她那同样脾气也称不上温和的母亲，母亲告诉她：“当年你只有三个选择：花解语、花岗岩、花木兰。要不是你爸爸坚持不起用另外两个，想想你不会叫花解语的下场吧。”另两个名字更可笑。

“呀，起床了？这么早。”房门倏地被推开，一个年纪约莫六、十岁左右的小女孩左手拿平底锅，右手拿铲子，高举的右腿明白显示出她是怎么“打开”她房门的。

“笨蛋女儿，今天不必拳打脚踢伺候，把你的家伙收回厨房去。”她坐起身，庆幸今天逃过了女儿的茶毒，女儿叫她起床的方式一点也称不上温柔。

首先，她会将丝被掀开丢在一旁，然后拨数个闹钟由不同方位向她轰炸，在她还慌乱得不分东南西北时，便来一招泰山压顶，扑出她二十多公斤重的身躯，重力加速度的毒杀她羸弱的玉体，蹂躏她、践踏她，直到她拿出白色手帕挥舞投降为止。

当然，女儿还有一大堆把戏可以整人，但花解语通常挨不了两下就挥白旗，颇有令女儿兴起英雄无用武之地的悲叹。

“妈，醒了就别再赖在床上，吃早餐了。”双手叉腰的小小娃娃俨然是公寓内的户长，对唯一的户兵下令。

“是，是是，马上来，冠群吾儿，请给我一杯热可可，谢谢。”她双手合十的对户长要求着。

“五十块，等会自己存进去。”花冠群指着床头的小丸子扑满说着，然后才神气的退出房间。

这小孩到底像谁呀？根本是钱鬼一枚。

花解语认命的找出一枚五十元硬币丢入扑满中，才进入浴室盥洗。

她的女儿叫花冠群。依照花家惯例，小辈总会向长辈抱怨自己的名字。花冠群花解语唯一的回答是：“没取你叫花柳病、花心、花生脆瓜什么的，你就该偷笑了。早知道你只想要名字好写，当年应该取你名为花生油的。”当然，每一次都得到女儿射来的大白眼。她这个为人母亲的，实在没有半点威严，没有人教她怎么去做一个母亲，而小家伙打从解事以来便掌控起她生活上的一切作息；自然而然的，就有了这种相处模式，比起一些辛苦的母亲，花解语要付出的反而少了许多。

换上睡衣，挑好了上班要穿的套装，不免在立于穿衣镜前，多看了几眼自己…曾经因生育而大肆走样的身材，也在这几年的操劳中瘦了回来，平坦的小腹看不出生育过的痕迹，但开刀纹可是骗不了人。不过直至目前为止还没有人亲眼看到她肚子上的纹迹。

耸耸肩，她不以为日后会有哪个男人看到。

“老妈！别告诉我你又睡死了！”门外传来火爆的催促。

“来啦！”不知道像谁！真是不可爱的小孩。她还以为自己会生下一个贴心的小孩，至少会有丈夫（前夫）的一半，可惜事与愿违。她生的女儿比较像她；长相与头脑像前夫，可是那性子还真只有三个字别提了。唯一可堪告慰的是女儿有着聪明的大脑、俐落的身手，很懂得打理自己。打她跳级上

小学之后，花解语轻松不少。

还没在椅子上坐定哩，女儿已在喳呼：“妈，快吃，你只剩十五分钟的时间。”花冠群将来蛋吐司端到她面前，热可可也放置一边。

“谢谢。”她当然只有照做的份。要上学的女儿最大，她怕了女儿使泼时的蛮一边努力的吃，一边听着女儿叨念着要她记得的事：“明天中午的母姊会无论如何你都要来学校。这是我跳级升上二年级以来第一次母姊会，你不能让我丢脸，听到了没有？”“听到了，知道了，老佛爷。”她翻白眼。“打从发通知单以来的每一天，你总是不忘轰炸我，我哪敢忘，我敢不去吗？”花冠群耸肩。

“你记性不好嘛。”表示一切纯属不得已。

母女俩互瞪一眼，便开始了日复复每日必然的忙碌时光。

由此可知，花解语这个母亲完全没有威严到什么地步了，突来的梦境干扰，让尘封的往事全兜上心头。以为自己已经可以淡然的看待那段过去，以及那一次失败的婚姻，但心底深处并不愿就此遗忘……没有办公的心绪，在将一大束讨人嫌的紫玫瑰丢到厕所当芳香剂后，她唯一有的动作是支手托腮呆望窗外，活像在思春……唉，多么愁惨的字眼呀。

她梦到了他她的前夫贺儒风。那个唯一让她无法生气、唯一得到过她的心、让她想依偎终生的男子。

想想还真恐怖；七年多未通音讯，这么长久的时间下来，她竟然对他的影像记得一清二楚。

会做那样的梦，证明她根本忘不了他，即使她一直认为她可以。那么多年了，他早该找到他生命中真正的解语花了吧？一个匹配得了他、可以携手共度一生的女人。

十九岁那年休学嫁他，二十一岁正式离婚；那两年多的婚姻生活中，她带给他的灾难比快乐多，在爱与不爱之外，婚姻生活里还有更多的差异点需要协调，而，他是那么好的一个人，那么温柔的以着宽广的胸包容她的种种，从不勉强她什么。她的离经叛道与烈火性情在她的书香世家中显得格格不入，教他家人无所适从。

婚后她无聊的兴起了事业心，去找了一份令所有人大皱其眉的工作，丈夫心下一点也不同意，但他总是说：你能快乐就好。

她知道，在背后丈夫代她承受了公婆不赞成的指责，但他从不会让她知道，反而心疼她的年轻与热情！知道她好冒险的心胜过一切，不忍局限她于家庭主妇的世界中。

这样的一个人，谁遇上了不会深深沦陷下去？她这座火山在面对他时，也得变成一池柔柔的温泉水，以着她浓烈的爱情回报他无止境的包容，记得他是极喜爱她留长发的，总说她天生自然卷的发质适合留长，但她不肯留，只觉得长发碍手碍脚，看来又软趴趴得要命，一点个性也没有，她想让自己看起来成熟干练一点。

他一直地想要个孩子；他是个有强烈父性爱的男人，不过她没有时间生，不想太早生，事实上根本不想生一个小娃娃来累死自己。

他不愿她在龙蛇混杂的夜总会当行政人员，但他没有明说。担心她会在夜归时遇到坏人，所以天天不辞辛苦的接送她上下班。常常延误自己的上班时间，然后，看来平静（其实是不断的退让包容）的婚姻，维持到他申请到美国的大学攻读博士学位以及做研究的机会时，他徵询她的意见，而她

因为职位已然高升了两级而不肯放下一切跟他走，犹豫得不知该如何是好时，平日绝少插手他们夫妻之间琐事的公婆上门来找她了。

他们是温文儒雅的书香世家，二老都是学生们景仰的大学教授，诚恳的要她慎重下决定，因为这个留学的机会关系到他日后学术界的生涯与成就，如果她不肯出国，想必贺儒风也会推却这次良机，不会让她一人在国内无依无靠，对公婆，她是有生畏却的。那种温文卓越的气质，常让人自惭形秽，更别说她那种粗鲁火爆的直率人种了；永远的格格不入之感，促使婚后丈夫为了她搬出家里，她就像一只小毛鸭不小心掉入天鹅的领域，令双方都不自在至极，公婆似乎也不知该怎么与她相处，所以客套有礼是他们之间的相处方式。

那时她是可以放下一切陪贺儒风去美国的。可以不在乎英语能力只有???二十六个字母，不在乎所有已努力到手的東西；但当她从公婆的语气中察觉到自己一直在拖延丈夫前进的脚步之后，自卑自惭的愧疚感满满的充盈她的胸臆，满脑子只单一的想着丈夫种种的好、种种的牺牲，反观她当了人家两年多的妻子，却只会任性妄为。这种婚姻想必只会带给他痛苦而已吧？也许只有她独自以为她的婚姻幸福且美满，因为她不是付出者，而是既得利益者。

所以她决定了，(当时自以为是旷宇宙最伟大的决定)她决定离婚，不再拖累他，给他自由。

她必须离开他。他是个好男人，她拥有不起这种奢侈。当时丈夫在听了她的决定之后，却以为她终究厌倦了他的乏味书呆，黯然的应允，并且再三道歉他给的不是她所要的幸福.....然后，他独自到美国去了。

她没有自己想像中的坚强，偷偷目送他上飞机后，天天躲在家中哭，为自己的“无私”感到愚蠢、为自己的“奉献”感到想死。她好想他、好想他，想得快要死掉了。

而她那个住在南部的老娘风闻她离婚的消息。匆匆忙忙北上，赶不及阻止，只见到她要死不活的鬼样子。知道大势已去，天天骂她活该、笨蛋，为什么不去跳淡水河算了。

不理她死活不打紧，甚至叫她别回家了，她老人家没这福气生一名蠢透了的女儿。

直到冠群的意外出生，花解语才得到母亲关爱的一瞥，但冷嘲热讽仍是少不了。也的确，她是做了件自己以为高贵的傻事，所以落到今日无人依偎相伴的下场。

她现在留了及腰的秀发，生了一个女儿，早也辞去了夜总会的工作，母亲嗤笑她亡羊补牢有个屁用，来不及了，给谁看哪？结婚两年多，紧密的做着避孕措施，却在离婚后在他上飞机前的数日内紧巴着他不放时意外中奖。不是命运捉弄是什么？在他走后，她因着思念，不由自主的成了他一心希望她成为的样子，却什么也追忆不回了。

生命中只有过一个男人的坏处就在这里，总只能想这么一个男人，很难回答爱与不爱，毕竟七、八年没见的现今，光靠回忆是不能补足情感上的空虚的。目前在追求她的张三李四王八碗糕不能给她一丝悸动，只能说条件不合她所需要的那一型，而不是贺儒风的关系。

美国.....是很远的。

他与她的精神世界，也有南北极的距离。

学术界与娱乐界更是八竿子打不到一船，所以她从不妄想，也不去寻找过往的记忆。

“花姊，十一点与”康雅“有约，时间快到了喔！”助理从门口探头进来吩咐着。

“喔，知道了！”收回纷乱的思绪，她揉了揉面孔，强作精神！今天的事情还多着呢，不该让往事影响自己的心情，过去的，都过去了……贺儒风感到有点啼笑皆非。

他昨日才从美国回来，今天家中迎接他的居然是一场相亲宴。没想到作风民主、思想开通的父母居然会用这种传统的方式巴望他早日成家传香火，身为长子，他知道自己有许多责任，但无需太过急切的，何况他才刚踏入国门。

七年多来客居美国，只回来台湾数次；要再次适应且融入台湾的生活步调得花上一些时间，更别说他还有许多得做的工作了。早上正式接受？大的聘书，与父母一同在八大、也是他的母校服务，拥有一间私人的研究室。在正式上课之前，他有一大堆的教材与研究资料要整理，哪来的多馀心思去想结婚的人生大事。

然而，不管有无心思，人家小姐依然成了贺家午餐的座上宾。不知道是父母的得意门生还是其位老师的千金，总之是父母中意的人选。

刚才当他搞清楚情况后，在尽量不失礼的状态下匆匆扒完饭告退，后悔太早回家，原本只是想多看一些资料的，所以婉拒了一群朋友欲招待他去泡茶的美意。显然今天是没有看书的时间了。

藉口有事溜上了楼，没辙的瘫躺在大床上，拿下眼镜，习惯性的轻抚着眉心，斯文儒雅的面孔上不经意流泻出一抹怅然……年事已高的父母要他放弃国外待遇优渥的教职与习惯了的环境。不忍父母独居在大屋中寂寞过日子，因此即使希望逃掉日后必然会有相亲安排，他也不能恣意想要搬出家门，两个弟弟长年居住在外面，他是长子，应该要在家的。何况他去国多年，是该好好尽一些孝道，父母近几年已着手申请退休事宜，花白的头发提醒做子女的他父母老了，也寂寞着。

大大的三层楼小洋房有七八个房间，当年是准备给兄弟们结婚生子后使用，不怕人多住不下，贷款了好久方付清，如今大大的空间更显出清冷的气息。三兄弟没有成婚生子的迹象，二老不免心急了起来，如果……他的第一次婚姻没有失败，孩子至少会有一个吧？这么多年了，他仍是会想到那个美丽且热情的前妻。

她的冲动、她的热情、她的易笑易哭，总带给平淡乏味的他一波又一波的惊涛骇浪。生活炫目而多彩……让他只能痴痴跟着她、看着她、追随她的步伐，感受她源源不绝的生命力，直到无可自拔的沉沦。

让他这个把生命按部就班来规划的平凡男子，在措手不及间卷入狂热的情焰中焚烧。他的生命中不曾有过烈火，但她为他带来了火焰，让他无怨无悔的被焚成了灰烬，直往天堂的尽处飞升而去。

父母对他那一段婚姻从来就没有表示过乐观。

当时他只想给她一切，为她创造舒适的生活。所以他随着大弟从商，放弃出国留学的机会，考了国内的硕士班攻读，上班、上课与婚姻成了他生命中的所有。他们夫妻搬出去住。

当时解语对事业突然有了企图心，幻想当个女强人，所以她去找了份

工作。然后问题渐渐产生了，只是他鸵鸟的不愿面对，一心只想着全心全意的爱她就衍了。他知道自己失败了，因为她对他提出了离婚，在他修到硕士学位不久之后。

她应该是厌倦乏味无趣的他。但在离婚前后，她一如往常的总是腻在他怀中不肯离去。

有时更是紧抱着他哭泣。

坚持要分手的人却表现得肝肠寸断，紧抱着他痛哭，不仅他无法理解，连律师也是一脸茫然，再三问他们夫妻想离婚是不是在开玩笑。

他永远记得解语死抱着他却对律师坚点头的神情，一个可爱的小女人，与他只有两年半的缘分。敢爱敢恨，坦率无伪，他想他这辈子是再也遇不到第二个这么特别的女子了，不知道她现在过得好不好？一定不错吧？想他们两年多的婚姻里，依然有一大群不死心的男人追求着她。如果她没有再婚，必然保有当年的盛况，在事业上，一定如她所愿的成了女强人了吧？“儒风？”门外传来母亲的轻唤，打断了他的冥思。他连忙起身，戴上眼镜后去开门。

“妈，有事？”贺母走进来，将一杯热茶放在桌上，道：“怎么？不喜欢王小姐是不是？她是王镇教授的千金，职业是高中老师，挺温婉的，人也清秀。”贺儒风笑了笑，半靠在门框旁。

“我才刚回国呢。而且现在我也没这个心情。也许一年后我又得回美国做一些研究，这样飞来飞去的，耽误了人家可不好。”贺母将眼光移向书桌上那只放了结婚照的相框。七年来，这张相片随儿子飞来飞去，不曾随着其它老相片收入阁楼中。这心意，谁会看不出来？那个美丽又耀眼的女子，毕竟无法适应他们这种平凡人家的生活步调呀，以离婚作结不就明白表示着了？“还忘不了解语，是不是？”她淡问。

他笑了，淡淡然的不置一词。

贺母怜惜着儿子的痴情。

“大概又嫁人了吧，那么漂亮的一个女孩儿。”她叹气道：“七年多来不曾联络，你也该为自己打算一下了。你也三十三岁了，不小了。”贺儒风哭得无奈。脑中想起了林婉萱，那个与他一同回国的清丽女子，如果一定要结婚的话，她是个现成的人选。两人间有种“同是天涯沦落人”的味道，四年前她背负着情伤前往美国读书，选修了他的课，因为是故乡人的关系，走得近些，渐渐的。情感淡然的介于朋友、师生以及一点点情愫之间，微妙得不汤不水，谁也没有刻意去进展出什么结果，也没有避开可能会有的结果，但台湾同乡圈子中早已认定他们是一对。

也许这种清淡才该是他这平凡人该有的情感吧？他们这种平凡规矩的人种燃烧不起狂天烈焰，早是年过三十的岁数了，哪里幻想得起自己没资格拥有的炽情？在机场分别时，她告诉他：若想结婚，可以来找她。

他们对彼此的好感只在于互相欣赏的阶段，三、四年下来无法有大突破性的进展。

简而言之无法心动。

不过，也许他会娶她。

“妈，我一直没提起在美国已有一名女友，这一次她跟着我一同回台湾。”为了避免以后吃更多的相亲饭，他索性搬出林婉萱。

“呀。台湾人吗？没听你提起过呢。”贺母吓了一跳，连忙问起对方的性

情与年纪。

“她三十岁，台北人，个性很文静。过一阵子忙完了，我会请她来家中吃饭。”贺母欣慰又放心的笑了，不再多言。只要儿子有对象，代表他已渐渐忘了前一次婚姻带来的痛苦。这就够了。儿子的死心眼最让她担心，偏偏两人无缘白头到老；既然无缘，就不该太过挂念，何况已经这么多年了。

唉，希望一切都顺利。那么偌大的宅子内就会在不久后添了童稚的笑语来驱走这一屋子的寂寞了。

## 第二章

花解语明白，如果再不想一个办法转移女儿的怒火冲天，那么她倒楣的一天不会在日落西山后终结，更可能会延续到未来的数十天。她怎么会这么命苦嗜？别说一大早的塞车塞出一肚子火了，甫一在椅子上坐定，就听到旗下当红的模特儿黄小仙与有妇之夫闹出婚外情，还给人抓个正着！与人家妻子大打出手的照片闹上了社会版的头条，而她居然今天才知道！还是那个死丫头随便以美工刀割出那种勉强滴得出一滴血滴的小刀伤，然后呼天抢地的上医院闹笑话后，她才知道的，当下气得一佛出世、二佛升天！

这种事情闹了开来，不仅要应付一些八卦记者，还得赔偿两家广告公司的违约金，以及原本谈妥的一些工作纷纷来电取消合作事宜。没有一家公司愿意雇用身败名裂的模特儿当自家产品的代言人，尤其黄小仙的知名度没有高到会令厂商非用不可的地步。

五年来辛辛苦苦创立了这家经纪公司，好不容易有了一点小小的营收，却让那个白痴蠢蛋毁了个乾乾淨净。

似乎嫌她麻烦不够多似的，快到中午时，有三名正在栽培中的模特儿打算与她解约，要跳槽到她死对头兼死皮赖脸追求者古天牧的公司那家伙愿意代为支付所有的违约金。

为了向那些广告金主情商与赔罪，她耗尽了剩下的上班时间，忙着割地赔款。

躬身哈腰之余，压根儿忘了今天得去参加女儿千叮万嘱已久的母姊会，直到助理提醒她，该去接女儿下课了，她原本垂死在办公桌上的身躯才猛然跳了个半天高，满口诅咒的飞奔下楼，往小学飞奔而去，不敢想像女儿会气成什么样子。

一张母夜叉的脸正撅着嘴足以吊三斤猪肉，铁青的颜色与行道树有得比，花解语实在没力气应付更多的怒气了。她今天的精力全耗在一些狗屁倒灶的衰事上头，别说事情仍不算解决了，如果她不能提供一个比黄小仙更令广告主满意的人选来取代的话，只怕那些赔偿金足以令她倾家荡产了。

其情况之惨令她没有勇气往下想。

落井下石的混帐实在很多，那个白痴智障古天牧就别有一天犯在她手上！她很乐意为了他权充刽子手，砍下他那颗没用的绣花头。

不想了……不要想了……她累得快站不住了，偏偏女儿荣列难缠之流，一点也不好打发，“花冠群，你站半个小时了，上车吧。”她有气无力的半依

在红色的车门边，除了疲惫，也必须压抑怒火。她已道歉很多次了，以一个被刮了一整天的女人而言，她还能好声好气，只能说心性的修行已臻化境。

要不是有一点心虚，又累得半死，她一定会选择与女儿开骂，但她没有力气。

至于冠群……八成是气过头了，不屑与她叫嚣，于是两人就站在校门外这么耗着。

花冠群毕竟没什么好脾气，终于爆发出来：“你让我丢脸死了！你知不知道叮老师一直在等你来，要与你商量我跳读三年级的事！可是你没有来。你不想来也就算了，为什么要骗我？同学的妈妈原本都羡慕我这个资优生，但看到后来却变成可怜的眼光，以为我是没有人爱的小孩，所以只好用功读书，你、你、你……”小手指着母亲：“你把爸爸还给我啦！我不要你了！”她又叫又跳。花解语听得火冒三丈。

“我也不过是忘了来而已，你凶什么凶？就告诉你你爸爸在美国，有本事等你扑满存够了钱自己飞去找他！如果你觉得没人来参加母姊会很丢脸，好！明天咱们来办理转学，我帮你转回彰化陪外婆住，你外婆闲得很，可以天天陪你上下学，当义工妈妈！哼，不必等明天，我们现在就办理手续！”就要伸手带女儿进校园，横了心要把她转回乡下。反正是资优生的大脑，转学到什么地方都不会突然变笨。

“我不要！”花冠群用力抽回自己的手。连忙退后好几步，都快退出人行道，往大马路跌去了。

“花冠群。过来！”花解语面孔转为惊恐。老天爷，下班的尖峰时段哩。

“不要！你每次都这样！”她又退了一步。花解语白着一张脸，望着不远处即将由红转绿的号志灯，急忙要抓女儿回来。

“不要再退后了，笨蛋！后面是大马路！”花冠群转身要看，却不料后脚一个踩空，整个人往后跌向大马路，几乎是同时的，一辆企图抢黄灯的轿车提早通行，及时在花冠群身而煞住车身，亏得速度不快，否则年仅十岁的花冠群、美丽可爱又天才的资优生，恐怕要英年早逝于马路虎口了。

花解语尖叫一声，冲了过去。不过她不忙着扶起女儿，反而是冲到汽车的驾驶座窗口。

很好很好，车窗大开，她双手一伸，立即准确无误的将那名男子的上半身扯出窗口：“王八蛋！你知不知道马路如虎口？尤其在学校附近更要小心遵守行车规则！抢黄灯赶投胎呀？撞墙不是比较快？”长裤给了她充分的便利性。她大刺刺的曲起一腿踩住车门，更加表现出恶行恶状。

而那可怜的男人几乎要被她勒毙了，并且在口吐白沫之前已然吓得神智不清，魂飞魄散。

同时有两道声音介入这场僵化的场面。

“大嫂？”“妈妈！快放开人家。”一道声音来自她那双手叉腰的女儿。另一道来自……好耳熟？是谁！怎么一时想不起来？她呆怔的看向轿车后座走出来的男子。那个唤她大嫂的男子英挺卓绝，冷漠如雕像的贵气面孔此时摆着难以置信的表情。

在她还来不及有下一步的动作时，她那个三八女儿竟然扑向那男子大呼小叫：“爸爸！”轰！火山再度爆发！

“花冠群，你给我立正站好！你爸爸哪是长成这副德性！”花解语气急败坏的将女儿扯离那名男子，真是丢死人了，随便乱认父亲。

车内的三人全不明就里的看向这奇特的情况，嘴巴也张得大大的忘了合上，主要是稀奇的发现平日不苟言笑、冷静卓越的老板居然展示着错愕的面孔。扬高的肩锋，表情复杂不已，目光直直放在眼前这封美丽又带刺的母女身上。不会是电视上所演的那种剧情吧？生父乍见亲生儿那一种……？？？花解语拉着女儿，指着男子英挺的面孔道：“来，看清楚，我给你看过爸爸的相片，他有很好看的阳光笑容对不对？这一张棺材脸哪里比得上你爸爸的好看？你有胆再错认一次，我打断你的狗腿。”“大嫂。”贺儒云微微苦笑。“你非得这么损我才行吗？”“嗨，儒云，好久不见。”她打招呼，上上下下打量着这个“前”小叔。

当年她嫁入贺家，他正在服兵役，但在大学时期已与友人成立一家小公司，是个非常有商业头脑的精明男子。两人之间并不熟，偶尔见上一面只觉得他目光湛锐利有神，冷漠少言的性子与他大哥截然不同。

一直认为他会有大成就的，如今再见，看他名车与名牌西装相傍，相信已有一番成绩示人。

有司机、开进口大车……而这辆车差点撞到她宝贝女儿……想到又有气往上冒。

“喂，你！”来不及说完的指责给回过神的贺儒云打断。他有更重要的事得问个明白，他目光盯着小女孩：“为什么不告诉我们？这女孩儿……连大哥也不知道对吗？”一看就知道是大哥与大嫂的结晶。

“知……道……什……么？”她慢吞吞的蒙混。

“大嫂，当鸵鸟是没用的。”他锐眼逼视过去。

啧，了不起呀？“我没机会说嘛，后来就忘了，现在遇到了不正好？总会让你们知道的。来，冠群。叫叔叔。他是爸爸的大弟。儒云，我女儿叫花冠群。”花冠群精灵的大眼直蹲在这个英俊又气派的叔叔身上，然后伸出小手：“叔叔好，我明花冠群，您知道我爸爸在哪里吗？我想去与他住，你带我去好不好？”他一定很有钱。应该不介意代她出一下机票钱吧？贺儒云似笑非笑的瞅着他那火爆的“前”大嫂，伸出右手轻轻握住这个看来精灵古怪的小侄女。

车内的其名男子忍不住开口了：“总经理，今晚的饭局……”他不得不提醒一下仍有重要的事等着做。

“孟焯，你去处理。”贺儒云交代车内另一位长相粗犷有型的男子，那名男子笑了笑，同他们挥手示意后，大轿车扬长而去。

有点不甘心的看肇事车辆就这么走掉了，花解语余火未消的瞄了瞄远去的车子，然后再回头瞪女儿：“想去找你爸爸就要自己存钱，我说过八百遍了。”“哼，谁不知道我怕我只喜欢爸爸不喜欢你。”“谁要你喜欢了？”一大一小的母女叉腰准备对骂了起来。

贺儒云闲闲的介入她们之间：“你们不觉得眼前有比吵架更重要的事？”“吃饭吗？先等着。”一整天的鸟事气下来，哪来的胃口？花冠群也道：“还不饿。”她还一肚子气哪。

“那个排第二。我是说，见见其他家人，例如爷爷奶奶呀，小冠群。”贺儒云眼光闪过一丝算计，正经八百的面孔只有唯一的严肃。

这个小叔一向难以打发。

“我们还没有准备好。改天吧。”“叔叔，现在要去拜访爷爷奶奶吗？他们会不会像外婆一样疼我？”花冠群好奇地问着。不知道亲人突然变多了起

来算不算好事？“当然会。你可是他们的第一个孙女哩！”他淡瞥着大嫂想开溜的表情，没什么同情心的：“早晚要见的，择期不如撞日，就今晚吧。”“好呀！”“不好。”不同的意见正在互相较劲拔河中。花解语抓住女儿的手，坚决道：“我说改天就改天，没得商量，如果我已准备好去见你父母了，会打电话通知你的，再见。”不过贺儒云向来强势多了，挡住她们欲打开的车门，他摇头，“敢做要敢当，大嫂。别拖延了，我来开车。”他接过她手中的车钥匙，大方坐入驾驶座。

“好呀好呀！我要去见爷爷奶奶，顺便问一下爸爸现在人在哪里！”花冠群爬坐上前方的位置，欣喜的点头。

原本想把女儿拉出来的花解语在听到女儿最后一句话后，顿住了动作。

探知儒风的近况……多么诱人的香饵！令她愿意付出一切代价去取得。

“大嫂？”他等火爆美人上车。

“啊？”她开始乾笑。“哈，哈哈，冠群就交给你了，她书包中有我的地址与电话，记得送她回家就行了。代我问候爸……呃，伯父、伯母。我突然想起有一件好重要的事得做，不陪你们了。冠群，到人家家里作客要有礼貌，知道吗？”待她说完一长串话，早已退离她爱车十步远。

“你何必害怕成这个样子？”贺儒云扼腕没有及早抓人上路。

“叔叔，别理她，妈妈是个胆小鬼，却又想知道有关爸爸的事，只要我回家后不告诉她，她总会去的，我们走吧。”花冠群简直可以荣登母亲肚子内蛔虫之首。

在花解语咬牙切齿、敢怒不敢言之下，叔侄俩扬长而去。

贺家已有多年没有听到小孩子童稚的笑语了，今晚贺儒云突然带回一名小娇客晚餐的行列，令贺老夫妇错愕之余也笑容不减的大表欢迎。

贺儒云并没有立即表明花冠群的身分，任由二老拉着小女生的手嘘寒问暖的逗弄那小小的花冠群早已不费吹灰之力得到大人的关爱，正滔滔不绝的自我介绍着：“爷爷奶奶你们好，我叫花冠群，今年七岁，是『风亭小学』二年级的资优生。因为吸收能力太强，下学期准备跳读三年级的课程，我现在存款有一万八仟三百五十元，等存够了钱买机票，我会找一年的暑假到美国看爸爸。”“哎呀，你爸爸在美国吗？”贺母轻声问着：“他怎么舍得下你呢？这么伶俐的一个漂亮孩子。”愈看愈爱；看了诸多同事的孩子、孙子，就没一个比得上眼前小女孩俊俏的。一般他们为人师表的孩子成绩向来顶尖，也不乏跳读学年的，但能把书读好，又活泼伶俐的可少见了。

“老伴，别问那些了，我们别让小朋友饿坏了。儒云，这孩子的家人呢？”贺父抬头问着。

贺儒云耸耸肩，似笑非笑的唇角扬起。

“晚餐只有我们四个吗？”他以为会见到大哥。

“你大哥被朋友拔去吃喜酒，一群老朋友正好聚一聚。”贺母添好了饭，招呼其他人落坐。

“小冠群，你今天没眼福了。”他揉揉小侄女的头。

“什么意思？”花冠群享受爷爷奶奶夹菜舀汤的疼爱，一边狐疑的看着这个总是笑得有点阴险的帅叔叔。

“冠群，你家人知道你来这里吧？”贺父问着。

“知道呀。”口中咬着奶奶夹来的糖醋猪排，没什么馀暇说话。

“她母亲是我们的旧识，很放心的。我不会没事去招惹小朋友……”贺

儒云笑道。

也许是他们以前教过的学生所生的孩子吧？听到是认得的，夫妇俩才放下心！本来正奇怪二儿子哪来的闲情带个小朋友回家用饭，事业心强的儒云连女人都不睬上一眼了，何况是小孩子，更不列在他打交道的范园内。

“改天也请她来我们家吃饭，这孩子长得真好，真难想像她父母的基因好到什么地步。”咦？花冠群疑惑的看奶奶，为什么她听入耳有点怪怪的？奶奶怎么会不认识她父母？贺儒云又摸了摸花冠群的头。

“乖乖吃饭，等会带你去看一些很棒的照片。”她点头，决定先吃饭再说，奇怪？她都已经很大声的叫爷爷奶奶了，怎么他们居然没发现她是他们的孙女啊？叔叔也真坏心眼，故意不说，不过看在他们都对她很好的分上，也就不计较了。

吃完饭，她陪着老人家聊了一会后，才与叔叔一同上楼，来到了一间放了很多书与纸箱的房间。

“叔叔的房间吗？”天啊，这么多书，谁看得完啊？“不是。是你爸爸的房间。他前两天刚回国。”他附赠一个好消息。

“咦？真的？我爸爸回来了？”她尖叫。对着满房间满箱子的书敬畏了起来。

她的爸爸是个博士唷，很有学问的人才会看得了那么多书，好伟大、好崇拜喔！哪像她的老妈，书柜上放了几本漫画就以为了不起了。

她跳到床上，趴在枕头上闻着，企图闻到爸爸的味道，再把被子拉上盖好，好幸福的闭上眼幻想着爸爸的怀抱正是这么温暖……“冠群，要看你爸爸的相片吗？”他从未整理完的箱子中淘出一本相本。

“要要要！”她打开床头灯，同叔叔招手过来。一点也不想移动，不愧是母女，性格还真像。贺儒云坐在床沿。陪着小侄女翻看大哥七年来在美国的一些生活照。

“我爸爸真的很帅唷，而且比你好看，不过你不要伤心，娶我妈的人不是你，你很幸运了。”花冠群着迷的看着相片中温文儒雅而且没有变老的父亲，一边安慰贺儒云。毕竟是父亲娶到妈妈那种爱生气的女人，不是他。

贺儒云扬扬眉，预料得到未来的贺家若加入这一对宝贝母女必定精采热闹万分。平静了二、三十年的贺家极难再保有平静的往后时日。对父母来说，不知道算不算是好消息？花冠群揉揉眼，看完了相片却舍不得放下，一遍又一遍的翻看。贺儒云回房打了几通电话后过来准备送侄女回家，却见到小人儿早窝在床上睡到九重天去了。

他看了半晌，只好转身回房再打一通电话了。如果今晚大哥会回来，绝对会得到一份大大的惊喜。他这个为人弟弟的，极乐意以此当成欢迎他回国的大礼。

“川崎料理”不仅以生牛肉与手卷寿司闻名，茶香也是让客人络绎不绝的原因。“风”包厢内，五、六名老友正为甫归国的贺儒风举行第二摊的洗尘宴，吃完了大学同学的喜宴，意犹未尽之下，一多人移师此处，在优美的庭园造景中畅谈出校园后各自的境遇。

“儒风，实在很难想像你们这种专出老师的家庭会生出贺儒云那种怪胎！当年他一上大学就开了间四人的小贸易公司，还只道他是玩玩而已，没想到如今他坐大到这番局面，我那不可一世的父亲也不得不感叹前浪快死在沙滩上了……”古天仰古氏集团的第一顺位继承人。打滚商场多年，总不免会谈

起一些商场竞争之事。

“很多商场名流都不敢小看他，也有不少人想得到他这个人才。”他任职财经方面的工作，曾专访过贺儒云。

贺儒风笑道：“儒云从小就很有个性。高中时期就立定了志向，大学时期开的公司赚了不少钱，意外的帮家中缴完了剩馀的房屋贷款，我知道他会有成就的。”“那你呢？有对象了吧？”六人之中已经结婚生子的高斯培问着。

“有一个稳定交往的对象。”他浅笑。回来数日，这个问题最常被问。

“那接下来就等着吃你的喜酒了。”身材已略为发福的方榕叫着。

“还早呢，等我忙完了，也适应了再说。”“真是的，原本以为最早有孩子的人会是你。”“大龙，你哪壶不开提哪壶。”瘦小的林明华丢来一颗毛豆，对着少根筋的孙大龙嘘叫着。

贺儒风的第一段婚姻已灭失久远得教人几乎遗忘，也没有再提起的必要，每个人都深知贺儒风内敛且执着的性情，多提起一次，只有多一次伤心而已，“别这样慎重，都这么多年了。”贺儒风微笑的举起茶杯与数位同窗好友乾杯。

梅酒喝多了也会醉的，更别说她的酒量只几??。

花解语原本准备回家睡大头觉，顺道睡掉今天一大堆不顺心的岛事。暂时忘了个一乾二净最好，哪知在巷口下计程车便看到公寓的公共大厅内坐着那个自以为帅哥的古天牧。想必是听到她今天挫折连连，赶忙来趁虚而入了。

真是欲哭无泪。没看过这么变态的追求者；一年前立誓要追求到她之后，简直无所不用其极。

第一波攻势送花送礼，并且电话骚扰。

第二波攻势如影随形的出现在她与会的任何一个场合。

第三波攻势干掉其他对她有意的追求者，买通她前三任助理，以掌握她行踪。

第四波攻势讨好她女儿。（这一招让古天牧见识到一个小孩子可以邪恶到什么地步）第五波攻势决定成立与她性质相同的公司，成日净忙着与她抢生意。目标是逼到她走投无路，自动臣服在他英明神武的富家子怀抱内。

古天牧到底有多爱她，她是不知道，但她知道这家伙已经恼羞成怒，为了面子问题，无论如何是非追上她不可了。否则他堂堂一个花大少的脸要住哪里搁？她今天是很沮丧没错，不过她还没神智不清到去找敌人的肩膀来哭泣，没有把他千刀万剐是想到杀人要坐牢，为了这个人渣坐牢大不智；因此她只好又搭上计程车，来到“川崎料理”吃饭兼喝酒。

已习惯了有女儿介入她生活的分分秒秒，此刻那小家伙不在身边还真不习惯：刚才又接到贺儒云打来的电话，知道女儿已睡得像头猪，明天才会归营，她也就放心的喝酒了。

恶.....好想吐。

在服务生的指示下，她走出“月”包厢，住长廊尽头的化妆室走去，这一条长廊有四个包厢，分别为“风”、“花”、“雪”、“月”，脚步不稳的走到“风”包厢门口，又涌上一阵想吐的感觉，她停住步子，乾呕了半晌。

直到胃中翻搅的感觉过去，她半眯着眼看着挂在上头的灯笼，“风”字以草书写成，很有力道，灯是亮的，代表里面有客人。

呆果的看了好一会，才想起自己的目的地是化妆室，才又移动步子，还差点撞倒了人。

那人温厚的大手礼貌的扶住她肩，轻问：“你还好吧？”“谢谢。”她含糊道谢，长发披泻如疯婆子，心中竟莫名涌起一丝想哭的冲动。因为她“幻听”到了“他”的声音！眼泪一下子冒了出来，她狼狈的推开好心人，冲入了化妆室，无声的趴在洗手台上哭泣起来。子睐！她好难过，好想他，好伤心，也好寂寞……“风”包厢的纸门被拉开，探出李浚伟的头。

“儒风，怎么不进来？居然站在外头发呆。”贺儒风笑着走进去，为着刚才莫名的失神好笑不已，太奇怪了，他怎么会以为那女子有一丁点熟悉的感觉？像……解语带给他的感觉？不可能的。

### 第三章

这是什么？凌晨一点抵达家门，家人全睡下了，车库中有一辆红色的轿车，早已令他讶异，更别说他床上突然蹦出来的一名小娇客了。

贺儒风确定自己没有醉，除非清茶里含有酒精成分，但他床上出现了不该有的“东西”，若不是出于幻想，就说不过去了。

他悄悄落坐在床沿，伸手轻抚向那个“幻觉”。就着床头灯，他看到一张漂亮可爱的面孔，有一丝熟悉的感觉爬上心头。手也触及到那温热，确确实实，他的床上睡了一个七、八岁的小小美人。

这是怎么一回事？哪里来的小朋友？小娃娃的书包放在他的桌上，床头柜上有一本相本。他打量着房间，决定去问明白。希望父母没有睡得太沉。

“唔嗯……”花冠群揉揉眼，想尿尿地想喝水，嚤咛了声。半睡半醒的下床，然后跌入一只空纸箱中“呀！”惨叫声闷在纸箱里。

“小心。”贺儒风打开大灯，抢救不及，将小娃儿抱回床上。“有没有哪里跌疼了？”花冠群连忙瞪大眼，双手高举攀住贺儒风的肩。

“你是我爸爸！”真的人耶！活生生的唷！

“呃！”他楞住，平空跳出一名小娃娃叫他爸爸，他不由得怀疑今天到底是什么奇怪的日子。

“小妹妹。我不……”“爸爸！爸爸！爹地！我是冠群呀！”甜滋滋的撒娇声足以溺毙每一颗钢铁心。

“爸爸，你好帅喔，身上的味道好好闻喔，好高兴你回国了，你都不知道我一个人在台湾过得有多么辛苦寂寞。人家我得了好多奖状要给你看，但被外婆拿去补墙壁掉漆的地方，我也有好多考一百分的考卷，不过被妈妈拿去当便条纸使用，爸爸。”“小妹妹，等一下……”贺儒风不知道该怎么处理眼前的情况，只得一件一件地问。

“我叫冠群……”她纠正。双手双腿仍巴在父亲身上，俨然有无尾熊死抱尤加利树的架式。

“好的，冠群，你住在哪里？父母是谁？怎么会睡在我床上？”“我说过我是你的女儿了呀。”花冠群不免要疑惑起父亲的脑袋是不是真有老妈吹嘘的那么英明神武了。难道她有笨蛋到逢人就认父吗？“我既然是你的女儿。

生我的当然就是你前妻花解语了。叔叔说我长得有一半像你，你不可以不认我啦！”她霸道的叫着。

贺儒风震惊的看着小女孩，她……她…她是解语的女儿？！解语与他共有的女儿？！他居然有了一个十岁大的女儿！“你……叫冠群？我的女儿……”“爸爸，你吓傻了吗？”她好担心的问着，好不容易见到父亲，可不要被吓成了呆子。

“你妈妈呢？她也在这里吗？”他仍在失神状态，不过却能立即问出他衷心想知道的。

“她没有来，她吓都吓死了，只让叔叔带我来见爷爷奶奶，很好笑喔，爷爷奶奶都不知道我是他们的孙女耶。叔叔也不做一下介绍，很奇怪的对不对？”“你才奇怪呢，小丫头。”站在门口的贺儒云笑着回应，他洗完澡就发现大哥回家了，正要过来解释，不料小丫头早已不畏生的自我介绍了。

“叔叔，我长得不像爸爸吗？如果他不相信我是他女儿，是不是要滴血认亲？”花冠群转头看着贺儒云。

“对不起，冠群，爸……爸爸被惊喜吓到了，你长得像你妈妈也像我，我知道你是我的女儿。”贺儒风连忙安慰怀中的小娃娃。即使他尚无法相信自己有孩子，但铁铮铮的事实已让他渐渐接受了。

“你没有其他女儿吧？”花冠群怀疑的问。

“放心，丫头，你爸目前为止只有你一个蹦出来的孩子。”“儒云，这……？”“我要喝水，爸爸。”“大哥。先下楼再说吧。”贺儒云笑了笑，率先下楼。

贺儒风抱着不肯自己走的女儿走下楼，纷乱不清的思绪表露在复杂的眼波中，看着他突然拥有的女儿，透过女儿，还想着另一张睽违七年多的丽颜。怎么也想像不到，他与解语之间，居然延伸了一条再也切断不了的根源。他与她共有的孩子。

直到冠群又睡下了，两兄弟才坐在客厅中聊天。贺儒云简单的说着与她们母女相见的经过，不免笑道：“大嫂的火爆性格一点也没有变。还以为她成了女强人后，至少会有点收敛。我想这应该是她事业格局一直拓展不开的原因之一。”对于大嫂所经营的事业他有一点耳闻，不过因身处不同行，所以没有刻意去打探，以致于全然不晓得她已为贺家生下一名后代。

“能活得真实自我，也算是福气了。我想她应该过得很好吧。”可以料见更具风韵的解语身边的追求者只多不少。他是希望她过得好的，即使她的春风得意会令他失落揪心。

贺儒云将一张纸片送到兄长手中。

“冠群给的。上头有大嫂的地址与电话，铅笔为的那一行数字是她们母女专用。至于你。我听妈说你已有一个交往中的女友，就不知你想要的是哪一份感情的回馈了。”贺儒风以拇指指腹轻轻娉抚过名片上头的名字，流泻出不自觉的温柔依恋……只是，七年前个性不合而仳离的夫妻，不会在七年后个性突然相融了，眷恋仍在，问题也仍在。无力去改变更多的前提下，这份眷恋便成了痛楚的延长，他们已经有了一个孩子……解语不肯通知他，是否表示她也没把握（或不愿）修复这段感情了。

“不管怎么说，你们总要见面的。到时再说吧。”贺儒云起身伸了伸腰。

“我不懂爱情，不过依我的做法，只要是我想要的，一律先放置在身边再说。至于适不适合，就待时间去改变，哥，想想看，七年的时间，小女孩也该长

大了。”道了晚安，他上楼睡觉去了。

贺儒风仍看着名片，眼神温柔又忧伤。解语呵，这个在他平淡生命中投下巨石、掀起狂涛的火焰女子……遇见她，是他生命中第一道奇迹。

一切恍若才发生在昨日，没教岁月洗褪去鲜丽的色彩。要让这段记忆斑驳，谈何容易？那年，他才刚服完兵役，收到学弟寄来的邀请函，也就无可无不可的与方榕他们一同回母校参加迎新舞会。反正他原本就有点事要回学校找教授。

他见到了她：一身火焰红衣的解语，以着足以焚烧每一个男人心的狂野绝望，向他的心攻占而来，她是舞会的焦点，没有招蜂引蝶的动作，不必有风情万种的表情，却已让所有男人趋之若鹜，不由自主的把眼光尽放在她身上，痴痴呆呆无法移走，他从来就不知道一个不施脂粉、容貌清丽，甚至是年纪稚小的女孩会令人感受到狂野与炙热的火焰美。

而她天真的居然不明白那群固着她看的男人是什么意思，不断的用杀人般的眼光一一回敬每一道爱慕的视线，非要把那男人瞪到畏却缩回眼光不可。

话看待了。这是后来相恋后，她这么讲给他听的。

那时他没有接近她，却也是痴痴的看着她。不想有任何行动。只是纯粹欣赏的观看，因为自知平凡，与这种天生耀眼的女孩沾不上一点边，何况他从没有追求过人，若真的不自量力想追这个小美人，怕不技术拙劣到笑死人，别说佳人会丢来多少白眼了，所以他本来决定默默欣赏的。

只是，不久后她终于感觉到他这边的方向有人在看她，丝毫不犹豫不吝气的送来两只大白眼而，当两人目光衔接后，各自都震慑住了心神…他尚不知该怎么为自己的唐突告罪时，她已满脸潮红的向他走来！她那种“义无反顾”的步伐让他以为自己快要遭到报应了……可是出乎所有人意料之外的，她并没有任何报复的举动，竟是伸出雪白的小手自我介绍了起来……当他握住了她滑嫩的心手，仍不放相信这是真的，那一晚，他的心失落了，沦陷在一名十八岁的小女生手中，再也收不回来！相恋了三个月，然后闪电结婚。她是在休学之后才告诉他的，因为她没耐心等上四年，眼巴巴的看其他女人（其实是她多虑）对他流口水。她的个性永远是不顾前后的冲动急躁。当她立定决心要当他妻子，就没耐心去等待。

她的个性一直令他惶然难安。爱上他、嫁给他是种冲动，那，倘若哪日，她又冲动的爱上别人，或觉得婚姻很无趣、觉得他平凡不适合她，是否也就迫不及待的丢下一纸离婚证书，然后远离他的生命呢？他的恐惧终于成真。解语离开了他，唉……疲惫的揉着眉心，望着外面逐渐翻白的天色，不知道未来的日子会添入什么变数。但，能再度见到解语，总是件令人期待的事。

解语、冠群与他，三人之间能有圆满的未来吗？解语是以着什么心态生下冠群的？许多的疑问逐渐浮上，他闭上眼，企图摸索出一点头绪。然而脑中飞转的，却是那名火焰一般的女子倩影。

赵玲是花解语最新任用的一名助理，凭着“威武不能屈，利诱不能移”的性格得到这一份工作。除了平日打理一些事务外，最重要的是不能被收买为古天牧的间谍，否则杀无赦。

本来是觉得工作理想、薪水也合理啦，不过，此刻看着自己单身小套房唯一的。被老板占据住，她不得不想自己是不是渐渐成了被剥削的劳工之

一了。

从日本料理店载回半醉的老板，服侍了她大半夜，结果花老板睡得舒服，她可惨了，成了一只熊猫。不知道老板会不会因此而送她一天特别假？赵玲自怜的想着。

“赵玲……有没有止痛药？我头痛。”花解语呻吟的捧着头。

“哪。”她早准备好了。

吃完了药，花解语坐起身。

“几点了？”“八点了，老板。”“喔，要准备上班了，你等会先载我回公寓换衣服，再一齐去公司！今天还有一大堆烦人的事要做。”头痛归头痛，该办的事却一件也不能少，真可悲！

赵玲看着步入浴室梳洗的美丽老板：“我想那个古老板是非追到你不可的，手段愈来愈激烈，加上黄小仙闹出的事。老板，你能眼睁睁看着公司倒掉吗？如果不想，真的只能去请古小开帮忙了。”“古氏集团的财力与势力皆相当雄厚，也因此，古小开唯一能用的追求攻势就是以财势吸引人或压人了。”“呸！那痞子当真以为是最佳男猪角来着，我就算倒了公司也不求他，不过他敢玩倒我的公司，他就死定了！”努力从满口牙膏泡沫中挤出声音，难度真的很高，不过火气倒是表露无遗。

“人家小说中都晴有说这种剧情通常走向????—??????完结篇。”赵玲翻着床头上的爱情小说，哪一本是写着风流多金公子用尽手段令美美女主角不得已飞向他怀抱？然后由恨生爱，纯纯美少女再度成了花心大少终结者，多令人感动呀！

“跟那只人渣？哈。”美美女主角出来，开始梳头整理衣服。

“喔，如果不喜欢。还有另外一个版本…很棒喔，我差点忘了小冠群的存在。”赵玲赶紧更正错误的飞奔向另一堆小说，随意抽出一本。“这一本是男女主角因可恶的坏人从中挑拨而误会分手，结果女主角发现自己怀孕了，含泪远走天涯，台辛茹苦的将孩子抚养长大，然后因为某种不得不的情况下，男女主角又偶遇了。守身如玉的女主角会带着生病的孩子或某种极度缺钱的状况回到她熟悉的城市，然后因女主角远去而游戏花丛、女人一个换过一个的男主角自然不会再放过他心中真正要的那一个，不仅花钱摆平了一切麻烦，揪出坏人通常是一个势利的婆婆或精神异常、有暴力倾向的女配角。多幸福、多美满啊，老板，你的前夫是哪一个大企业的小开？”“啧啧！中毒太深了，几岁的人呀，拜托。”“第一。”花解语伸出纤纤食指。“我有钱有车有房子，公司的年净利以千万计。我就算公司倒了也有钱养老。”她再伸出中指凑成“二”字。“第二，我的前夫、冠群的爹只是一名领死薪水的老师，赚的钱绝对少于我。”两指恰好方便夹住赵玲扁扁的鼻子。“最后，如果这种版本用于我身上，而且我知道结局是依然与前夫共度一生，但那男人却不曾守身如玉，我绝对会让他成为二十世纪末最后一个太监，了吗？”她满意的看着小助理胀红了脸不停吞口水，大方的附赠一个“？”。

“还有，自己的危机自己解。你别以为女人无能到只能靠男人解危，就算我解决不了，我也宁愿让公司倒掉，反正我那个天才女儿以后会替我养老，我不必太拼命。”“小说中不是这么写的嘛。”跟现实一点也不一样。

“那代表你看的小说不够多。”花解语捞起安全帽。“走了，上班去，我得去摆平那些家伙。”这个白痴以为他在做什么？花解语双手抱胸，看着不请自来的古天牧周旋于两家广告公司的主管间，看着他帮她送客。初步的谈

判并没有谈出一个共识，不过气氛已无昨日的火爆。但自这个古大少出现后，情势显然不利于她。有个财大势大的背景果真吃得开，那家伙一报出名字。立即得到两名气势高扬的男人腰身弯了好几十度。商场上的利害关系往往环环相扣，能巴上个有背景的，即使今日无业务往来，又哪能说他日派不上用场？广结善缘是人人必做的工夫，再三握手躬身，两人走出公司大门。

“解语，我昨夜等了到你到凌晨，你没有回家，我就料想你一定为了这些事心烦而睡在公司，不听任何电话对吧？”古天牧英俊的脸涎向端坐一方的大美人。

“我不晓得你们这种大少爷的毛病除了不务正业外，还多了路痴这一项，你的贵公司在对面大楼的十楼，视野很好，也适合跳楼，要我画地图指引一下吗？”花解语冷淡的说着。

“你应该知道我的传播公司今年营业额比你多一倍！”他成立的公司才两年，成绩斐然代表他是有能力的。

“没有报帐的交际费一定忘了算在内，我算了算，你的开销正好是贵公司营业额的两倍。”古天牧优雅的浅笑。

“几千万营收的小公司，只是玩玩，没有人会看在眼里，你知道身为第二顺位继承人，每年我所分到的红利就有上亿元之多。”“你想以钞票点烟擦屁股兼摺纸飞机关我屁事？”今天心情很差，没有上班的精神，在应付第二摊战役前，她还缺个炮灰来轰。

“黄小仙的违约使你必须负担五仟多万的赔偿，我可以替你摆平，你知道钱对我而言不算什么。”花解语冷笑。

“很好，你快点把钞票准备好，你挖的两名模特儿必须付的违约金是一仟两百万，正好拿你的东墙来补我西角的牙缝。”古天牧的笑容快挂不住了，但他是上流社会排名十大的高品质猎极大少，绝对不能败下阵来，他那一票兄弟在俱乐部的赌金已堆到三仟万，输了钱是无所谓，但他绝不能让自己留下“追不到”的污点，去年他才辛苦挤上第三名的排名，可以想见如果他追不到花解语，就会被挤出十名外。因为他已经追她两年了。

天下没有他看中却追不到的女人，人才钱才皆备，如果他有追不到的，那么全世界那些人财皆无的男人不早该当和尚去了？不过……这个女人真的很难追。两个月前他只花了三天就上了一名自称贞烈寡妇的床，怎么这个失婚的女人一点也不感激他的垂幸？太不知好歹了。

“你很明白要让你走投无路，只消我动动小指头便可以达成。”他开门见山的说着，他的花心盟友伴教他一招必杀技——将女人逼人穷途末路，不怕欲猎之人不来相求。

“你更明白，有我在你背后撑腰，你的财源会滚滚而来。”花解语极力忍住将手上的咖啡泼向那名呆瓜的冲动，一再告诫自己！咖啡一杯好歹也要上百元，浪费在笨瓜身上不值得。

“好啊，我倒要仔细看看你挖走的那两名模特儿会在多久之后成为世界名模，让我看看古大少的实力吧。”“我想你是真的不大明白此刻的处境，不怕公司因为信誉破产而倒闭吗？依你的个性，我怀疑会有哪家公司敢录用你。”这最后一句绝对是实话。

“反正你这种二世祖，除了不会经营家业外，还有什么不会的，赵玲！扫帚拿来，送客了！”她转头往外面高呼，觉得元气又回升了，没利用价值的人当然要马上送走。

古天牧瞪大眼见外面那个小妹居然当真抄来一只扫把向他走来，太……太过分了！

她不敢的，她不会的…她。好歹自己是堂堂古氏集团的第二顺位接班人，她们不敢失礼。

“咻”这是扫把霍霍挥来的声音。

花冠群觉得不可以让眼前的事再进展下去了。

爸爸接她放学后，突然被一通急电找了出去，承诺她五点以前来接她去公司找妈妈，然后爸爸走后不久，这个叫林婉萱的阿姨就登门拜访了。爷爷奶奶连忙殷勤招待，看起来好像把她当成家人似的。

也真是奇怪，为什么有人会接受小孩子满口叫他们“爷爷奶奶”，却不会去想这个称呼的真实性呢？她花冠群吃遍满汉全席就是不吃亏，哪里会见人就乱叫。

都是叔叔不好，没有做完整的介绍，害她现在“妾身未明”，多尴尬呀，自力救济看来是唯一能用的法子了。

她慢吞吞的收着作业本子，这时林婉萱也注意到她了，笑道：“好漂亮的孩子，是亲戚的小孩吗？你叫什么名字？”“阿姨好，我叫花冠群。”“好棒的名字，听起来很有气势。”林婉萱忍不住拉过她，仔细端详，主修幼儿心理学的她，生性具有强烈的温柔母性爱。何况喜欢漂亮小孩是人的通性。

“谢谢你。”“你的父母一定很优秀。”林婉萱轻抚着小孩子柔嫩的脸蛋。

贺氏夫妇这才想起一直没有细问冠群的来历。都已经住上一天了，怎么也不见冠群的家长上门来接人？难道她有着一双不负责任的父母？想得太多，倒是不知该如何启齿才不致令小孩子伤心了。

花冠群嘻嘻一笑。

“对呀，阿姨，我爸爸是个很有学问的教授喔，又高又帅人又好。”“咦？不知道是哪位教授的千金，我们认得不？”贺母对丈夫说着。

花冠群连忙跳过这一边。

“认得认得！我爸爸与你们很熟的。爷爷奶奶好不好奇？我告诉你们好不好？”贺老夫妇只能呆呆点头，在小女孩强势主导下，别无其它动作可做。

“我妈妈叫花解语，我爸爸叫贺儒风，很棒的基因对不对？”贺老夫妇怔愣了好久，最后贺母悄声问丈夫：“翔之，除了我们的儿子叫儒风之外，还有哪位教授是叫贺儒风的吗？”“就我所知，是没有的……”贺父悄悄回答。

那么……事实不就代表着……唯一与花解语有过婚姻关系的贺儒风便是只此一家别无分号了。那个贺儒风正是他们的长子的那一个。天呀！他们怎么都不知道？！

“你……你是我们的孙女？”贺父低叫不已，跳直了身躯。

“爷爷，冠群又没有半路认爷爷奶奶的坏习惯。我从昨天就这么叫你们了，你们怎么都看不出来我是你们唯一的孙女呀？叔叔说我长得有像爸爸的。”花冠群叹气着两位老人家的后知后觉。她实在很清楚的感觉到父亲这边的家人真的不怎么机灵。那叔叔除外啦。

林婉萱讶然的走过来低问：“我不知道儒风有这么大的女儿了。”仔细看看果真有点像，不过依小女孩美丽的轮廓来推断，想必儒风曾经有一位极美貌的前妻。

“爸爸也是昨天才知道的，他也吓了好大一跳。”“冠……冠群，那你妈

妈呢？为什么昨天没有一齐过来？”回过神的贺母有些失态的拉过小女孩细看。这个平空掉下来的孙女无异是上天赐予的大惊喜。不及细想其它种种烦琐的细节，只想好生看着贺家第一个孙女。

花冠群很善良的为母亲保留一点面子：“我妈咪的工作非常忙，要不是昨天遇到叔叔，还不知道要等到那一年，妈妈才有空带我来爸爸。她公司昨天出了很多事，等她解决完了就会来了。爸爸说晚上要带我去找她。”看到爷爷奶奶激动的样子，她才扬起了当人“宝贝金孙女”的虚荣感。这才对嘛，这种君临天下的感觉才是她要的嘛，否则她干嘛念念不忘来与父亲这边的家人相认？挺厉害的，在贺老夫妇滔滔不绝的问题中，她还能兼顾“父亲的女性友人”的存在，不使其感到冷落。

“阿姨，你想嫁给我爸爸吗？”“你有什么看法呢？”林婉萱浅笑中带兴味地问。

“喔，那希望你心脏够强壮。还有，失败了不要太伤心，反正地球上有一二分之一的人类是男人。”善良的天性致使她开始安慰母亲的情敌，多善良多么伟大呵。

“你是说，你看好父母的复合喽？”林婉萱笑问。

“我妈是没什么值得说的啦，但我爸爸铁定会回头的。他念旧嘛。何况我的存在很有分量喔。”的确是。

旧情总是令人难舍，否则她不会为了一份情伤远走天涯，怎么也无法在遇见上佳良配时全心全意付出，其实如果她够积极，在美国多年，随时可以请贺儒风陪她入礼堂的，但她没有准备好，也许……今生将不会有准备好的时候，太理智的人，永难遇见突来的幸福。

不过，穿插于别人的世界中游走，未尝不可。

甩开心头浮来的沉郁，她浅浅笑了，对教养小女孩致如此伶俐的人好奇不已！日子如此平淡，沾染一些星火又何妨。

花冠群眨了眨眼，觉得阿姨的笑容太过深沉，不自觉为母亲祈祷了起来。

好男人总是有女人围着，花冠群努力压榨脑汁也挤不出一点攸关母亲的美德来佐证她有权利得到爸爸那种好男人，所以喽，凭各人本事去拆解那个男人入腹吧，反正她身为“宝贝金孙女”的地位不会动摇就成啦。

## 第四章

老板今天的火气指数没有意外的呈现上涨趋势。奔走了几处，也在办公室接见了一些人，更在空档时段收了几份离职信，看准了“风华经纪公司”已有树倒糊猕散的悲凉。

火爆的花解语要是没有发火的表现，赵玲早早打一一九求救了。

赵玲为难的看着眼前斯文俊雅的男性访客，再三衡量着该不该屈服于男色而踏入地雷区通报顺带受死，斯文俊男直指求见喷火女神龙，算他好胆，不过赵玲怀疑见着了她上司之后，这位男子的儒雅表相可以维持多久而不被破坏。

“小姐，请问花小姐正在忙？”贺儒风自从表明要求见花解语后，已呆在原地被看了五分钟之久了。眼见助理小姐似乎无回魂的打算，他才又问了一次。

“呃，忙？没有啊。我们公司未来几个月恐怕不会有事可以忙了……呃，我是说我不敢确定老板她……”“赵玲，你死在外面啦？要不要我帮你收尸呀？进来一下！”火爆的声音透过门板铿锵有力传来，威力足以燎原。

贺儒风心神震汤了下。是她！是她的声音没错，七、八年来始终未变的音色与口气，如今又真实的入了耳中。他以为见到了女儿，在惊喜过后，已然有十足的心理准备去面对解语而不表现得太失神。然而并不。她注定是他生命中每分每秒的惊叹号，再也没有人能够取代。

“先生，老实告诉你吧，我上司今天心情很不好。我奉劝你未来半年内别踏入这里比较好。你确定还要见上她一面吗？”赵玲拖延着去见喷火上司的时间，不想太早当一名被火纹身的美女。

“她工作不顺利吗？”贺儒风轻声问着，眉头因担心而微皱。难道有如儒云所说的，脾气太坏的解语注定了即使自创事业也难维持安定的永续经营？“是这样的啦，有一个人，很有钱的小开花了两年在追她，追得我们公司原本做得好好的生意逐渐江河日下，现在正是下到谷底地心，可能不是区区”不顺利“三个字所能形容全的。”赵玲对纨绔子弟向来不瞄一眼，但对于温文学院派的、气质清新的男人就没辙了。

“赵玲！”花解语耐性告罄的冲出来。“大不了我公司不开了！你清算一下我们公司的价值，什么资产负债全列出来，我公司不开了行不行！”积了一整天的气，刚才又接到银行来电催还贷款八成是古天牧那小王八去放风声，非要她山穷水尽去求他帮忙不可。她火大了，蛮牛脾气一使，将那些银行主管骂了个狗血淋头，一清近日来的火气。如今无“火”一身轻，决定结束公司云游四海。当然啦，以她目前的能力，环游世界不可能，游游台湾也不错，最后一站还可以设定在彰化，陪老妈种田安养余生。

“老板，我们早已有心理准备了，没离职的人为的就是等遣散费。”赵玲今早就在猜老板必然会有有的举动。瞧，多神机妙算呀，真是人崇拜自己了。

“哼，你等死吧，如果银行没有把我们挖空，也许你们还可以领到一百元去买糖吃对了，有没有看到一个叫贺儒云的男人带我女儿进来？”她看着手表上指示四点半。“他说今天会送冠群过来的。”自己压根儿没胆上贺家，更没胆询问有关儒风的一些事，即使两人都心知肚明扯了一大堆冠群的事，重点只企图由贺儒云那只蚌嘴中敲出一点『他』的心消息。

结果那个死人就硬是不说，害她一口怨气哽到现在。

“没耶，没有见到冠群，也没有一名叫贺儒云的先生求见，倒是有——”赵玲正想趁机报告有位也是姓贺的先生正站在她眼前，但显然耐心全无的上司没有听完的兴致，不由分说就打断她。

“那个小鬼，八成玩疯了，连电话也不会打来通知一下。”花解语转身又要回办公室处理一些文件。明天必须跑好几间银行，晚上得清算看看自己还有多少剩余的资产现值。好，很好！古家那个小王八如愿的追『倒』了她的公司。但他不会好过的，她花解语岂是平白受欺负而不敢吭声的小可怜！？他也不去探听一下，二十世纪末的群魔乱舞年岁，『烈女传』早被丢到垃圾桶发臭去了，『恶女』不得已的大行其道。有哪一个女人被欺负了不会连本带利的讨回来？在努力压下怒火的时刻，她绝不或忘去思考『回敬』古天牧

的方式。五马分？炮烙人肉？丢刀山？放油锅？还是找一堆第三性公关缠他一个月？边思索边准备甩上门板时，耳边居然传入了不可思议的幻听...“解语.....”贺儒风简直不敢相信一个人可以站在另一个人面前，却全然无法发觉对方的存在。更别说他有着不算矮的身长了。

幻听，幻听！醉了一整夜她全在大作绮梦，梦的全是与前夫生活的点点滴滴，怎么她的宿醉还没好吗？明明三杯苦咖啡下肚后，她已没有头晕目眩的症状了，可是她真的听到了儒风好听的声音在叫她，一如以前，轻唤她起床上班的那种声音。

天呀.....她居然气到幻听.....“赵玲，我还要一杯咖啡.....”她呻吟，强迫自己相信宿醉果然未醒。她还有那么多、那么多的事要处理，千万不能太早得到精神官能方面的症头。所以她绝对是醉得太凶了。门板无情的叩上。留下外边两个面面相觑的人。贺儒风忍住心头强烈的失落感，问出他的忧心：“她一向这么精神恍惚吗？”“呃，平常不会啦，实在是公司快倒了，没几个人能有好心情，贺先生，我看您还是下次再来吧。我们老板今天是不会见她女儿以外的人了。”赵玲叹了口气，双手没敢停的动手泡咖啡。

看来今天不是个好时机，解语看起来太过疲惫，他的出现只会给她带来更巨大的压力吧？也许，她是不愿见他的。更也许，她从不以为会再见到他。

七年多了，他还想奢求什么或挽回什么吗？是什么样的希冀致使他飞奔而来。她太累了。美貌未减，却已见憔悴。

“我留一张纸条，当她心情好时，请劳烦你拿给她看，还有，五点半时我会请舍弟送冠群过来，不打扰了，真是抱歉。”他低头为了一些字，交到赵玲手中后，斯文的告退。

不错的男人，是老板的仰慕者吗？赵玲将纸条随手放入一只公文夹中，不敢闲想其它。眼前最重要的就是送咖啡给老板提神去也。

问题虽然不算已解决，但在她英明睿智的快刀斩乱麻下，问题已然不算是问题，以倒闭为前提下。再惨也不过如此了。怕啥？置之死地之后，能不能再生也就无所谓了。重点是她已经腻了这份工作，恰好此时危机四现，给了名正言顺倒闭的理由。

“不可惜吗？开多久了？至少五年了吧？”贺儒云奉命载小侄女到公司，也送回前任嫂子的车；基于绅士风度（其实是为了探知她居住何方），不由分说将她们塞入车中送回家，顺道打听她的公司究竟惨到什么程度。从许多银行口中听到一点风声，加上大哥吩咐他注意一下，使得向来独善其身的贺儒云不得不了解一下。

花冠群从后座站起身，卡在前座中央回应：“妈妈妈咪，你不会是想趁机赖给爸爸养吧？”“你闭嘴。”死丫头，没见她已连续走霉运两天了吗？还想凑一脚瞎搅和。

耸肩回应贺儒云。

“才不可惜，反正我也累了。同样的一份工作无法长期绑住我，我一点也不会伤心。”贺儒云摇头。

“退场得不光彩还有这种好度量，佩服。”“喂！你讽刺我？”她瞄他。

“我哥很担心你。”他轻易的浇灭她的火气。

青面獠牙当下转化为无助羞却的小鹿斑比。

“他.....他还好吧？”“他还没再婚，如果这是你想知道的。”贺儒云看

了她一眼。

“谁……谁想知道这个呀，这也不……不关我的事。”她口气不善的低叫！极力压下心中的窃喜，噢天！那真的很难，尤其是必须阻止唇角的两边住上扬。

不客气戳破她伪装的是她那个不成材的笨女儿。

“妈，别假了，要笑就光明正大的笑出来，憋久了会便秘的。”“谁在笑了。”花解语冷哼。

“你也别笑得太开心。人家爸爸有一个很要好的女朋友喔，在美国陪爸爸住了四年。”“同居？”花解语差点跳起来质问。

贺儒云停在红灯前。

“何不亲自去问他？”说到这个就令人消颓了。她不敢。

转而向女儿套话：“妹妹，你没有问爸爸吗？你一定不希望有第二个妈咪吧？”“有什么好问的？只要爸爸没有第二个女儿就可以了呀。”她非常满意自己目前独一无二的优势。“而且林阿姨又漂亮又温柔，当二妈也没什么不好，她还很会煮菜喔，要不是叔叔大早接我过来，我还可以吃到她做的菜呢，爸爸娶了她一定会幸福。”这是中肯的评语。

花解语咬牙切齿：“我看你的故事书中一定没有”白雪公主“或”灰姑娘“。”有后娘的小孩子只有当受虐儿的份，她不知道吗？白痴。

“是没有呀。你以前说过的，白雪公司因为自己太蠢又太贪嘴才会死掉，没有看他的意义。灰姑娘的存在价值在于男人的解救，这是物化女人的败类书，不必看的。”她的书架上至是“小叮当”、“三眼神童”、“名侦探柯南”等启发性的漫画书，而非过气且过时的童话。

气死人。没事生这种精怪的小孩做什么！

“反正你去告诉你爸爸，会煮菜、有学历的女人不见得适合当你的后妈啦。”“你还爱着爸爸对不对？”花冠群好怜悯的问着。

“你那是什口气？”花解语开始磨牙！

贺儒云介入道：“我觉得林小姐比你适合我哥。”“反正我是贺家人眼中登不上大雅之堂的媳妇。”就是这点心结，让她极不愿再与贺家有所牵扯，但却又极其牵念于她无缘的夫婿…“不，不在于我的家人。而且，你一直让我大哥非常伤神。”贺儒云不客气的指出：“你太任性，一意孤行，而我大哥只会宽容你的一切，并且承受，即使伤到了他自己也无所谓。一份感情如果永远无法对等的付出与回馈，是失败的。”“当人家媳妇，就注定要被苛求。”花解语将面孔别向窗外，没有力气再与女儿抬杠，或声讨贺儒云不公平的指控。

分离了七、八年再度与贺家人遇上，不是为了揭一些是非对错的疮疤；也不想，从不想因为共有了一个女儿而企图挽回什么。

爱恋儒风是一回事，女儿的存在是另一回事。

会嫉妒那位林小姐，不代表她想再占上“贺太太”宝座，爱情从来就不等于保障了幸福婚姻。以前不懂，现在却是有些明白了。

“对不起，我言重了。”贺儒云道歉。

她摇头。

“不。诚如你所看到的，我与儒风的婚姻的确是失败，我没有什么可说的。”贺儒云转换了话题：“不要轻易结束公司。用得到我的地方，我一定效劳。还有，古天牧的克星是他的大哥古天仰。我跟他有生意上的往来，而他

正是大哥的好朋友之一。你如果聪明的话。就知道该怎么利用优势去反击。”花解语扬了扬眉。两天的奔波劳累下来，她实在相当意兴阑珊，没什么心力去想其它。

“要是你了解我，应该知道我宁愿亲自揍得那家伙成猪头。”“是。但”女强人“一向不是这么当的。”他轻轻取笑，当年那个十九岁的少女可是口口声声表明自己要当女强人的决心。

她勾了勾唇角，却无法有真正的笑意。

“妈妈，我会养你的。”花冠群说着。

“前提是，养大你不会花掉我毕生的积蓄，而我可以活到让你养的那一天。”她伸手拉了拉女儿的头发。

“祸害一向可以活很久的，你放心啦。”“谢谢安慰。”花解语翻了翻白眼。

“不客气。”女儿回应以鬼脸。

在林婉萱心中，贺儒风是一个特殊的存在，要不是她的生命太早沾染了情感，不复纯真的最初，贺儒风无疑正是她原本幻想中会嫁的白马王子。

才学高，性情温雅，眼中的宽容像是能包容百川大海般，成熟稳重得教人安心。有夫若此，再有何求？如果她没有让一名邪恶男人伤透了心的话。

有些男人是任性的，太好的条件让他唯我独尊，以为全天下不过是足下的垄土，可以为所欲为，天地容之，自比人间帝王，忘了他也不过是一个凡人而已，但这种男人像鸦片，容易诱使人上瘾，她就是跌了惨重的一跤在感情上，并且从此畏爱如蛇蝎，仓皇逃离台湾。

那是一个不成熟的男人，有的只是自负任性，当初怎么会看不透呢？如果早些遇到贺儒风，一切便会不同，但既然命运从不做此安排，再款款也是枉然，本质上，她的性情与贺儒风相同，但她还没有足够的沉稳去释怀前一段感情给她的伤害，无法像儒风一样既使与妻子离婚了，依然关怀，甚至。爱慕。

今天为了庆祝她找到一份教职，两人上馆子吃饭。之所以不敢在贺家用餐，全是因为贺儒风需要清静的空间，然而贺家二老早已迫不及待催问着花冠群的认祖归宗事宜。不得已，近来贺儒风尽量早出晚归。

名为庆祝，却是愁眼各自相对，心事重重不已。

“一直都没有见到花小姐吗？”她问。

贺儒风勉强微笑。

“她很忙。我每天与冠群通电话，知道她忙得连睡眠时间都没有。”解语一直拒绝儒云的帮助，令他忧心。

“会想与她复合吗？破镜若是重圆，总会残留碍眼的痕迹在上头。很难完美。”至少她从来都不会想回头找那位令她永生难忘的初恋情人。

“不一定要复合。只是不忍心见她失败。”“我们爱莫能助，不是吗？”她心中不无感叹。才出国四年，沧海桑田的变化已令人咋舌。四年前那个伤透她心的男人如今并没有坐上他第一继承人该生的位置，反而被迫放逐出本家企业，从此不知下落。她不懂商业，所以不明白商场在拉生意斗智之外，如何还可以将人推出自家公司、毁人于无形，昨日才听闻这件事，却是发生在一年前了。

“解语与我的情形不像你与刘先生那样。至少，她从没有伤害过我，一直以她最真的一面面对我，而我更做不到与自己曾经最亲密的人反目成仇，更别说她为我生了一个女儿……”他神色温柔，脑海中飞过一幕幕以前相处

的情形。既抹灭不去最美好的影像，何苦因为化离而心生怨怼，非要仇眼恃之？“前妻与女儿，是否表示了我连五成的机会都没有？”林婉萱好笑的想起花冠群胜券在握的表情。

“你不会以为我与她会复合吧？”贺儒风问着。

“不会吗？”她没有错过他眼中暗涌的期盼，可怜着这男人的感情的迟钝。只要还有爱，天底下没有不可能的事。

“儒风，好巧，在这儿遇到你！”愉悦低沉的男音介入他们的沉默中。一名西装革履的男子站在他们桌前。

贺儒风立即起身与好友握手。

“天仰，真的是好巧，你也来用餐？”“嗯，奉家父之命，不得不与我那个浪荡子小弟吃顿饭，沟通一些小事。”古天仰微点着下巴，指着立于他身后，长相端正，却一副苦瓜脸的小弟。“他是古天牧，一个长不大的孩子。”“大哥，你非要这么介绍吗？”古天牧小小的抗议了下，不安分的桃花眼正依着本能电向林婉萱，虽然只是个中等美女，但气质很棒，一看就知道是个高学历高学问的知识分子，绝非野鸡大学可以造就出来的，所以孔雀再度开屏，展现他雄性的丰姿，企图让中等美女尖叫昏倒。

林婉萱只是淡淡一笑，若是四年前，她可能会对浪子型的世家子弟迷得不分东西南北；但随着年龄增长，明白了金玉其外的不可靠性，倒也能当看戏般的纯欣赏了？“这位小姐是？”古天仰礼貌的问了下。

“她是林婉萱，上回我提过的，与我一同回国的友人。原本在台湾修外文与心理的双学位，到美国后主攻教育心理学，是个多才多艺的女子。”贺儒风立即为两兄弟引见。然而心思却放在古天牧身上这男子，是追求解语的人，也是压得解语公司雪上加霜的人……“看来林小姐与你的好事近了吧？”古天仰打量了下，觉得这两人极登对，绝对会比儒风上一个婚姻更好。虽然对好友的前妻已不复记忆，但依稀记得那个十九岁的小女孩太狂太野、太热情，不是对等狂放的人恐怕招架不住，所以当年听到好友离婚，他其实不讶异的。

“还早，等适应了台湾的一切再说。”“对呀，我才刚回国，总要学以致用，才不枉费读了这么多年的书。结婚不急的。”林婉萱轻柔笑着。暗觑着儒风无奈的眼色，十分明白大多儿硬是凑对的心情。在美国，他们就是这样被凑在一起的。

古天牧突兀的介入：“拜托，女人年纪大了再拖着婚事，谁敢娶呀。”在他的观念中，女人过了二十五岁的黄金年龄便已直接晋升“阿婆”等级了。眼前这女人看来也近三十了，还敢唱高调，简直与那个姓花的女人同样不知好歹。

“天牧，闭嘴。”古天仰只扫去一眼，便立即让古天牧收敛了吊儿啷当，不敢妄动。

林婉萱轻道：“没关系，小孩子不懂事。”那个古二少只不过是心智不成熟的人罢了，有何值得挂怀的？“对呀，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才会长大，不要成天抓着一大把钱砸人。”古天仰叹息着。

“我三十一岁了！大哥，还有，我不是砸人，我是在追求，你不懂。”古天牧抗议不休。

“我只知道你开的公司负债大于资产，宝玉无且垃圾遍野。”装潢得气派的经纪公司，一踏入大门还以为进了娼寮，要不是古父忍耐到了极限，是不

可能向古天仰求助的。毕竟身为第一顺位继承人，他早已忙到恨不得一天有四十八个小时。

“什么垃圾，我那些员工听了会伤心的！”为什么在大哥的朋友面前，他必须像个小学生般被训？传到商场，他还能做人吗？古天仰看了下手表。

“儒风，下次找时间聊，我只剩两个小时的时间与舍弟『沟通』，先失陪了！林小姐，很高兴认识你。再见。”“再见。”待古氏兄弟落坐于另一方后。贺儒风才收回眼光，迎向林婉萱打量的眼。

“如果没猜错，古天牧就是逼得我前妻陷入困境的人。”“要不要去揍他一拳？还是请古大少代为动手？”“不了，她不会希望我插手的。”“咦？她很强嘛，不知道她会以什么方式突破困境？商界对女人而言并不公平。”林婉萱挑了挑柳眉，开始好奇了起来。

“她嘛……”贺儒风思索了下，“比较崇尚暴力，以暴制暴，以牙还牙，不太迂回的。”“碰！”一只拖鞋险险扫过古天牧的门面击在他身后的门框上，他好侥幸的逃过一劫。

开始怀疑今天捧钱上门是不是明知之举。火爆美人的怒火不仅没消，还烧得更旺，不该是这样的呀，一般走投无路的人会在初时怒火冲天，然后当他意识到现实的残酷后。便会灰心失志，只求有人帮他们解套，逃出生天；他于是挑了今天上门，企图以白马王子的姿态博得佳人芳心，以身相许，但这次砸来的是杀虫剂。

“解语，我不是蟑螂，如果你是文明人的话知道什么叫待客。”“闪！”他连忙扑倒在沙发后面，躲过砸来的仙人掌。

花解语真不敢相信这家伙还有脸上门来。他凭什么以为在她知道他抢了她公司所有演出机会、阻止银行再贷款给她、散发她公司要倒的谣言后，她会欢迎他的到来？而他老兄的表情似乎认为他该得到二十一响礼炮的对待。要二十一响可以，左轮手枪奉上三、四把就够了，够把他身上打出蜂窝的造型，连小马哥都肯定会自叹不如。

“姓古的，你不会是要来告诉我，你今天是来砸新台币的吧？”丢完了东西，花解语才稍解手痒的踱到古天牧面前，站出三七步的架式斜睨那个龟缩在沙发后面的男人。

古天牧见她收兵，连忙收拾自己的狼狈，以翩翩风度力挽狂澜：“解语，我不懂你为什么还要逞强，宁愿坐待宣布公司倒闭，也不肯向我求助。你明知道只要你开口，我会马上帮你的。”“把一个人扔下悬崖，再丢下一根绳子，你认为我该对这种王八蛋感激涕零吗？”她微扯唇角。

他曾经也觉得这似乎说不大通啦，但俱乐部那一本“花花公子猎艳密技记实”中。就有一条是以这种方式谋取芳心的呀，应该不会太失效才对。

“咳，至少我很有诚意要来帮你了，不是吗？”“好，那你跳下去。”她玉手轻指窗口的方向。

“什么？”拜托，七楼耶！

“你死了才消我心头之恨的千分之一。帮个忙，跳下去吧。”她冷笑的看着古大少喉结上下颤动。不由自主的退了好大一步。

“唉，看来今天我似乎不太适合出门，我看我还是改天再来好了……”他人已悄悄闪到门外。“当然，我仍是那一句老话，有困难可以找我，没有什么是我们古氏做不到的。”“好，那我等着收你的讣闻。”她闲闲的走过去，霍地拉开门板，吓得古天牧夹着尾巴退得更远。

他必须庆幸拜他所赐，她公司内的员工已有七、八人离职，仅剩着两、三人让他丢的脸不至于太大。

“还不走？干嘛？遗言还没交代完哪？”“要走了，我马上走！”要不是怕这女人暗中偷袭他背后，他哪会战战兢兢的移动，而不敢大步转身逃开。

当他返到公司入口的自动门前，差点撞到花冠群。

“古叔叔，没长眼哪？差点踩到我了。”花冠群机灵的退了好远。

“冠群，放学了呀？叔叔今天没有带礼物，所以……”要收服一个女人，必得先收服她的家人，古天牧虽然曾经被这小女生整得很惨，但基本上，他仍是个以风度翩翩自许的男人，下自三岁小女生，上至八十老姬，都会得到他有礼的对待，尤其是美人。因此他情不自禁地对这位十年后必是大美人一个小姑娘展现好风度与既往不咎的耐心。

花冠群摇了摇头。

“没关系，反正你送的礼物都很逊，不是芭比娃娃就是一些绒毛娃娃，看起来好逊。对了，你快走吧，我妈又在找东西丢人了。”她好心的提醒。

古天牧瞄到了火爆美人正捧着一堆公文夹，当下脚底抹油溜人去了。

花解语将文件夹丢在赵玲的桌子上，这才想起要问女儿怎么回来的。

“咦？你搭公车回来的吗？几时这么自动了？”“有人送我回来的，叫小学生自己搭公车。当心别人要我去卖，到时候谁替你养老？”她将书包丢在沙发上。

“放心，没人敢拐你的。谁受得了你那张嘴？对了，谁送你回来？”随手拿着一些已蒙尘的文件夹翻看，坐在桌面上，跷着二郎腿。往上缩的窄裙露出了她均匀修长的美腿，全然一副引人犯罪的画面。

“是爸爸送我来的，他正在……”“赵玲，你过来。”压根儿没听到女儿在喳呼些什么，她的眼光全被一张不经意溜下的纸条所吸引，脑袋轰乱成一片，耳朵当然也就接收不到女儿的重要讯息了。

正在一边忙着的赵玲立即跳过来。

“老板，有什么吩咐？”“这是什么？”纤纤玉指拎着一张薄薄的纸片，语气如被秋风扫过的落叶一般颤抖。

“咦？这是什么？”赵玲搔了搔头，反问着老板。凑近她的五百度近视眼，只看到几个字。

解语：知道你忙，不打扰了。

即使再忙，也别忘了保重身体。

改日再联络。

贺儒风“你不知道？”花解语对着桌子重重一拍，惊动了上头的灰尘，破坏了自己呼吸的空间，最重要的是打痛了她的手掌，成了标准的红酥手。

嘿……上司的表情怎么依稀仿佛有点铁青？“难道你对帅哥都不会有特别的印象吗？在一堆凸腹秃头的债主访客中，看到一名玉树临风的男人，简直是荒漠中的甘泉。赵玲，限你一分钟之内记起这位访客的来访时间，并且给我解释一下为什么这半个月来你替我留了一堆垃圾却独独忘了让我知道有这张纸条？你是不想要遣散费了吗？呀！”河东狮子开始吼叫，心痛难抑的将纸条捧放在心口。

“妈咪……”花冠群伸手争取发言权，可惜儿童人权不被暴君所重视。

“冠群，别吵，我正在处理重大事件。”她喝斥完女儿，转回小助理身上：“赵玲，你立刻给我回想起来，这位先生有没有说他什么时候会再来找我？”

还有，你当初为什么没有通报我一声？”赵玲簌簌发抖。

“报告老板，有话好说，请给我十分钟回想，小的一定可以回想起来的。”不会吧？老板终于对俊男发花痴了？以前总是巴不得拿扫把赶人的呀。

“快想，快想！他长得很帅，很像丰子恺、胡适、徐志摩、朱自清的综合体，有五四运动时期的学生气质，眉毛浓但不霸气，眼睛不大也不小，有双眼皮，鼻子挺挺的，嘴巴不厚也不薄。有粉红色的色泽，肩膀宽宽的，身材高高的……”“有没有拿着一根钓竿？”赵玲不怕死的问。

一记爆栗子轰来！

“还玩！想起来了没有？”“妈！”花冠群跳上跳下，用力想取得母亲的注意力。

“别吵，没看到我正在忙吗？”她眼角余光看到了门口站着一位类似贺儒风的男人，随口道：“乖，找你爹去，再吵我扁你。”她的注意力全放在小助理身上：“赵玲，你说……”喝，不对！

花解语当下跳了个半天高，“唬”地转身面对门口那位“疑似”前夫的男人。

当下定住了身形。

他……是他！是他！

“爸爸，妈咪今天说她很忙，没空理我们，我想我们还是走好了…”花冠群很快的拉住父亲的手，作势要住门外走去，“站住！”

## 第五章

本能脱口而出的大吼，让寂静的办公室彻底的无声，连呼吸都不敢太用力。

花解语冲到大门口，顺手将女儿推挤到遥远的一方，不敢相信眼前含笑的人正是她朝思暮想的前夫！

是他吗？是真实的吗？如果她伸手摸他一下，他会不会消失？“儒……儒风？”“好久不见，解语。”他轻道。连着两次来她办公室，总是见她在发火，生气蓬勃得令人几乎要睁不开眼去正视那旺盛的生命力。

她听到他的声音了，却还是不敢相信自己的眼耳，忍不住伸手贴上他的颊、他的眉……然后被他伸手经抓了下来。

“是我。”天哪？真的是他？他来找她了！

头发有点乱、衣服不平整、办公室因为要清算结束所以乱糟糟，而且……呜，她刚才的恶形恶状都被看去了！

不行！她得挽救一下！

思及此，她准备以跑百米的速度冲回自己的办公室整理一下自己的仪容，务必要在十分钟内成为一名绝世美人，以赛前夫的眼……“妈，别逗了，再补妆也不会更美。人家爸爸今天是来跟你谈我的事的，不是来看你表演。”花冠群死命拉住母亲的衣袖，差点被拖着走。

“你……你的事？什么事？”花解语怔怔的看向前夫，努力忍住自己花痴的口水，切切不可流下来。他变得更成熟稳重了……口水勇敢的吞下去，连同发酵的仰慕一道结伴走。

“就是我要跳级的事啦，上回老师没有找到你谈，今天爸爸去接我时，老师立刻冲过来谈喔，还一直要请爸爸喝咖啡。”花冠群伸手想要挥回母亲的神智，她受够了被忽略。

不过花冠群犹如苍蝇一般被随手挥开，一路倒退跌入沙发中阵亡。“凶手”浑然不觉的挽住前夫手臂。

“好呀，我们进去谈。赵玲，泡两杯卡布吉诺来，还有，没事别打扰我。”不由分说拉了贺儒风进她的办公室，甩上的门板差点？中花冠群傲人的俏鼻。气得小女生跳上跳下，却不得其门而入。

“儒风，你这次回来是长住吗？在美国过得好不好？你上次来找过我？为什么不见我一面？”一串问题倾口而出，她将前夫推坐在长沙发上，自己也挨坐在一边，瞪大的杏眼几乎舍不得闭上，怕少看他一分一秒，但喋喋不休的嘴却没法有一刻空闲。

她总是这样的，像小女生一般习惯的对她滔滔不绝的说着没头没尾的琐碎事，贺儒风轻浅的笑容，已渐渐能把七、八年前青涩的少女与眼前这个艳丽成熟的女人做一个印象上的叠合，变了外表，却改不了内在，她仍是一朵急躁的火焰，永远散发着不自觉的热力灼烧入人心。

“儒风，你没有回答我！”她急急索取回答。

“慢慢来。”他忍不住轻轻抚开贴在她面颊上的发丝回答道：“我接了？大的教职，至少两年内会往台北。我在美国称不上所谓的好与不好。对，我上次找过你，见你很忙，就不打扰了。还有，谢谢你为我生下了孩子，很抱歉我没有陪在你身边。”要不是曾被训练过，以及有着绝佳的记忆力，还真难回答她。

“不必抱歉啦，生冠群就像打针一样，痛一痛，用力一下就出来了。”她豪气的挥手后，才想起自己似乎错得比较多，毕竟他浑然不觉当了七年父亲，以他这么爱小孩的性子而言，这种痛苦一定很深，所以面孔当下垂了下来，几乎没让额头点地：“对不起，对不起，当年我没胆告诉你有孩子的事。心想等你回国再说。也不会有差。可是随着一年过了一年，我就更没勇气去找你……”声音愈来愈小，早已不复女暴君之威名，如果她有尾巴，此刻一定会缩在腿间，再也摇摆不起来了。

“没关系的，至少我现在知道了。养小孩并不轻松，你独力承担了七、八年，我却并没有尽到力，妨碍了你追求第二春更是不应该。”她倏地抬头，汗涔涔的睁大眼看他。儒风希望她有别的男人吗？他没有暗中欣喜她依然单身的身分，一如她暗喜他未婚一样吗？他怎么可以内疚于她为了女儿不再婚？热呼呼的心头被泼了一桶加拿大冰川水，冷得教她开始打颤不已。

“我干嘛要有第二春？我又不希望。”她小心翼翼的表明立场。她稀罕的是贺太太的宝座，更希望前夫有一丁点为了她而虚悬妻位。

贺儒风望着她始终如一的直率性情，轻道：“我明白，你只想当女强人。”婚姻对她而言，并没有事业重要。不知为何，这个认知在多年后的今天，依然让他难受。

女强人？哈！看看这要倒不倒的情况，简直是“女强人”三个字的一大讽刺，说来简直是丢脸，五年来经营得颇有看头的公司居然在前夫上门时落魄成这样，可不正是她人生的一大败笔。在社会上轮转了一大圈，她最垂涎的仍是他妻子的位置。

只是……她还有一丁点希望吗？看起来她的前夫似乎一点也没有想与

她修好的打算。

呜……她当年为什么要逞匹夫之勇，做舍身取义的蠢事？好后悔、好想哭。

“我明白事业对你的重要性胜过一切，因此我希望你能接受儒云提供的帮助。千万别因为面子而拒绝他。我们曾是一家人，互相帮忙是应该的，千万别因为一些干扰就放弃你辛苦多年努力出来的结果。”这是他今日上门想谈的重要事件之一。

“我又不是你老婆，才不要接受陌生人的帮助。当年我没有靠男人的钱创业，今天当然也不会接受陌生人帮我挽回公司。”她赌气的说着。

“解语，别赌气。难道我们不是夫妻后，便不能当朋友了吗？别忘了我们共有个女儿，冠群身上有一半贺家的血统，我们应该相互来往的。”就怕她拗性子呈直线方向前进，再不许转弯。

谁要与他当“朋友”呀！她只想再当他百般呵护的爱妻，可是，听冠群说他已有一个女朋友了，她是一点希望也没有了。瞧瞧她，七、八年来混在演艺界，每天与人虚与尾蛇的，除了学会勾心斗角以及满口毒水外，知识学养一点也没长进；可他不同，他拿了硕士、博士，又教书的，念书比吃饭更简单，整个人看来有气质得不得了。如果他们以前看起来不协调得像水墨画旁边搁着的卡通画，现在可能已严重到学者与文盲的差异了。

当年她为什么不咬牙跟去美国学？？？，好歹念个语言学校，让英文呱呱叫也成，省得此刻暗恨马齿徒长，不学无术。

如果她还有当年的盲勇，就会扯着他的衣领再度求他娶她，可是她没有，羞愧自卑打得她的信心七零八落。知道了她的对手是硕士级美女后，自信随着她风雨飘摇的公司一般，再也撑不上来了。

“答应我，听一下儒云的意见。我很抱歉商业不是我的专长，所以我帮不上一点忙。”花解语低头看着他覆在自己手背的大掌，脑中转的并不是公司的兴衰或对古天牧的怨气，而是他这个她爱恋了一辈子的男人，再也不会是她所有的男人！如果她不能再度当上贺大大，那她就要当他的情妇！

对！她决定了，她要当他的情妇，至少得到过他一段时间。

“好，我会与儒云讨论怎么救回公司。”她抓住他手，坚定的说着，晶亮的眼闪着强烈的企图心。

贺儒风欣悦的笑了。

“太好了，这才是我印象中的你，一个永不服输的女孩。”“但是我有条件。”双手快速的改而搂住他肩膀，拉低他的头。

“什……”不待他发言词问，她大声的说着：“我要当你的情妇，就这么说定了。”用力嘟上自己红红的唇。八年未执行过的动作，如今在操作中努力的回想以及……沉醉。

当人情妇要做些什么呢？洗完澡后，随意穿着背心短裤的花解语瞪着镜中的自己发呆了好久。

胸部发育得一向不错，腰身因为生育，放大了二寸，如今已是二十四寸半，依然称得上婀娜；修长的腿仍足以勾住一票火山孝子的眼光直至抽筋为止，唔……有衣服覆盖的地方反而是见不得人之处。

她的柳眉垂成八字形，拎起衣服下摆一角，那条永远不会消失的开刀痕迹以及淡淡的妊娠纹真是破坏所有美感的罪魁祸首。

不否认，她“爱美”的性子源起于认识贺儒风之后。悲惨的是她一直

对自己的外表不顺眼。五官分明而艳丽，个性又野气火爆，通常这种人在电视上只能演情妇、坏女人之类。如今可好了，连身体的美感都被破坏。害她脱口要当儒风的情妇之后便反悔到现在。

她不太能理解一般怀孕生子过后的妇女，如何克服心理障碍去与她们的情人或丈夫进行产后第一次的房事。这可能会比奉献初夜更忐忑不安吧？想她新婚那一夜，在等待成为女人之前，她心中怀的是期待，以及好奇，并没有多少害怕。她可以傲然的在心爱男子面前呈现地无瑕的躯体。然而生育完后可不同了，休说她身材虽没有走样，但肚子上的痕迹，真是令她羞于示人，实在很难想像那些身材恢复不回来，腹部又条纹多到可以玩？？游戏的妇女如何能坦然展示躯体在另一半面前？至少她就不敢。

所以她很后悔要求儒风收她当情妇的举动，她只是……只是很想在某一段时间内拥有他，尤其在她这么思念他的此刻。

“妈。”花冠群抱着作业本子进来，瞧着母亲在镜子前发呆，她坐在一边看着母亲的手正抚在肚脐下五、六公分长的刀疤。“干嘛？跳肚皮舞啊？会着凉的喔。”花解语斜睨她。

“干嘛？”“给你签名。”她递出簿子。“还有，今天下午你与爸爸谈得怎么样？要不要让我跳级？”她的老师已问到快没力气了，偏偏家长不肯爽快的丢下一个明确的答案。

“有什么好跳的？没事读那么快干什么？有多少天才在受完教育后当工人去的？因为他们不知道他们读完书之后还能做什么。请你五育均衡发展，如果吸收知识太容易，有空去种种花、学学琴、画画图……”“妈，前几天我有看新闻喔，在美国有一个九岁的小男生明年要上大学了，他说他长大后要当总统。我们当然不能输人家大多。”花冠群幻想着美景。

“去！羡慕什么？我想你爸也不会同意的。瞧瞧你，体育中等，音乐、美术都低空飞过！”“外婆说因为我有你的基因。”花冠群插嘴。

可恶的老妈，又扯她后腿，老是让她教导女儿时教得力不从心。对啦，她打小到大除了体育尚可外，其它都普普通通，没拿过半张奖状，这犯法呀了？“哼，那我好歹在三十岁之前有房子、车子，以及公司了，存款也不少，反正你其它东西没搞好，就别想我会许你再跳级，七岁就读上二年级已经很了不起了，觉得太间就回去帮外婆种菜。”“我们老师会说你残害天才。”花冠群噓叫着。

“叫她来找我呀。”从梳妆台捞来一瓶刚拆封的除纹霜，不知道现在开始抹有没有用？花冠群抬头问着：“妈，我真的是从这么小的洞里被抓出来的吗？”“那时你小得像只小老鼠，割了我六公分已经很超过了。”“还会痛吗？不然为什么抹药？”她双手也帮忙搓揉着。

“这是除纹霜，让这些黑黑的纹路消失的东西。”“穿着衣服又看不见。”“哼，可是不穿衣服就看见了呀。”电铃的啾啾声乍然响起，母女俩先看了看挂钟上指示约九点，再疑惑着会是谁。

“我去开门。”“不要随便让陌生人进来。”她收着东西，边叫着。

“妈，是爸爸，他有买香鸡排来喔！”花冠群惊喜的声音随后传来。

不待添上一件睡袍以遮住凉快的衣着，花解语冲出房间，当下为着久违的香味倾倒。

香鸡排！香鸡排！？大旁边香嫩多汁的香鸡排，以及芋圆！

“呀，你……你来了。”她一双大眼溜来溜去，几乎耍嫉妒起正在大快朵

颐的女儿了。

贺儒风窒了一窒，艰辛的移开目光，努力的维持君子该有的行为——将眼光定在前妻脖子以上，切勿溜下丁点注意力在低胸背心以及修长玉腿上。

“呃咳，是的，我刚上完夜大的课。我是想下午并没有谈到重点，所以前来打扰……对不起，我想你们应该没就寝。”花解语跪坐在桌几旁的地毯上，双手忙着对食物进攻，抬头道：“坐呀，我没那么早睡，冠群要上课，我不让她超过十点上床。”贺儒风强自收摄心神，小心坐到女儿这一边，熄灭心头火焰的方法就是不看她无意露出来的春色。他们……毕竟不是夫妻了，必须以礼待之、处之。

“唔，是我爱吃的”方记芋圆“和”香千里鸡排“。好多年没吃了，自从……”声音乍然顿住。想她未离婚之前，儒风每天以机车接她上下班，一定会绕到？大学区找好吃的东西当消夜，最后她便只赖定了这两家出品的东西，并且少吃一次就会念念不忘。“呃……谢谢你。”不敢提离婚的字眼，只好含混带过。

“不客气。”会萧索的心不只一颗。他也想起了自己经营失败的那一段婚姻。

“爸爸。”花冠群爬坐上了父亲的腿，满口的鸡肉仍阻止不了她发言的决心。

“你没有跟妈谈完我的事吗？第一，我跳级的事；第二，奶奶要求我冠你的姓，再有，以后希望我两边住的事咧？如果你问我的意见，我会告诉你，虽然与妈咪住很惨，要自己弄饭吃。还要照顾她，但我很习惯了。我可以一星期去住一天呀，要是叫我常常去住，我担心妈咪会弄得一团糟。”“喂！喂！”花解语直觉的优先抗议女儿的毁谤，再是嫉妒那个死丫头居然光明正大的占据以前专属她的御用座。最后才想到女儿提出的“什么？要你住在贺家？姓贺是没有关系，但……但是……”她不安的看可贺儒风，不知道他有何想法……贺儒风以温柔的眼神安抚她：“妈是有向我提过，但我觉得这并不急，而且我也没有权利一回来就剥夺了你的一切，你将女儿养得很好。我必须感谢你，并且也相信冠群与你住是最好的！只不过妈的意思是，有一个孩子带在身边，你比较不方便找对象，会耽误了你的青春，才会建议冠群每个月去住半个月。”那是说……贺母一点也不期盼她再入他们贺家门喽？所以才会好心的给她多一点自由去找对象？她就知道，自己永远不会是贺家中意的媳妇。

食物似乎不再那么美味。

“爸爸，妈咪需要找别的男朋友吗？你不行吗？”花冠群不解的问着，花解语双眼盈满希冀的直直望入他的眸心。他是什么看法呢？他还喜欢她吗？还对她抱有期待吗？“不行的，爸爸是个失败的丈夫。不然我与你妈咪就不会在八年前离婚了。”他低头回应女儿，不敢在面对解语时泄露太多苦涩，教她为难。

“外婆说妈妈年少无知，那她现在很老了，就不会与你离婚了，不是很好吗？”在七岁小天才的脑袋瓜子中，结婚是很简单的事，爱或不爱也很简单。

“花冠群，吃饱了就去刷牙睡觉，明天还要上课。”花解语突兀的说着，不让女儿再天真的问下去，怕自己龟裂的心口会碎成一地的屑屑。

“很晚了，去睡好吗？”贺儒风也觉得有些事不宜在孩子面前谈。

二票对一票，可怜的弱势族群只好摸摸鼻子回房去了，为什么小孩子常常是被命令的那一个？真可怜！

室内有一阵子的沉寂。花解语解决完点心，收拾好桌面后（也收拾好自己的痴心妄想），才有勇气开口：“嗯……我不打算让冠群跳级。”说些安全的儿女经吧，至少不会心口抽痛。

“我也是这么想，不必为了吸收超龄的知识而丧失她童年该得的欢乐。”他点头同意，仍是把话题移回他最关心的事。“解语，别关掉公司好吗？我知道有不少青年才俊想帮你，但你都拒绝了，那么多人肯帮你，代表他们看好你公司的潜力，以及你的人脉拓展得很好。”“如果帮我的条件是要我的身体呢？”她冷笑，那些雪上加霜的家伙。

“不是的。一定是有些人出自正直的真心。至少儒云告诉我”和兰传播“的张女士也是其中一位，她是女性，总不会对你有企图吧？”贺儒云是干什么的？身处商界他不会不知道张福莉那女人是“鸨”级的人物吧？干嘛误导他甫回国、不知人心黑暗的大哥？“儒风，如果与张女士合作，还不如关掉算了。那女人专门仲介模特儿卖肉，游说我很久了，上回还告诉我某位东南亚的火火大王很想与我”交流“，出了一千万，你真的认为我该与她往来吗？”贺儒风当下猛吸一口气，急道：“是吗？有这种人……？你可要小心一点，不要做伤害自己的事！”天哪，解语这些年来都是在这种环境下过生活的吗？“当然。要不是有个财大气粗的家伙卯起来与我作对，我还买不愿收起公司。还被你看到，简直糗死人。我不想浪费我的钱去与他赌气，他的钱多到砸死人，而我还有孩子要养，干嘛陪他耗。”首先她就是要古天牧没得玩，看他还弄得出什么把戏。

贺儒风深思道：“有些男人表达感情的方式很奇特。也许他太喜欢你了，所以采用了下下策来引起你的注意。”“哼，幼稚的把戏也敢以爱自居，凭什么我在被逼得走投无路之后，还得感谢他这么”爱“我？儒风，你是知道的，我的爱情只能建立在”正常“的情境中去互敬互爱。一个男人再怎么爱我也不该伸腿绊倒我，再以英雄救美自许，何况古天牧只是想拖我上床而已。”她轻撇朱唇，七、八年来，多少男人想欺近调弄于她，以为一个艳丽的失婚女子，该放纵一切去从别的男人身上索取激情与自信。

她全以毫不留情的火爆轰得他们夹着尾巴遁逃。也许其中不乏真心诚意的，但是因为心中对前夫依然有着浪漫的幻想，犹如王宝钏苦守寒窑时的信念一般，期盼多年后他的归来可以再结一份良缘……是的，现在她知道这叫“作梦”。但七年多来秉持的信念，致使任何男人入不了她眼却是真的。

只是呀……离婚就是离婚了，容不得她来妄想。就连想当他的情妇，都因肚子上的丑纹而大打退堂鼓，想都不敢再想，真悲哀……“解语，关于下午你说的气话……”他吞吐着不知该如何启口，他想告诉她，有爱的性才是珍惜自己的身体，不该为了任何理由去轻贱自己。

如果她不再爱他，就不该与他有肉体接触。

她还爱他吗？他不敢问。怕心碎的剧痛又侵满感官，这些年，他已尝够。

“呃，那个……”她垂头丧气的挥手。“当我在放屁吧。”不知为何，这个他想要的答案，却教他心口塞满了失望。他努力的从失望中找到自己的声音：“我们……当个好朋友吧，让我们全力给冠群一个完整的童年。”她头重

得更低，朋友？她如何做到想狂吻他的时候却只能含笑的对他说哈罗呢？杀了她还比较快。呜……“好吧，朋友。”如丧考妣的声音终于挤了出来。

两个人。握手，言和。当好朋友。

## 第六章

花太太。闺名柳含梅，随着丈夫务农，生了一名独生女。丈夫过世后独力耕着三分薄田，有一名死心塌地的壮男巴巴守着她，就希望花太太哪天决定不守寡了，嫁入他王家当他的老来伴，所以举凡粗重的田务，全让他一手包。

瞧咧，此刻秋收，在晒谷场上努力挥汗耙着稻谷的男人不正是村子中很受敬重的地主兼村长兼车行老板王造雄吗？这人鳏居多年，才四十八岁，有钱有闲，头好壮壮，膝下无子，多少年过三十的单身女子想嫁他呀，不时有媒人上门推销一票寻求第二春的妇女，偏偏他老兄的眼光只黏在与他同龄的柳含梅身上。

柳含梅是花解语的娘。花解语的花容月貌、婀娜身段全来自柳含梅正宗遗传。

当然，脾气也是。

“外婆，事情就是这样。”周末假日，花解语带着女儿回彰化，迳自失魂落魄的坐在角落叹息。花冠群自然是权充说书人，向外婆仔细禀明这些日子以来的大事件了。

柳含梅微笑的打发外孙女下楼看卡通后。才转头厉瞪她的蠢材女儿。

“少给我装那个死样子，想要我同情你，等下辈子再说。”拿着草帽煽风，从来就不可怜她这个失婚的女儿，活该是她自造孽喔。

“妈，别再念了，没看我心情不好吗？”“喂，不是我在说，九午前你可以拐到他进礼堂，现在也可以呀，反正你公司是垮了。

王造雄是说要你回来帮他管理车行啦，想赏你一口饭吃，反正台北的恶势力延伸不来彰化，要真来了，也不怕，不过看在儒风已回国的份上，你继续留在台北吧，找个机会再拐一次。

不然诱他上床，他这人品格很高，会负责的。”“拜托，我又不是处女。”负责什么？真好笑。

“反正你的初夜还是给他了，除了他没别的男人让你睡过。”叼着一根菸，花太太又准备长篇大论了。

花解语打断她：“斯文一点好不好？还有，别抽菸了，臭死人。”“斯文？看看你的德行，没有说你粗鲁是因为你有外表可以补强，要不然当年你哪拐得到儒风？人家可是堂堂的书香世家教出来的优秀男人。现在是大学老师了。”花解语叹了口气：“我好自卑，尤其在知道他的女朋友学历也很高之后，想都不敢想再嫁也。看来他也不把希望与我结婚，不然他不会交女朋友。”典型怨妇的口吻，凄凉呈现。

“去，谁叫你要离婚”“老妈，已放送过一千八百次的台词请别再重复。”花解语索性捂住耳朵。

花太太不由分说拉开女儿的手。

“我早说过了，解决的方式有千百种，跟着他去美国或以妻子的身分在台湾等他，你以为全世界绕着你转呀？天真的妄想他学成归国再回收你这个下堂妻子当爱人。哈，自食恶果了吧！也不想想自个儿什么条件，大学念了一年，连个学历也没有。人家可是博士了，还敢怨他交别的女朋友？大不了你也找几个男人上床以表公平呀。”“不要，别的男人会让我恶心想吐。”“懒得理你，你就单身到老死，对着儒风拚命流口水算了。”跌坐回沙发，抬高双腿在茶几上说风凉话。对这个笨女儿简直是没力。

“你别管我与儒风的事啦，昨天我已经把公司解决掉了，加加减减下来，户头中进帐了七百万，你女儿我累了五年，终于可以休息了。”就这样算了？那古王八怎么办？八成那间小公司也玩不下去了。花了几千万搞公司，没赚钱不说，还睡不到你，他的损失更惨重吧？”花解语对瞄老妈。

“别以为老爸上西天多年，就可以当回你黑猫大姊头的身分，形象顾一下吧，别忘了冠群还小。”她这个老妈子在未婚之前是乡里中顶出名的大姊头，吃喝赌不忌，偶尔还飙野狼一二五去与人干架、比车速。虽然长得前山后翘、花容月貌，但同年纪的人（方圆五百里内）没人敢上门提亲；后来还是脾气刚硬的外婆硬是作主一门亲事，五花大绑的将不知情的母亲嫁入邻村的花家。她那憨厚沉稳的爹肯娶恶名昭彰的柳含梅，全是因为基于报恩的理由（虽然母亲始终咬定老爸暗恋她多年）。不然堂堂省中毕业、有考中大学却没钱去读的父亲好歹是村内公认的状元才，努力上进又长相斯文，多少女子想嫁过来呀，哪论得到老妈来去配？“哼，要不是怕冠群学坏，我早打断你的腿了。想当年多少女人指着我的鼻子说我配不上你爸，如果我学你休夫，学你自卑，那不称了一群死女人的心？好男人当然要自己留着用，管他什么适不适合配不配！你这只母老虎根本是纸糊的，一点用都没有。公司让色鬼搞垮了，老公让女人抢走了，简直丢我的脸。”花太太摸出口袋中准备良久的存摺与印章，丢到女儿手中。

“干嘛！丢老本给我做啥？”她看着本子内上千万的金额，这是老爸辛苦一辈子的成果，准备给母亲花用的，不过她这个花钱如流水的母亲却一分一毫的存起丈夫给她的钱，从没用过。

“给你开公司啦，我看不惯别人整你，反正你没了爱情，精神上总该有一些别的寄托，看你是要开店还是干啥都好，别给我成天在那边叫春。”“我自己有钱。”花解语将存摺塞回母亲手中。“而且我现在没心情开店啦。”“不成材的东西，叫你去勾引儒风你又不肯，装死给谁看哪？”花太太将存摺丢在一边，简直不想理这个呆女儿。

花解语搔了搔头，忍了很久，终于小声的问：“妈，我问你喔，那个……你生完我之后，多久才与老爸行房？”“你满月那一天哪。大家闹着喝满月酒，你也知道你爸的，一喝酒就任我摆布了，叫他上床哪敢拒绝。他真是不懂女人，生完小孩三。四个星期就可以办事了，偏他还怕我痛，真是的。”好骄傲的回忆英勇的当年事。

花解语大呼小叫：“你那时的身材可以见人吗？肚子可能还大得像怀胎五月吧？”“对呀，谁叫你这个死丫头把我的肚子撑得那么大，害我一年以后才恢复身材。反正关了灯，男人看不真切，将就着办事总比憋到内伤好吧？怎么？你生完孩子就不敢脱光衣服给儒风看啦？”“我怕他嫌我身体丑。”白痴！花太太当下丢过去好几枚白眼。

“拜托，用用你的大脑好吗？放着脑浆不拆封，死后也卖不到好价钱的，不必太省着用。灌醉他，灯一关，母猪也成了貂蝉，你再自卑没有关系。等他别的女人榨乾，你连剩渣都没得捞。”训斥完女儿，花太太决定不再浪费时间在这个投药可救的笨女儿身上。还不如下楼对外孙女进行调教还见到成果一些，所以她骂完，便拍拍屁股走人了。

有这种粗鲁的母亲。也别太怨叹女儿气质缺缺，家学渊源怪不得人。花解语将头靠在双膝上，曲着身体叹气不已。

清算完了公司，也就不得不清算自己的前半生。

她拐到了一个好男人，却又傻傻的放手。

立志当女强人，却搞垮了公司。

休了丈夫，却又只对前夫流口水。

喜欢满身书香的人，却拙于读书升学。

知道自己今生只爱一人，但没胆去追……千百条的陈列只代表了两个字失败。

她二十八岁了。却把自己的人生搞得一团乱，公司结束了，可以说她根本不在乎，反正心思没在那上头；但把婚姻搞砸，却是罪不可恕的，尤其知道自己一直爱他之后。

几乎要忌妒起冠群成天打电话与他爹撒娇，而自己却无法这么做。

儒风想与她当“好”朋友。

可是好朋友不会亲吻，不会拥抱，不会往冰冷的床被上陪她度过晨昏。只能握手，是不够的。

但……她能怎么办？她有着许多男人垂涎的身体，但儒风不要。可是来自肉体与心灵的渴求，她却只要儒风。

从没有这么痛恨自己过！为什么？为什么八年前她要向儒风提出离婚？害她每当无所事事时都只能想他，尤其是现在，连工作都没了，一天二十四个小时，她该怎么熬过想念他的疼痛？“大哥，不是我对前大嫂的能力质疑，而是她的脾气足以破坏她可能带给别人的营利，招来灾难。”贺儒云很明白的告诉兄长，若想来他的“小”公司替前大嫂谋职位，可以省省了。他伟大的事业版图不想瓦解在女暴君手上。

“儒云，我想一定有适合解语的工作吧？她的能力很强，除了脾气不易控制外，她是个人才。”贺儒风自从知道前妻的公司正式关门大吉之后，便心焦灼想为她找另一条出路，他知道解语是个闲不下来的人，清闲久了，她会生病的。

贺儒云双手抱胸，搁置着一大堆公事，靠坐在办公莫旁摇头。

“公关、行销、品管、生产、业务、企划，由内而外，都必须有贝好的沟通协调能力才能胜任。大哥，嫂子的性情一天不改，永远都只会坏事，没人敢用她的！她没开公司之前，与她的雇主都处得很不好。当然其中有几匹存心不良的老色狼没话说，但大体上而言，她没有社会适应力，她适合当？？？族，接一此？？？，却不适合在企业中生存，你别费心了。”贺儒风坐在沙发中，轻叹了口气。

“我也知道她的性子，她常常一意孤行，莽撞得让人担心。”解语的热情与脾气都是直接的，从不迂回隐藏，注定她多成多败的命格，让人忧心忡忡。

“大哥，以前她才十九岁，可以体谅她还小，凡事顺着她。但现在她快三十岁了，你们之间的相处方式最好改一改，任她这么搞下去，你们之间不

会有前途的。”这些日子观察下来。发现兄长的注意力依然只放在他前妻身上，对女友反而是淡然有礼，不必太细想也知道死心眼的兄长没有变心的自觉。

“因为有了冠群，所以我们会当好朋友，这就够了，好朋友理应互相关心，我不强求其它求不来的东西。”好朋友？天晓得他那个前大嫂又在搞什么东西。放她玩下去，前途绝对无亮。

“大哥，你真的了解嫂子吗？”“当然，她热情、天真、直率，做事瞻前不顾后，敢爱敢恨不做作。”贺儒风颇感奇怪大弟会这么问。

“对，做事不顾前后，常做着不顾后果的冲动事，而大哥居然放任她胡作非为，我一直觉得不可思议。”虽然他们贺家的庭训崇尚尊重他人、有礼守分，切莫强求，但大哥大可不必遵守得那么彻底。

“儒云，只要解语没有以任何形式伤害到别人，我就不会干涉她所决定的任何事。”“但她伤害到了你。”贺儒云一针见血的指出。

“不，感情的事不能混为一谈。”他神色黯然。

“为什么不行？她主导着一场婚姻的起落，而你居然放任她去玩。明知道她一点也不成熟的情况下，教导她好过尊重她。”“儒云……”贺儒云截断兄长的辩白：“大哥，你该问问冠群，大嫂近几年怎么过日子的。那娃儿比她母亲机敏一百倍，比较可以谈。我是你弟弟，只站在你的立场去评定一切，我知道你还想要她，那就追她回来，再度成为你妻子。这次该由你来了，我想她不敢行动的。”贺儒风怔了良久，正视自己的心。心口上镂空的，不是林婉萱，不是其他女子，始终如一只只有一个名字花解语。

想念因爱意而澎湃，汇集成他八年来的情伤。当他失意愁怅时，台湾这边的她又是如何？在大弟殷切的注目下，他微微一笑，思索着追求佳人的可能性，可不是吗。儒云说得好，一直都是解语主动，包办了追求、结婚、离婚，他因爱她而追随痴恋，因自惭配不上而应允她提出的离婚。

如今再也不了。

如果他会再进一次礼堂，孩子的母亲无疑是最佳的人选，而他也能拥抱他真正要的那一名女子。

从现在开始，不算太迟。

贺儒风的确很了解花解语，她绝对不是清闲命。通常只要无所事事超过一星期的话，她会活力尽失；若再闲上半个月，她就要生病了。

贺儒云也不愧是精明的商人，看出了花解语适合从事个人工作室的性向。

多年经营的人脉给了她十足的方便。起先是某广告公司联络她要她代为找一名适合拍化妆品的校园美女，闲着也是闲着的花解语就从以往的“人力资源”档中翻出了一票名单，给了广告公司满意的人选。自然，也拿了一份仲介费。虽菲薄，但总是一笔塞牙缝的入帐。

再来，某一初起步的经纪公司很中意她前公司培训模特儿的课程，央她代拟一套训练企划以供使用，她也就接了。这次懂得为自己的？？？？订下价目表。

于是，“花花个人工作室”成了她的新职业，因为对帐目依然没概念，也懒得打理，自然是找回了领最多资遣费的赵玲代为辅助。

开工作室的收入当然没有开公司多啦，做的工作也是有一顿没一顿的，既无上线，也没下线，仲介人力还得看双方的需求是否一致。但她看明白了

小格局终究是她的命，应酬少，交际少，又没员工管理、商品训练的繁琐问题，工作范围可大可小，不必朝九晚五，多棒呀。

“老板，你说好笑不好笑，”雷达“找来一票美国模特儿走秀，居然委托我们找翻译人员。他们公司小归小，总还不至于请不到沟通人才吧？”一主一雇先后走入餐厅准备享用午餐。赵玲报告着早上接来的一些请托单。

“你就可怜他们公司最有希望的人才正放洋当小留学生，一家子自己人，平均学历只有高中，不懂？？？是全公司心口的痛，何必苛薄。”最刻薄的其实就是她的顶头上司，赵玲暗吐舌想着。

“这种案子我们能接吗？我们两人的？？？也很不行。”“可以啦，我有人可以找。”别说她的前夫英文能力高强了。他认识的人一定也不少。

再加上有了这个光明正大的理由，她就可以与儒风约会了，真好。

香喷喷的两大盘牛腩饭送上来，先解决肚子需求要紧，暂搁下公事。

“咦？老板，外面那个人好像是冠群的爸爸耶。”眼光不忘乱瞟的赵玲当下瞟到窗外一双人影正要走入一家咖啡屋。

花解语跳了起来，没来得及拭去嘴上的酱汁，面孔已贴在玻璃上张望，果然看到儒风与一名女子走入对面的咖啡屋中。

那女人会不会正是冠群口中有学历又有厨艺的林阿姨？他们……他们是不是在约会呀？一股酸意由胃囊泛起，行走周身，呕得她犹如怀孕初期的症状。知道他有女朋友是一回事，见到他与别个女人走在一起就是另外一回事了，他怎么可以……“小赵，我今天的打扮怎么样？”双手叉腰的女暴君企图从手下的口中挖出“美若天仙”之类的评语。

赵玲突然觉得浑身泛冷，极小心，非常小心的回道：“呃……风情万种、生气蓬勃、金光闪闪、火气千条，千……不错喔。”这样笼统的回应会不会让她幸运的保有一条小命见明天的太阳？她一点也不想当被火纹身的女孩。

花解语以指为梳，抓了抓大波浪的长发，整了整白色裤装、外套，再拉了拉里头的黑丝衬衫，在皮包里摸了良久，终于放弃的向助理伸手：“口红，镜子。”微颠颠的手依言奉上贡品。

？？，补妆完毕。

“我过去一下，如果没有回来，你可以先下班没关系，下午放假。”说完时她人已大步飙到门外，留下大口喘气、劫后馀生的小助理安心享用她迟来的午餐。

“工作得还顺利吧？”贺儒风看着眼前的黄金咖啡，汤匙上头的方糖正燃着蓝色的火焰，空气中溢满白兰地的芳香，这是一种华丽的饮品，不见得爱喝咖啡，却总不自禁被火焰所迷醉，总要喝上一杯。

“顺利呀。我现在才知道我所任教的幼稚园是”古氏“所投资的教育事业，原来只是为了替员工照顾小孩，后来因为口碑良好，许多人抢着送子女进来，俨然成了贵族幼稚园。他们的本部设在”古氏大楼“里，昨日园长情商我过去接任副园长一职，规划新的教材与制度。”“古氏？真巧。”他浅笑。总觉得生活中少不了这个如雷贯耳的名字。

“听说古二少也准备结束经营不善的经纪公司了。这消息会不会令你开心一些？”对于儒风前妻的事，她有一点耳闻，在古氏工作，闲言闲语少听不了的。二少爷的风流事更为大家所关注。

“解语提过，也认为古天牧撑不了太久。我并不希望解语发挥有仇报仇的本性，更不希望古二少又找别的方式来缠解语。目前能这样落幕就算了。”

“呀，火熄了，方糖快些放入咖啡中，白兰地的味道才不会敬。”林婉萱伸手拿起金汤匙替他搅拌咖啡。

“谢谢。”他连忙点头道谢。

一道阴影飘立在光源处，将这一小方宁馨世界罩上乌云。

“我可以坐下吗？”花解语双手环胸的问着。

“啊，解语，你也来喝下午茶吗？”前一阵子她回彰化后，回来便难得见到她人影，听冠群说她有工作了，这几天正想找她呢。他起身拉开一张椅子让她入座，咬着下唇，脸上表情相当精采，鼓着的腮帮子表示出怒气，咬着的下唇表示着委屈。瞪大的眼如淬毒的利刃直向“情敌”投射而去。多种情绪交杂下，她实在没有多馀的心力开口，只好瞪向前丈夫身前的咖啡，不知如何走下一步。

自己正在做蠢事，没错，但她阻止不了自己做蠢事。

前夫如果与另一名女子两情相悦，她的介入无异代表着『坏人』的角色。如果她是坏女人，肯定是最蹩脚的一个。

“口渴吗？我还没喝过。”贺儒风端起咖啡到她眼前，不大能解读出她眼中的想法。

“我好饿，也好渴。”她捧过咖啡，不怕烫的一口咕嚕喝完，再拿过儒风的鲔鱼三明治吃个精光，连点缀花色的薯泥也没放过。呜……她现在可以理解为什么黛妃生前会患有贪食症了，有一些无法大声吼出的沮丧足以教人致命，既然说不上口，不如就努力的把东西吃入口，填满无底的空虚吧。

林婉萱伸手支着下颚，好奇的打量儒风的前妻，很美，这是心头第一个想法，身材很棒，足以让同性为自身的平板感到羞愧。一双杏眼活力四射，火光灿然，像——火焰，像刚才方糖上浸渍白兰地所焚烧出的火焰，教人片刻不舍移开眼。

她别有深意的看向儒风，浅浅一笑，终于明白了向来嗜茶的男子，怎么曾在其次意外喝到黄金咖啡后，便要时常点上一杯，不见得喝得完，但他自看火焰映在黄金杯匙上的光彩，所以一点再点。贺儒风明白林婉萱所传达的，不自禁微赧了斯文的面皮，以笑回应。他们在眉目传情！

花解语一口气几乎提不上来。爱人在对别个女人展露笑容，她却不能理直气壮的大吼叫人滚开。黑青了大半的俏脸开始浮现杀意。

“你好，我叫林婉萱，我现在知道冠群的好容貌是遗传自谁了。”林婉萱落落大方的自我介绍，并且伸出友好的手。她是暗指冠群不是儒风的种吗？磨牙中的女人努力挤出声音：“谢谢。”“解语，怎么了？心情不好吗？是不是新工作不顺利？”贺儒风轻托起她下巴，将她面孔转向自己，关心的问着。

“我不好，非常不好。”她扁嘴，可怜兮兮的说着。

“怎么个不好呢？告诉我好吗？”他声音更温柔。以前解语在外面受了委屈，回家总是这么向他诉苦的。

“我头痛、胃痛，全身痛。”全部来自心痛。忘了场合，也忘了情敌正坐在一边，她现在需要一个拥抱，不由分说的投入贺儒风怀中，再也不肯动了。

她心情不好时总是说她全身痛，记忆的门扉一扇扇打开，他经拍着她背脊。忍不住陷入回忆，再也拔不回现实。

他是解语唯一没发过脾气的人。不知为何，解语可以对全天下的人迁怒，就是无法对他发火，有火无处发之下，她就全身不舒服，一点儿也没变的毛病。

“等过了直来直往的热火情焰，其它的温存全都显得索然无味了，不是吗？”林婉宣扬了扬眉，觉得空间偌大，却已无她容身之处。早点走人才是识实务之举。

“婉萱，抱歉了。我——”贺儒风轻叫着。

“我大概明白你要说什么了。”她笑。瞥到他怀中的女子又以火眼偷瞪她，她笑得更开怀，几乎是出于坏心的道：“没关系的，我的床位永远为你空着，还有，给你的钥匙别丢掉了，拜，这顿让你请，我回去上班了。”“她是什么意思？”不待林婉萱走出大门，花解语屏息的问着。

这人不会是在告诉她他已与那女人有什么不清不白了吧？“没什么的。开玩笑而已。”他低头轻拨着她的长发，距离很近，气息交融，任由他恣意的揉抚她一头如云秀发。他们分开了多年，心灵可以再次相融成一个圆吗？

“我跟你讲，我们是『好朋友』，我们也共有一个女儿，所以我不是干涉你，而是认为自己有义务给你一些忠告，那个，那个小姐不适合当冠群的后母啦。”努力压榨脑袋瓜子后，终于找到一个可以大声说话的立场来否决那个林什么小姐的存在。

“好朋友”会坐在他膝上，贴在他怀中以占有的姿态否决别个女人吗？贺儒风凝望着她紧张的神色、美丽逼人的面孔，平静的心湖再次掀着巨涛。

“我同意，如果冠群会有后母，一定先得到你的点头，可以吗？”“好呀，好呀。”点头如捣蒜，一颗泛出墨汁的黑心正狂笑着绝不让任何女人沾染她的男人。

也许她再也不能得到他，但若能以“好朋友”的身分长伴他左右，占有他一段时日，那也就够了。

不当他的妻子没关系，但她要拥抱，要亲吻，要在自己最寂寞时得到一点慰藉。

至少……让她自私一段时间，过后，当她的伤心不再那么多，空虚不再那么深，也许她会让他去寻找幸福，而自己呢？不知道有哪一家尼姑庵肯收留一名火爆女当弟子？

## 第七章

如果花解语的心思可以细腻一点，那她就会发现贺儒风对待她的方式有了明确的不同。

以前，是朋友，是离婚多年的前夫妇，他有礼温文，连她的手也不碰上一下。

但当他决心再为他们的将来努力时，顺着她大刺刺的举止，他也不再避开她习惯性偎来的肢体接触。

她的住处里，将一间客房打理成书房兼工作室，花解语天生不是细致的人，所以她易怒易喜，恩怨情仇不会放在心中兹兹念念（虽然她永远不会忘记对不起她的人），胸臆放不了太多事，尤其此刻她的目标只有贺儒风，哪里还有精神去兼顾其它有的没有的。

她让赵玲接来了一些翻译的工作，顺理成章的把贺儒风纳入提供人力资源的“下线”之一，只为了增加更多见面的机会。他太忙了，在日校上课，

也在夜校兼课，想偷得他好不容易空出来的闲暇简直要绞尽她的脑汁去思索合理的藉口。

贺儒风有一些留学回来的学生正待业中，不怕翻译工作没人可接手，而他负责任的天性更不忘在交件前检阅润稿，使得花解语交出去的文稿大受好评。文句通畅、优美，又全然不失原着风味。因此这类工作愈来愈多并不令人感到意外。

今日，上完夜校的课，贺儒风捧来列印得工整美观的翻译稿，七、八本放在她桌上。

“要不要翻看检查一下？”他问着。

花解语含怨的确他一眼。

“你明知道我连拼全二十六字母都有问题。”起身往赵玲的办公桌那边又抱来四本待翻译的文稿，并且拿出一个信封。“诺，这四本下星期三要给出版社，还有，开了八张支票，上面有贴纸条标明哪本稿的所得。”他收放在公事包中，问道：“冠群呢？没那么早睡吧？”她挑眉。

“儒云下午打电话来说要接她放学，送到你家住一夜，你爸妈很想她。”说来丢脸，女儿与贺家熟得快烂掉了，而她两个多月来却仍是没胆上门面对贺家二老，“哦？儒云倒是没有联络我这件事。解语，你该去走一走了吧？”他拉她坐在长沙发上问着。

花解语立即顾左右而言它：“哎呀，瞧瞧我，怎么可以忘了你的钱。你一直都不肯收，累计到今天已经好几万了，我……”忙要起身拿钱，却被他一手拉住。

他知道她有心结。从交往到离婚，解语对他的父母一直怀有莫名的敬畏，如同他的父母不知该怎么与她相处一般。她以前曾说自己是掉入天鹅湖的土番鸭，所以他无力改变她的自卑之下，选择搬出家中，自过两人世界。

但这种心态若是任它持续下去，他所努力的成果，便与八年前无二致，只能遁入相同的轨道中去苦恼，或者再次步向分手一途。这不是他要的，她不再是半大不小的孩子了，他不能一味的压抑自己纵容她，因为当年这么做的后果不是幸福而是失败。代表不宜再走这条路。

无论如何，他希望解语真正成为贺家人。

他从公事包中抽出他的存摺与印章，对她道：“这里面有我所有的薪资存款，每个月都会汇进薪水到这个本子中，你可以把那笔润稿费存进来。”好的，存好之后我会还你。”她呆呆的接过。突然想起多年前那段短暂的婚姻里，他也是把所有的钱交给她管。

“你就留着。”“啊？”“明天回家吃个便饭吧。”他欣赏着她圆瞳大眼的表情，她一直没什么变化，这七、八年来。见过她对其他人发火时的威力，不免一直奇怪着她在自己面前为何总像个傻大姊。

他这句话似乎不像是询问句而是结论？她眉峰拢了起来，非常不习惯对他质疑，但那也是因为以前他总是以她的意见为依归，所以她小心求证：

“儒风，你决定了？就明天？”“嗯，你应该没事吧？”他温文依旧的笑。

“如果，我是说如果我不想明天去呢？”“那我会很失望。”他以专注的眼神牢捉住她开始不安、游移的眸子：“当然如果你仍是不想去，我也不勉强，你愿意去吗？”花解语全身的反骨在叫嚣示警，但不争气的小嘴仍然吐出：“好的，我去。”呜……搞什么，明明她抵死不想去的。但她见不得他伤心，即使是装出来的也一样。

第二天的大半时光。花解语都处在自我唾弃的低气压中。

好啦！晚上要去拜见前公婆，总要带个见面礼什么的，丢下赵玲一个人留守工作室，她在大街上晃了大半天，抓破了脑袋也不知道该买什么恰当的东西来取悦那两位老人家。

如果他们是普通欧巴桑，送个金链、手镯什么的也挺好打发，但他们不是。他们是“有气质”、“有书香味”的教授级人物，送那些庸俗物品岂不显得自己层次依然低下？烦咧！买不到有气质的衣服，买不到有气质的礼物，真想打电话告诉儒风她反悔了。可是她有预感，八年前他或许会凡事顺着她，现在并不了。这令她很是沮丧。在她这么深爱他时，他却不再是相同的态度。

唉……自作孽，真是不可活。

“嗨！我可以坐下来吗？”一身白衣蓝裙的林婉萱立于她桌前问着。

花解语一看到她，两三下吸完果汁，就要走人。

“位置给你。”她讨厌这种有气质有学历的女人。

“怕我吗？”柔声问着，唇边的笑好无辜。

“谁怕你！”凶眸一扫，花解语坐回原位。

林婉萱不以为忤的依然保有笑容。

“真难得在这边看到你，这里是”古氏“的大本营，我以为你会老死都不打这边经过。”“儒风全向你说了我的事？”这女人凭什么可以知道她与古天牧的恩怨？“不，是冠群。我常到贺家吃晚饭，与冠群成了朋友。”那个小叛徒！就这么迫不及待讨好后娘了吗？“你少费心了，如果你是贺家未来媳妇，我也不会让冠群叫你一声”妈“。”酸味可以有多重？与敌意等量齐观！林婉萱睇望着大美人火焰丽色，知道自己可以被美人当成情敌，是大大的荣幸。

“知道吗？其实我很欣赏你。”“少来这一套，讨好我对你的情路没啥帮助。”伸手不打笑脸人，所以即使明白这女人是她前夫的女朋友，想吼出她的泼辣气，仍得小心按捺着。

“古二少在你公司结束一个月之后，也宣告他亏损了六仟多万的公司结束经营。”“哼，我早知道那痞子没什么兴致玩下去。倒是好奇他怎么没再找我晦气。”害她想好了数十种整他、骂他的方法与词令，足以问候到他祖宗十八代，以及子孙十九代。

“我想他不是不想，而是古家大老生气了，要古大少发派工作给二少，盯着他从基层干起，修身养性。”林婉萱眼中闪过一抹精光，慢慢引导她：“其实古大少是儒风的好友，近来他得知自己的弟弟追求压迫的对象正是你时，很想给古天牧一点教训。但儒风说事情过了就算了，他不希望你心中存着怨恨，我倒是不以为然，觉得太便宜他了。如果你能透过古大少进行报复，你会希望他有什么下场？”“可以选择将他五马分尸吗？”花解语意兴阑珊的问着，古大少惩罚古二少，能有什么实质上的看头？“恐怕是不行的。”她忍住笑。

“嗟，就知道。”花解语撇撇嘴，随便道：“有诚意的话就叫他去当古氏的工友，或管理员什么的，最好还有一个女上司压制他，然后让他处在水深火热中……但这些可以实现吗？屁，才不可能。”“那可不一定。”林婉萱眼睛一亮。做出了与温雅气质不符的动作，弹手指。

“喂，你的眼神表示了你正在动歪脑筋。”花解语明白的指出观察所得。

“当然，因为你给了我一个好提议，我决定建议古大少让古天牧当我们

幼稚园的助教兼司机。”“古天仰凭什么会答应？”这女人在异想天开吗？”他当然会。一来他极有诚意向你表示歉意；二来我也是被骚扰人之一；三来他决定要给好逸恶劳的小弟一记严惩，我们的意见会是他参考的重点。”“怪怪，养匹狼在身边，你不怕被吃了？”作作梦无妨。这斯文女人当真以为她治得了古天牧那公子哥？”“我不会让他有喘息的时间去危害幼教老师，我就以你的意见为意见向古大少反应了；至于要不要告知儒风，就随你了。晚上见了，拜拜。”林婉萱不等饮料上桌就要离开。

花解语叫住她：“喂，谁跟你晚上见？还有，为什么不让儒风知道？”“晚上贺家见。我没说不让儒风知道，只是没开口去说而已。”挥挥手，俩人已走出咖啡厅。

这人真奇怪，没事对她表示好感做啥？……。咦？不会吧？晚上的鸿门宴那女人要来掺一脚？一定是不安好心。

谁怕谁？怕她不成？烦心又起，结完帐，认命的在萧飒秋风中一条街逛过一条街，找见面礼去也。

结果，花解语送了两张提货券，分别是“大都会博物馆”一套十片本，以及“锦绣河山”一套三十六本，本本足以砸死人。

很是贵重，分别放在贺家二老手中，不管二老反应为何，反正她是尽力了，瘫着走僵疲极的身躯，还得小心陪笑脸，以重新博取贺家二老的欢心。

“妈咪，看，我又考一百分喔，全部一百分喔。”拿着满分的成绩单。花冠群爬坐在母亲身上蹂躏着。

“你老叫自己是天才，不考一百分不就闹笑话了。”以前还会被女儿的满分骗去不少钱，后来与其他家长交流后，顿悟小孩子的成绩不该以金钱与鞭子做为奖惩，因为成绩好不好是小孩子自己的事，不是大人用以炫耀的勋章，往后她就拒绝被压榨了。

“人家爷爷奶奶有送我东西喔，爸爸也送我一只小丸子的手表，你咧？”被娇惯上了天的贺家娇孙女，举一反三的学会了恃宠而骄的手段。

“我送你一个老爸！谢我吧。”当她很累很累时，连扯一溜笑容都可以要她的命，要不是贺家二老正被贺儒云带到一边去聊事情，她还得撑着端正姿态，苦得无终无止哩。

“爸爸，妈妈是不是很穷了？你不是把钱都给妈了吗？花光光了呀？”花冠群见父亲生了下来，睁大眼问着。

“我想妈妈是不想你养成予取予求的习惯，所以不送你礼物。我觉得这是很好的方式。”贺儒风将端来的果汁塞到花解语手里，一手爬上她僵硬的后颈揉捏着，舒服的长叹出一口气，软软的身子偎入他怀中，对女儿露出胜利的笑。

“也不想想我的钱存起来以后还不是给你，眼光放远一点，丫头，钱放了二十年还是钱，玩具放了二十年连一毛都不值。”“干嘛跟孩子说这个？”贺儒风在她耳边不赞同的说着。

“以后全给我？如果你又生其他小孩呢？才没我的份吧？”花冠群扮了鬼脸回应。

“冠群，胡说什么。”“你不会与爸爸生吗？”“生什么？”贺夫人过来叫开饭，顺便笑着问。花解语手快的捂住女儿大嘴巴，并且站了起来，陪笑道：“伯母，没生什么，小孩子想吃花生。”“唔……”小小人儿完全无人权可言

的被封口。

贺儒风对母亲道：“妈，您先过去，我带她们母女去洗个手好吃饭。”

“喔，好。对了，冠群，今天林阿姨做了道丁香花生，一定合你的胃口，要多吃点喔。”贺母点点头走回饭厅，花家母女俩才各自吸取新鲜空气。

“妈咪，你怕爷爷奶奶对不对？”十岁小孩也看得出来母亲的拘谨。

“哪有？”她转身率先走入浴室洗手。

花冠群搓着手中的肥皂泡沫道：“为什么？我觉得爷爷奶奶很好呀。讲话很斯文，不会大小声，每次有客人来，他们都很用心的招待，根本不像电视演的那种坏婆婆，你有什么好怕的？”如果像电视中演的坏婆婆还不好办吗？直接冲撞互殴了事，多幸福呀，而且年轻力壮的她一定占胜场。

“乖，你先去帮奶奶买菜。”贺儒风将洗好手的女儿哄出去，然后伸手勾住企图往外走去的花解语，顺势关上浴室的门。

“我洗好了。”她低头说着。

将她圈在洗手台与他的身体之间，他缓缓的沈着手，由镜子中去凝望她的不自在。

“如果我们有机会再婚，我希望是在婆媳关系和谐的情况下共同生活。”嘎？什么？“你再婚还是我再婚？”她冷哼。累归累，可没或忘此刻洗手做羹汤的女人是他的女朋友。

“婉萱在台湾没有亲人，爸妈想收她当乾女儿，让她住进来，他们很投缘。”“不必收女儿，收媳妇比较省事。”她下巴渐渐抬高，酸酸的口吻无非是嫉妒着那女人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就与贺家人融成一片。

腰身条地一紧，她低呼出声，从镜里去瞪视前夫，怎么？发表意见不行哪？还是纯粹想量她的腰身？少来。这个前夫没有以前体贴了，真不知道自己干嘛还对他念念不忘。

“解语，你可以保有你的率真，但不可以太任性。”“你嫌我？”她大受打击的转身面对他。以前他呵疼她都不够，根本舍不得说一句重话的。

“不。”他轻吻她额。“我只是想找出让你融入我们家的方法。我可以因为爱你而把你的一切当成优点看。然而面对其他人，适当的收敛、改变自己定必要的，你看不出爸妈也不晓得如何与你相处吗？八年前可以说你还小，但现在你二十八岁了，有了许多社会历练，就不能用以往的方式去对待他们。我相信你可以克服心结的。”她的大脑还停顿在“任性”两个字上头，根本来不及咀嚼他一串话中的意义，便直口道：“不适合相处就分开呀，我们当年搬出去住不也很好？你根本不知道面对他们时我多怕讲话粗俗不得体，让他们哑口无言。可是偏偏我就是不会读书、不爱看书、不懂得与他们相处呀，你都不知道我读书时最没有老师的缘，我不懂什么叫”二十四个比利“，我也不知道”花间词派“出自什么东东，难道是一群词人蹲在花园中作词作诗吗？虽然他们很有礼貌的不嘲笑我，但从他们尴尬的表情中就知道我的话根本牛头不对马嘴，好吧，书上的东西我不懂就算了，连看电视地出糗，我就觉得自己要去撞墙了，他们看”武则天“，摇头说公主不是武则天的奶娘掐死的，我说电视上演的就是历史呀，然后他们又不说话了，常常一票教授上门开读书会。我的妈呀，一堆英文简直要吓掉我的三魂七魄。有没有？其中有一个没气质的教授夫人故意当众问我某一本书的书名，后来你站出来代我回答了，可是我就感觉到全世界的人都知道你们一票高级书香制成的贺家人娶进了一个草包女……”滔滔不绝的叨絮完她一缸子的委屈及自

卑，最后甚至是嘶吼出声，连同眼泪地弹了出来，没有一个人，能在满心自卑的情况下去面对令她自卑的人还能谈笑风生，更别说自己谈吐的层级与人格不入时，那种屈居于下风的感觉有多岖。

贺儒风轻抚去她颊边的泪，眼中有着心疼，他知道她有压力，但不知道她压力重到足以否定她的自我与自尊。想来，他的确是失败的丈夫。

“没有人会看不起你，你给自己太大压力了。你以为我与家人相处会成天”子曰“或讨论世界名著吗？你有房子、车子、工作室，月收入比我多，为什么却还是自卑呢？”“儒风，你不会懂的，那种感觉好差劲，尤其现在又有一个条件那么好的女人出现，你……你看起来又不像要我的样子，我真天杀的自欺欺人以为可以与你当朋友就好，其实根本不行！我不要看着你而不能爱你，不能看着别的女人接近你硬装出好风度来祝你幸福。想拐你上床又拐不到，你又变得不体贴，我……反正就是没气质啦！”她用力想推开他，好躲到无人的角落舔着自己的伤口。实在是太明白自己的哭相有多难看。

他不让他挣脱开，看着她可怜兮兮的脸蛋，抽来一叠面纸止她泛滥的灾情，“来，搅一下鼻涕。”她依言做了一次。“再一次。”他又道，直到将她眼泪鼻水拭乾之后，才搂她入怀。

“你老是喜欢自己下结论。常常在我还一头雾水时，你就做完了自个儿所决定的事。真是该打。”他伸手轻拍她俏臀一下。

“我哪有？！如果有，也是觉得为你好呀。”好喜欢他身上的味道，好喜欢贴着他的感觉……“为我好？是指离婚？还是不让我知道自己当了人家七年父亲？或者是想要我的身体却不要我给予的婚姻？”他一点也不觉得由她“为他好”的决定中得到了什么好处。她真的是太鲁莽了。

她的脸孔垮了下来，他什么不好提，却来提这个。

“我……我……也很难过呀，我也知道自己”伟大“错了地方，以为放你走是对你好，我当时才二十岁，什么也想得不深，我……”“所以我期许你二十八岁的今天，可以想得深远，表现出成熟的处世态度，如果你面对我可以感到自在，没有理由面对爸妈却手足无措，不是吗？”她咕哝着：“你大概没听过什么叫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不过哭了一场，情绪解放光了，倒也不若刚才的紧绷。

他再搂了她一会，便道：“他们等很久了，我们去吃饭吧。还有，想想我刚才说的话。”大而化之的花解语眨巴着眼，丢出两个大问号。一大串话如何想起，是不是有什么重要的讯息没被消化到？“呀！”直到晚餐进行到最后吃水果的阶段，脑袋转来转去的花解语蓦然跳起来低叫了一声。众人全愣愣的看着她，忘了刚才谈了什么话题。

花解语侧身面对前夫，指着手指久久不语，嘴巴张了又合……“妈咪。你中风了吗？”花冠群站在椅子上挥手。企图取得母亲的注意力。

“小乖，坐好。当心跌倒。”贺儒风拉女儿坐下，凝视着花解语：“怎么了？”“你刚刚是不是说了类似……类似……”直到说得出话时，才发现观众多得不像话，连忙凑到他耳边：“你说的一大串话中是不是有着”你还爱我“的暗示？”他勾着她的下巴对视。

“我不是暗示，是明示。我、爱、你。”“儒风……”她震惊又狂喜又感动的搂住他，又想哭又想笑。

“那我怎么办呢？”如泣如诉的哀怨声调来自林婉萱口中，为弃妇的演出做着完美的注解。

“嗯……叔叔送你好了。”和平大使抢着发言，结果得到贺儒云奉送的一记爆栗子，冠群连忙躲入奶奶怀中叫痛抗议。

“婉萱……”贺儒风疑惑的看着她。但花解语早已抢先开口：“他是我的。他爱我。”“呢、呢……大家坐着谈……还是先把水果吃完再说？”贺父无措的建议着。实在是身为大家长的他，从未经历过如此火爆的场面。

花解语不可思议道：“爸，都什么时候了，还吃水果做啥？”一时忘了贺父已非可以称“爸”之人。更是忘了对两位长辈有着戒慎恐惧，直接反应着看法。

“那……看新闻冷静一下？”贺母试探的问。

“拜托，面对这种情形最当机立断的方法就是男人要赶紧表态，明确的说出他的选择，而不是大作壁上观。你们都没有看过言情小说呀？”真是问了蠢话，屋内的另外六人回给他肯定的摇头做解答。

完了！完了！又是明显的层次落差。她开始抓耳挠腮，不知如何找到沟通管道。

花冠群好心的提供一条她能理解的：“就是呀，和前一阵子泼王水的情杀新闻一样啦，对不对？”“对。”多贴切的例子，不愧是她的女儿。

“是呀，贾宝玉如果态度明确，林黛玉又为何会香消玉殒呢？”贺母颇有同感。

“我想结局还是相同的，因为林黛玉应该是得到肺癆，早晚得身亡的。”贺父补充意见。

“柯林顿的绯闻一再传出，为了他不能自控的私欲，教全白宫的人疲于奔命，希拉蕊的政治生命全耗在这些不入流的艳事中，真是不值得，她是那么有野心的女人。”这话题极好，让林婉萱也掺入一脚讨论。

“相形之下，黄？交就聪明了，知道西瓜偎那边才正确，结果人财俱得。”商人本色的计算，贺儒云闲闲表明绝大多数男子必然的选择。

“好啦，例子举一个就够了，举那么多做什么，害我每次都接不上话，主题也被忽略。”花解语才没力气理那个什么李莫愁、神雕侠侣的，幸好儒风没有跟着扯到别的地方，否则她会抓狂。

“儒风，你说，怎么办？”贺儒风微笑道：“不怎么办，婉萱只是在逗你，你当我很稀奇吗？别人抢着要，她上班半个多月，多少人在追她呀。”“我不信。那她干嘛一副弃妇的样子？”她的儒风是全世界最好的。

“因为你比不上我呀。”林婉萱细声细气的嗔笑着。

冲天炮性格再度呈现以飨观众。

“我哪里比不上你？我比你年轻，比你早婚，比你赚钱多，比你早生小孩，还…还……”还有什么？一时“熊熊”想不起来。

“还比她凶。”最佳助选员再补充一句以博观众掌声，花冠群得意的说着。当下跌碎了一地眼镜。

花解语青面獠牙的面对扯她后腿的女儿，就见那小鬼有恃无恐的扮鬼脸回应。

林婉萱极力克制笑意爬上脸破了她的功，冷淡道：“我记得……你是大学肄业吧？可以说是高中学历而已。”一剑穿透罩门。

学历是她心中永远的痛！退缩了一下下，她向来输人不输阵的性格又决意卯上了！“那又怎样？儒风还是爱我。”硕士了不起呀？改天她也去国外买个“荣誉学士、硕士”学位加身，反正野鸡大学那么多，怕啥。

“问题是，你爱他吗？爱得足以付出一切吗？”语气更形讥诮。

“废话！不然我干嘛不把大学读完，连忙订下他！反正他是我的男人，你找别人爱去。”“我会等，只要等你自卑心发作时，这男人就会来到我怀中。你多喜欢他的斯文气贺，却又多自卑于他的高学历呀。儒风的纵容由得你说分就分，说合就合，但你能反覆几次呢？你不年轻了，当我四十二岁而你四十岁时，我怀疑小我两岁的你还占得了什么年纪的优势。”花解语怒火一烧，什么忌讳也没了，将观战的贺儒风勾住，一手直指向对手的鼻尖：“这男人是我的，我要爱一辈子的人！永远不会放手，你要等可以。不过我劝你多储几个备胎轮着用，看顺眼就去结婚，因为你一辈子也等不到他。如果为了等一个不属于你的男人而虚耗青春，那实在太愚蠢了。”林婉萱双手抱胸，幽亮的眼神更含兴味。

“哦？是吗？那你为什么等了八年却不养备胎？”她就是要逼出花解语的心思，多好玩，这么直率的一个人，真是世间罕见了。

“我养什么备胎？我已经有最好的男人了。一百年我也等。”“那就是说你笃定你等得到儒风了？如果他是娶了我才回国，那你怎么办？跳淡水河？”“可是怕没有呀。我守身如玉，他当然也会洁身自爱，儒风是个很棒的男人，他又不像古天牧一样没格，是男人败类；也不像儒云阴阳怪气又闷骚。他不会轻易谈感情，既然不会，那也就不会与任何女人乱来，如果他在美国娶了你，代表他很爱你，那我没话说，可是他没有。反证回来，结论是我的地位比你重要，你死心吧。”不论四书五经，不谈古今佚事，基本上她的口舌伶俐。出社会当老板可不是凭运气存活到现在的。

只是，很奇怪，这女人怎么愈来愈没有弃妇的脸色？正努力期待林婉萱再驳斥什么话，不料她转身面对目瞪口呆的贺家二老：“伯父、伯母，你们可能会资源回收回一名媳妇了，恭喜。”“谢谢。”愣愣的二老只能凭本能礼貌的回答。

刚才那半小时之内，平静了十几年的贺家宅子突然引爆了一场世界大战，让善良的老百姓久久回不了神，耳朵仍轰轰作响许久许久……

## 第八章

“这是干啥？”第一次踏入贺儒云的公司，她出一楼参观到八楼，最后被带到一间大会议室坐定位，终于发现自己似乎掉进了某个阴谋中，不禁开口问着。

“偌。”一个压克力名牌翻转向她，上头写着“企宣部特助”等字。

“我不记得曾与你合作过。”想按一个“名分”给她，还得看她赏不赏脸。

贺儒云看了下手表，掌握了他现有的时间道：“大哥要我助你一把。看在你又会是我准大嫂的分上，找你一同合作某些案子。”花解语嗤笑：“少来。我工作室开了两个月，生意兴隆，你少装出一副雪中送炭的死样子，你会因为人情而做亏本的事才怪，少挟恩自重了，要借用我的能力，行！钱一毛也不能少，反正你这间公司很赚，中等企业的体质却有大型企业的营收，别小气了。”就知道这人邀她来不会纯哈拉而已。贺儒云大老板的时间可是以“克拉”计值的。

贺儒云低沉笑着，有着一丝不解：“挺精明的嘛，怎么在大哥面前总是笨妹的蠢相？”“那是对你心爱男人温柔贤慧的表现，你这个铜臭男人不会懂。”她接过他递出的一大叠评估报告。

“你看一下，半小时后公司内部进行早场会议。午餐过后，准备与我方合作的公司会来开会，并提出企划内容与估价单。这一部分得借重你的长才。”贺儒云的公司以贸易、代理起家，并迅速累积了大把资金。近几年更把触角延伸到实业界，连了数批小户数、针对上班族设计的公寓大厦，大获好评。随着事业的更上一层楼，他的事业版图准备往大企业集团迈去。在寻求渡假村开发案合作伙伴的同时，也打算一同投注大笔资金经营企业品牌与形象。双管齐下的进行，可使两造需要动用数十亿金额去建立的事业减去需重复付出的资金。用最少的钱达成最大的企业目标，是企业永续经营必须把关的重点。这方面贺儒云是天才。

花解语淡道：“喉，我没玩过那么大的金额。”“你只需帮我掌握品质与流程就行了。而随着这次的参与，将是日后我们成立广告部门的重要经验。”她咋舌。

“你真是不折不扣的商人，不留一点给别人赚吗？大哥。”贺儒云扬眉。

“大嫂，你真是不懂商业。”“所以我公司倒了呀。要我对一件事来创造千万种附加价值，真是要我的命。”果真不是当女强人的命。她早认了，现在每个月有数十万的收入，有男友可以爱，便已心满意足。

哇……哈哈……真是风水轮流转。

堂堂高级特助面对菜鸟实习小员工，真正是百年难得一见的奇景，没想到古天牧也会有这么落魄的一天。哈，她百分之两百没想到再见到这位公子哥会是在这种情形下。不会吧？古氏企业二少爷当起小厮来了？哈哈！再猛笑一次，笑成内伤也没关系。

这贺儒云真是够意思，不着痕迹的让她报仇成功。有什么比眼前这情况更让她快意的呢？两年来，晃在她身边、高高在上的古二少此时成了任人吆来喝去的小厮，真是、真是纡尊降贵呀！

看来古天仰当真是决心要弟弟收心，也顺着林婉萱的献计让他当起基层员工。

削去特权的公子哥犹如被拔毛的凤凰，横看竖看，与山鸡没两样。平凡得很。

另一边的古天牧早已暗自叫苦。他没料到今日前来这家公司争取客户，要面对的说服对象居然是他用尽手段仍追不到的花解语。简直是要命！

这一个多用来，他被削了特权，比工友更没尊严的被吆来喝去，不是跑到幼教部门当助理。就是沦落到亲族中最铁面无私的主管手中被使唤他的父兄一致决定要磨他成材。极度悲惨的生活过久了也会稍稍习惯；但，不，为什么在他最无脸见人时偏偏遇上了这个女人？而且这个女人的表情告诉他：她不会放过任何一个嘲弄他的机会！呜……他好害怕。

几乎可以料定他提出的每一个构思都会被反驳，每一句话都会被奚落……以前当他高高在上时，她都手口并用招待他了，现下他真是不敢想会有多么惨的结局在等着他。光是因为他弄垮了她公司一事，就足以教她扑杀他了。不过他也很惨呀，他花了上亿元去弄垮一家价值只有三、四千万的小公司，结果人也没追到，也没有如别人腊艳成功的案例那样至少得以对美人一亲芳泽。还被父兄决定冻结他的帐户，信用卡也设定了额度，一个月只能

有十万块的零用钱，并且再也不许去俱乐部与其他花花大少互通有无……不知道公事包够不够大，能不能把他全身遮住以让她忘了他的存在？“喂，你想与古氏合作吗？”花解语凑向贺儒云问着，她想知道自己可不可以搞砸与古氏的友好关系。

贺儒云微撇唇角。

“即使这次不是与古氏合作，也不许你弄砸与他们的良好的关系。这不是家家酒の場合。”“却有一个擅长玩家家酒的蠢蛋。”她眼光瞄了过去，只见那龟孙子连忙以档案夹遮住脸。

“所以你们的公司会倒不是没有原因。”“啧。”她别开脸，可以明白那小子认为她也是玩家家酒的高手之一……“可是我还是想叮得他满头包。”她道。

“在合理的范围内，可以，但必须整得高段，否则我劝你算了比较好。”语气中不无警告。

她翻了个白眼，心中暗自斟酌，决定给未来小叔一点面子。

与儒风又走向爱恋的步伐中，一直令她芳心暗自窃喜，加上她因年纪渐长或其它什么的，已不若当年戒慎于贺家二老，其实他们也很无辜，不明白她的畏缩从何而来；身为儒雅学者不是他们的错。

她的心结在于太把高学历的人当神看，谁叫自己这大半辈子总是与优秀无缘，又不爱看书（小说除外），也没有细腻的心思去探讨所谓捞什子文学灵魂本质，她真的不明白把一本书硬是切割剖看出文学价值有何意义，看书只是种消遣享受而已不是吗？显然人类的层次还是有分等的。不然大家平平（同样）看过了“失乐园”，她的结论是主角们共“做”了二十一次，比？片还猛，怎么诸多学者名家硬是可以么出洋洋——一大堆深度内涵、价值、中年危机之类的结论？不过也就如儒风所言，“学者”这一类的人也不脱茶米油盐酱醋茶的繁琐，不会成天在那边研讨文学价值、历史观点，沉荷什么的，至少她昨天去接女儿回公寓时。正好遇到贺家二老正打算去大采购，她同行参与的结论是：抢购特价日用品时，与学历无涉，只关乎蛮力与快狠准的本事。

看着二老对她崇拜的眼光，她突然觉得乱光荣一把的，自信心也增长了许多：说来说去，还是自己的问题与心结弄得鸡飞狗跳，将婚姻搞成失败的结局。只是，知道归知道，不见得能改呀，所以目前为止不太敢想再婚的事。儒风一直在她身边就够了……唉，伸手抚向自己的小腹，那边有一条开刀的痕迹哩。要不是为了怕献丑，她老早把前夫诱拐上床了，哪由得了现下的情况，老是担心儒风会被女人拐走！当然林婉萱看来对儒风没什么意思，否则不会有撮合他们的举动，只是别人呢？那些热情奔放又大胆的大学女生呢？多吓人哪，儒风简直像块上好的牛肉等人来去配。

自我冥思得太专心，差点一脚踩入排水沟中，她连忙跳过，发现自己傻傻呆走着。居然越过停车场两、二百公尺而不自知，真是莫名奇妙，最近老是胡思乱想。转身要往回走，却发现马路另一头的巷子内有几名女生正围着林婉萱，情势看来不怎么理想愉悦的样子。

花解语不由自主的走过去，看在林婉萱好歹是贺家的贵宾分上，不理睬她似乎说不过去。

“喂，你们在干什么？欠扁呀？”走近她们，只听到为首的一名女生似乎在威胁些什么，她也就不客气的放话。

林婉萱松了一口气，忙两三大步走到她这边。

“冤有头、债有主，这些小女生是你前夫的崇拜者，正在命令我离开儒风，天知道我也不过陪儒风参与校园活动一次。”“什么？耍太妹？儒风的学生这么没品？”花解语杏眼眯了起来，冷冷的打量面前的四名少女。敢抢她的男人最好有必死的觉悟。

“报上名来，我掂掂斤两。”三七步一站，颇有大姊大的架势，四名女生的首领不屑的叫着：“少管闲事，臭女人。”“贺儒风是我的男人，要放话就找我。还有，看你们没脸蛋也没身材，凭哪一点想恨我争男人？一边凉快去吧。”“你……你混哪里的？我们是北龙商专的学生，别小看我们！”花解语不明白的转头问林婉萱：“奇怪，儒风的课什么时候教到这所烂五专来了？这不是一所有钱就可以进来的学店吗？难怪有这种学生。”“人情压力吧。贺伯伯拒绝不了老同学的哀求，要儒风去兼了一门课，成了『北龙』的明星老师。”“回去我得劝他停掉这门课，不然哪天被怎么样了还得了。”暗自咕嘟着，也不忘以锐眼与四名女生抗衡。

“喂，臭女人，我在问你话，你——”一记踢腿，迅速打掉女生手上的菸，倒退了好几步，花解语才若无其事道：“想要比耍狠，先去拜师学艺吧，敢肖想我的男人，就先过我这一关，有谁想先上来的？”在她急欲遗忘的求学岁月中，不乏打架之类的小花絮，真正是家学渊源，没得说的。

四名小女生显然有点被吓到了，互相看了下，决定暂时撤退，刚才露的那一腿，力道可不是唬人的。

“哼，不理你这个疯女人了，我们走！”“啧，没胆的东西。”花解语无趣的拍拍裤子。

林婉萱好奇的问：“你很会打架吗？”“没有。”她很快的回道：“吓吓她们而已。我又不是太妹，怎么会打架呢，哈哈。”从幼稚园到国中，打架的次数不曾破三位数，其实根本构不上太妹的“盛名”；但家乡的人全避她如蛇蝎，真是冤枉，尤其她一点也不喜欢打架，所以上台北求学之后，她抵死不打架，不让人知道她会打架，高中同学只知道她火爆易怒而已，不晓得她与人干架的实战经验足以列传。

不过……十来年没与人动手，还真有些手痒。

“没打过架？你的架式很棒呢。”“我高中时是跆拳道的主将，拿过校际赛冠军的...”她不想接续这个话题，改口道：“你来这边干嘛？跷班呀？幼教工作这么好混吗？”她记得这边不是林婉萱上班会经过的地方。

她微笑。

“我去拜访一位家长，结果被那几个小女生跟踪了，真奇怪，人家一看到你你就知道你是不好惹的，而我却似乎很好欺负的样子。”“百无一用是书生嘛。你这种念书念太多的人，面貌温吞好欺，不找你们欺负找谁去？不过你也别客气了，人家说笔锋可以杀人，各有胜场啦。”她看了下时间，问道：“我想喝下午茶，你要不要？”林婉萱笑问：“不讨厌我了吗？我可是”读书人“喔。”“啧，瞧吧，嘴巴比刀利。”她领林婉萱走入对面的咖啡屋中。

“你为什么没有爱上儒风？当然，儒风是因为很事情的关系，不会对你有任何回应。但他那种人很容易让人哈上，刚才那四个就是铁证。你为什么没有？”林婉萱低笑道：“第一，他与我都太淡，不足以起共鸣；第二，我自己也有一段过去，让我至今仍没心思再投入一份新恋情中。不过，我可不是会回头的那一种人，你们的故事不会在我身上发生。你眼中的宝也许是别

人眼中的草，你太膨胀自己心上人的价值了。”“他对我而言是无价的。”花解语骄傲的说着。

“那恭喜你们又复合了。不过看来你似乎不准备再当一次贺太太？”“当人妻子很麻烦。”花解语摇摇头。“你不会明白我们这种人的。我非常崇拜有学问的人，因此对儒风一见钟情；可是又会对高学历的人产生自卑感，觉得自己做什么都不入流，总认为自己配不上他……莫名其妙的讲了一大串，结果我就像占着茅坑下拉屎似的，想要他的人，却不想嫁他，也不许他娶别人。”她冲动的性格向来是下意识先得到她想要的，然后再来面对引发而来的繁琐事，有时甚至承受不起，结果就……一塌糊涂了。

林婉萱忍住翻白眼的冲动，就因为这女人常常冲动行事后又婆婆妈妈，于是便让一群人为着她团团转。真是个专事没事忙的大闲人，看得真教人想踩一脚。

“我快满三十岁了。”她宣布。

“喔，好老，不必告诉我生日，因为我不打算送你礼物。”花解语直截了当的灭了她可能会有的妄想。

这下子林婉萱当真翻起白眼了。这女人！

“是这样的。”她好优雅沉静的陈述：“我与儒风回国时曾有约定，他答应我如果我想结婚，可以找他进礼堂，凑合成一对高学历、高品质的夫妻。我也三十岁了，近来单身得有些厌倦，好想有个人可以依靠呀。”喝！这女人在说什么鬼话？“你！你又不爱儒风，结什么鬼婚？”与这女人见了几次面，很明白的感受到她根本“没眼光”的对儒风不来电。既然不来电。何苦又来占位置？“你，你爱着儒风却又不肯结婚的折磨他、浪费他的青春，又算什么？既然如此，索性我嫁他，你来爱他，不是两全其美吗？”“不行！不行！他是我的！我立即找他结婚去，你少妄想！”她跳起来。

林婉萱面色一沉，突然有些严厉的质问：“你瞧，你总是冲动得破人一激就跳脚，然后做着激烈的行为，我不免要怀疑你是否真正爱他了。真是教人生气，你好好想想吧。不过我先告诉你，儒风仍然是我优先考虑的结婚对象，反正我也很欣赏顶客族式的婚姻，做夫妻像做朋友也很好。再见，钱由你付。”她率先走人去也。

花解语愣愣的看她募然而走，许久之后才咬牙切齿的去下钞票走出咖啡店，所以说，她最最讨厌读很多书的人了，总是一副自己会很多的样子，林婉萱凭什么因为她总是动手多于动脑而否定她对儒风的感情？她……她虽然老是蹦蹦跳，但不代表她爱儒风只来自冲动的行为呀，不然过去那两年她早可以因为被斗倒公司之恨而去古家投掷汽油弹，或索性允了古天牧的要求，去当他的情妇，然后弄得他的家鸡飞狗跳。但她没有不是吗？她只是……只是……战胜不了自己的畏却而已，当他愈好，而自己愈不长进时，她真的不知道该拿自己怎么办才好。

不过，她还是不会把儒风拱手送给别个女人垂涎就足了。

“儒风……”娇媚的柔语在昏黄的室内拨动着诱惑的浪潮。

今儿个是适合拐人上床的黄道吉日。宝贝女儿丢到贺家，助理也早早被她赶回家去；她叫来一桌好菜，点上蜡烛，而上鲜花，放着音乐，将电灯弄得昏暗难视四方，一不小心可能会被看不见的暗器撞出一个大疤。

不过，这正是她要的——“噢！”小腿再度撞上椅把扶手，痛得她几乎快流出一缸泪水，这一声痛呼也将刚才风情万种的呼喊给抹煞得一乾二净。

贺儒风一进门，好不容易适应了黑暗，就见得半瘫在沙发上的解语低咒不休，小心避开家具，他走过去道：“怎么不开灯？”扶起她，同时讶异着她居然只穿薄薄夏装，清凉得足以让她明天以两管鼻涕示人，现在可以说是入冬了呢。

花解语努力拉着他，一同摸索入饭厅，直到餐桌上的烛光带给他们足够的照明之后，她才摸摸手又摸摸脚，瞎撞了好几处瘀青仍不能制止她要引诱他的决心。再躲下去是没用的，她的烦恼一直往上堆叠中，却总是无计可施。

母亲稍来的良方只有两帖。一帖是突破她所害怕的一切，一帖是去死了算了。

第二帖当然是可以不必理它，第一帖倒是让她想了非常非常久，然后她决定放手去做了。

首先，她要与儒风恢复亲密关系。在这一点上，她的心理障碍在于自己身体不完美，这是可以掩饰的。把灯弄灭了，教他看不清楚不就得着了；至少她有真材实料的丰胸蛮腰，足够让他神魂颠倒，建构了一点点信心之后，她才设计了今晚的烛光晚餐。

“不是有工作要交给我吗？”贺儒风放下手中的课本笑着问，下午去接女儿口贺家时，冠群神秘兮兮的指称她母亲在做一些古怪的事，而前些日子因房事出问题的婉萱也在贺母的盛情下搬入贺家暂住，见到他时，也是一副神秘的笑意，让他今晚有了些不一样的期待……不知所为何来的那一种。

“那个……等一下再说，我们先吃饭。”她倒了两杯白酒，很希望自己展现出的是雍容华贵，但刚才狼狈的跌跌撞撞早把营造出来的风情给毁去了大半。

“好丰盛的晚餐。”他很实际的建议：“但你不觉得把电灯打开会好一些吗？避免我们不小心把食物住鼻子送去。”“不行。”要暗就索性暗到底，不然等会上床时要怎么让他觉得关灯是理所当然的？以前，当他俩都非常没经验、又对彼此身体好奇时，他们恩爱都亮着大灯，儒风有些害羞想调暗，她还不肯哩。往后便成了固定的模式，不爱胡乱摸索的感觉。

现在才知道做事都得想得长远，否则挫败便会在不远的地方对你凉凉的招手说哈罗。

“解语？”他不明白她为何紧张。

“关灯比较有情调嘛。”她低声咕哝着。

贺儒风低叹口气，不自禁拍了拍外套口袋里的戒指，这只准备许久的戒指一直没有良好的时机亮相，恐怕今晚又不适合了。昏天暗地的，要怎么谈人生大事？“你以前不是最痛恨不清不楚的光线与暧昧的情调？”想着不免好笑，她从来不是细致浪漫的女人，直来直住的热情常会让他承接得诧异，也渐渐欣赏起她的坦直不造作。他生性内敛平板，也不是浪漫的人，正喜欢她全然的敞开，恩怨黑白一览无遗，不必费心思去猜测。

“儒风，我偶尔也希望来点不同的。以前我太小孩子气，什么也不懂，让你辛苦的维持我们的爱情，现在难道你不能体会一下我的用心吗？人家电视中的男主角多少会装感动一下。”“我很感动。”他苦笑，望着快燃尽的烛火，实际的想着再过不久他就可以体会台风天没电可供应的痛苦了。说真的，他很习惯昏暗的光源。

“我们快吃吧，才几道菜而已，我们绝对可以在蜡烛点完时吃饱的。”显

然花解语也开始发现了烛火已然即将告罄。该死！早知道买特大支的来用，烧个两天两夜也不成问题，结果现在居然得拼命吃来确保食物不会送错地方。

所以说他们这种人还是没事别来什么浪漫那一套。真是累死人：“开灯好吗？”小小的烛火不赏脸的灭了它提供的恩泽，许久许久，黑暗中吃半饱约两人，终于有人开口提议着。

“不要。”花解语欲哭无泪的反对，然后毅然起身要去找寻记忆中曾经有买过的手电筒。

“小心，别又撞到了。”贺儒风也起身，测好距离正好扶住花解语。

“不会的啦……呜……”哀号声取代了自豪的驳斥，她半个身子撞上了厨柜。

“解语，有没有事？”他迅速摸向一个开关，头上一盏小灯亮了起来，正好让他看到她正龇牙咧嘴的忍痛。

“见鬼了，我就是不懂乌漆抹黑的光线为什么可以说成是罗曼蒂克。”她终于咒骂连连。

“灯全打开吧，如果还要吃完这一顿的话。”他建议。吃不吃倒不重要，怕是她明天瘀青爬满身。

“不吃了！我们回房。”她气呼呼的拉着他住卧室走。再也没有心情去营造气氛，让他酒酣耳热之时主动“乱性”成就今夜的韵事，明日也好可以无辜的撇清，以证明自己绝非狼女之流，但现下可顾不了那么多了。

饭没吃够，酒没喝足，再耗下去，世界末日都来了，而他们恐怕无法如愿的上床谱成今夜的快乐结局。真……火火的，谈情说爱的正常步骤怎么那么麻烦呀？“解语，你……”再呆的人也知道她的“回房”是什么意思，何况他与她曾当过两年夫妻。只是他不明白她怎么会临时起意想与他同床共枕，一向他们仅维持在亲吻阶段呀，而在她没有明确表示愿意再嫁入贺家之前，他不想太早与她有这方面的纠葛来使一切更暧昧。即使她一直为他所渴望。

闺暗的卧室让花解语一踏入便来了一记五体投地，要不是贺儒风一直密切注意，并且拉住她，此刻她不想头破血流也难了。

她藉着他的力，将他推倒在床上。好啦，上来了，接下来就不是问题了……“我们必须先谈一谈……”他试着起身，伸手想扭开床头灯。

才通出一点微光，便教她伸手扭回原本的闺黑。

“不谈，要诀也得等明天……哈揪！”呼，好冷，就知道露背洋装不是人穿的，她将床尾的棉被拉高，盖住两人。

“解语。”他转过身，将她压在身下，黑暗中仍可准确描绘出她的艳丽容颜。“你明白我的原则的，如果没有婚姻关系，我不会与女人乱来。”“我们结过婚了，哪算乱来？何况你是我心目中永远且唯一的老公，这还不够吗？”

“不能凭着过往来决定眼前的事，你只需告诉我，这是不是代表未来的承诺你将不再离开我的生命？”她真的穿得很稀少，在他开口的时间内，已褪完了衣物，赖在他怀中取暖了，他狠狠吸着逐渐稀薄的空气，与她的香味，不知道自己的理智还能支撑多久。

“儒风……你好罗嗦，我难道再也不具有吸引力了吗？你不要我了？”她心急的叫着，都什么时候了他老兄还想谈天？要不要顺便泡杯茶候着呀？他笑了出来，再也拼组不出足够的理智来陈述他的原则。急促的心跳与呼吸

加入她的行列。“你好可爱……”双手滑过她纤细的颈项，丝绒般的触感像千百根毫针齐刺入手心似的，又麻又痛的激荡，敏锐的感受着手心拂过的地方一一浮现了细微的战栗疙瘩。

“冷吗？”他轻问着，喘息声拂在她的胸口。

“又热又冷……”她叹息着，渐早的狂热灼成烈火在床上焚烧，让他们再也不能思考……没有人会在乎窗外的冷风悄来北方的寒意，威胁着今年冬天会很冷的讯息。当火焰焚烧了一整夜，丝毫不让半点寒意进占，冬风也只能徒乎负负的在外边掠过，不敢打搅春意的蔓延放肆……

## 第九章

阳光毫不客气的照出一室光亮。首先醒来的是贺儒风，他想起昨夜没向父母说明要外宿，怕二老担心，赶忙打电话回家简略说明了一下，很含蓄的让二老明白他们即将再度得到一名莽撞冲动的媳妇。而这个被他以“可爱”定位的冲动派女子，此刻正抱着他的一只胳膊，睡得十分甜美。

棉被盖住了她胸部以下的优美曲线，曲起的一只修长玉腿横搁在他膝上，他看了她良久；现在的她，与当年的她在性格上并没有明显的进步，但外表倒是有。小男生似的短发换成柔媚的长发，半披散在他胸膛，有着说不尽的美丽媚惑。

他执起一小撮，放在鼻端嗅闻着清香。以前二十岁的少女，如今才能说是成熟小妇人的体态。睡梦中的花解语樱吟的翻身，看来像是快醒了，他静静等待，不期然看到踢被的她露出了白馥香柔的春光，深深倒抽一口气。他向来不是纵情的人，昨日的缠绵无休全因累积了多年的热情所致，她一向是他无法抗拒的魅惑。伸手想帮她拉好棉被，一道反白的细疤引起了他的注目。

他不由自主的轻触这一条直立在肚脐下方六、七公分的疤痕。她是剖腹生产的。解语一向怕痛，想来应该也没啥耐心去熬那冗长的生产过程，依她的个性来推测，她一定没有问明白剖腹之后得痛上很长一段时间来等待伤口愈合。与动弹不得的剧痛相较之后，相信她会宁愿熬上一天一夜生小孩，很难想像这纤纤柳腰曾经胀大到足以孕育一个婴儿。

他的手很快被一双手盖住，他眼光往上移，望入惶然的杏眼里，他微笑，“早安。”“你看到了。”该死！她以为她可以比他早起，然后在他没发现之前穿好衣服不让他瞧见疤痕的，可是她忘了在他们共同生活的每一天中，她从来没有比他早起的纪录过。

呜……还是给他看见了！那她昨天东撞西跌是所为何来呀！

“当初很痛吧？”他没移开手，仍是温柔的触抚着。

“用夹子夹了两个礼拜，折线时又痛个半死，我还揍了医生两拳，痛得我发誓这辈子再也不生小孩了。”她对当年的哀怨仍记忆深刻，虽然是她主动抛弃了他，却仍是偷骂了他好久，为什么生育是由女人来承担生死、痛得死去活来？“好丑，对不对？”她问。

“对不起，让你受苦了。”他低语，俯低头吻着疤痕，以舌尖轻轻滑过，并感觉到她肌肉的紧抽以及气息的紊乱。他笑了出来，面颊故意磨着她平坦

的小腹，青混湛的胡渣子搔弄出调情的况味。

“你不会……喜欢那道疤吧？”他干嘛一直碰那道丑陋的蜈蚣线？“只是疤而已，没什么美丑……”他顿了一顿，忽地把这道疤与昨天的昏暗做了一个连结想像：“你不会是怕我看到，所以让我们摸黑进行晚餐吧？”嘿……他还是那么聪明，对她也真是了解得十分透彻。她捂住疤，拉着被子盖上。

“你知道，我唯一能吸引你的就是身体了，我不想让你看到瑕疵，然后酝酿出退货的想法，我是想与你过一辈子的，再也不要白痴的与你分开了，什么舍生取义、大爱小爱、苦守寒窑的，根本是狗屁……好痛！”她的身体霉地被翻转，丰臀被打出清脆的声向。

“别再说粗话了。”她这个习惯得改，私底下他可以当她是率性欣赏，但若不加以制止，以后随便在大庭广众之下脱口而百无禁忌，她会更加融不进他的家庭中。因为她介意，所以他必须不客气的矫正。

“你打我……”她讶异的指着他的鼻子叫，虽然不痛，但他一向是个斯文人，怎么以降格对她动手动脚？那一向是她的专利耶。

“对不起，不过以后你在使用形容词前，请先修饰一下。”“像『狗屁』、『去死』、『他妈的』？这些又没什么，我跟我妈都这么使用的。”去，这些大学教授就是太正经刻板了一点。这种词性又没有什么杀伤力。

“岳母怎么使用，我们小辈不予置喙。不过你得改一改。”他浅笑着说，才回复正题道：“对了，我想说的足你吸引我的并不只是身体而已。”“我身材很好耶。”她不服的插话。

“比起美国的丰胸大臀呢？”他好笑的一问。

呃，那就有差。一点点而已啦。“我才不与大乳牛比。”赶忙掩住自己的小木瓜。

他半坐起身，将她抱搂在自己怀中一起取暖，冬天到了，能这么暖和的互相取暖实在是无可言喻的幸福，让他决心此生再也不放开。“解语，我有没有告诉过你，当年能得你青睐，是我作梦也不敬奢想的幸运？”“才不是幸运，我妈老说能拐到你我是我走狗屎运……”粗话又溜出口，她连忙捂住嘴，怕他又拍打她俏臀。

他能如何？苦笑让她蒙过啦。

她放下了心才又道：“其实你是倒楣才娶到我，我自己心里明白。”“不倒楣，你只是不知道自己的好。我喜欢你的容貌、身材。这是身为男人天生的好色心。交往后，你直言无讳、天真热情、冲动直爽，都令我又惊又喜。大半辈子的人生，都过着循规蹈矩，周遭的同学朋友也全是一个样子，益加显得你特别珍贵，所以我深深迷恋上你，生怕你有一天厌倦我，转身求去。”“我才不会。”她立刻反驳，“我这么爱你，你看不出来吗？呆子。这一句不会挨打吧？”她连忙又问。

他失笑出声，吻了她好一会。她永远这么率直又可爱，他哪忍心下手打她？“这是奖赏吗？那我以后多改造一些语助词好了，像笨蛋、蠢材、智障的猪，呵呵呵……”“你确定你要一直动脑在改造”语助词“上？”“开玩笑的，儒风，我永远不会厌倦你，就算你不爱我，我也不会改变，你都不知道现代好男人已经缺货得很严重了吗？所以连林婉萱也要来抢，她明明不爱你的，却又不肯放手，你干嘛说要娶她嘛。”她的嫉妒明白写在脸上。

他摇头，不明白婉萱又逗了她什么。事实上自从婉萱发现解语的性格很好玩之后，整个人变得有些顽皮了起来，与他的女儿老是凑在一起研究解

语“有趣”的地方，已然无失意与落落寡欢的气质。

解语的“有趣”居然成了婉萱由情伤的过住走出来的良方，多么惊人的疗效，一般来说应是另一段恋情才能驱逐旧恋情的伤痕，但显然并不是所有的模式都可一致的套用。

“曾经，我以为我们这辈子是再世不会见面了，那么娶谁对我而言并没有差别，我不要招惹一个爱我的女人，宁愿以朋友之情过一辈子，这样会比较好。”他轻叹。

难得细腻的花解语好一会才问：“我是不是伤你很深？”“你让我觉得自己非常失败。”“对不起，我错了。你是个全世界最棒的丈夫，最好的男人。”她勾住他的脖子，眼泪不受控制的跌出眼眶外。“我从来不想伤你的心，真的。”“所以，我们这一次一定要幸福。”他扶起她面孔，一手不知何时拿出戒指，“你不会再伤我的心，是吗？”戒指，缓缓套入她中指，她怔怔的看着，无法思考其它，只想着他哪里变来的钻戒，求婚求得她迅雷不及掩耳。

还……挺好看的。

“一闪一闪亮晶晶，满天都是小星星，啦啦哩啦啦……”亮晃晃的光源闪动在林婉萱眼前，使她不得不怀疑花解语今日来贺家不是为了接回女儿，而是来对她展威风的。白痴也看得出来此颗钻戒必定意义重大。

“妈咪，你五音不全耶，拜托别唱了。”花冠群不客气的制止母亲得意忘形的荼毒众人耳朵。

由于贺家二老有客人来开读书会，一票人待在宽敞的书房煮茶论诗书，顺道讨论流星雨在古代时期的记载，赶搭流行列车以古论今。

家里算是没大人了，才由得花解语与林婉萱窝在偏厅恣意谈天而不必忌讳，不然花解语来贺家的举止向来是“端庄”、“沉静”，生怕一个粗鲁又吓得未来公婆呐呐不能成言，不知如何是好。

贺儒风今天晚上有课，大概九点才会回来；花解语的算盘打得很好，来接小的，顺便拐骗大的回去暖床。

“小鬼头，你爸向我求婚了喔。”得意洋洋的女人对女儿炫耀。

花冠群站在沙发上打量戒指良久，才不可思议的对林婉萱道：“萱姨，你输了耶，好奇怪。”“不奇怪。”林婉萱娇笑道：“你爸爸一向很有爱心，他不入地狱，谁入地狱？”“哼，谁不知道你嫉妒我。我不介意的，你多说一点没关系。”双手指关节卡卡作响，与她唇边的狞笑搭配得天衣无缝。

“呵呵呵，我怎么会说人家坏话呢？我可是高级知识分子喔，你心目中的高级人种喔，伟大到让你肃然起敬的人是不可以做平凡人才做的事的。”棉里刺来催命针，又见了一摊血。

花解语最恨擅长笑里藏刀的人类，真可恶。

“叮当，萱姨一分。”中立者举起右手的蓝色手帕挥着。

“亏你读了那么多书，一点气质也没有。”有辱斯文的人是把书读到背上了吗？“谁说读书会有气质？？大法律系学生为了买手机去抢劫犯案的事件告诉我们，会读书不代表有气质，高材生不代表品格高尚。了吗？”林婉萱伸了伸懒腰。

“叮当，萱姨两分了。”蓝色手帕再度高举。

花解语射去两枚白眼，但她的女儿吃皮蛋长大，鸟也不鸟她。

“哼，我不跟你扯了。我知道你最爱踩着我的心结做文章，所以我决定回大学读书，一步一步追上儒风之后，我相信自己的心态一定会改变，再也

不会自卑。”林婉萱有丝讶异。

“你很勇于面对自己嘛。”她以为她还得耗上不少时间与解语玩，没想到解语却是即知即行的人，行动力分外惊人，或许这正是冲动的好处。

“妈咪，你很老了耶。”“我才二十八岁未满。”敲了女儿一记响头，“何况我又不必去挤大学的窄门，直接复学就可以了。搞不好以后到国外拿个硕士玩玩。”“请问英文字母有几个？”花冠群好忧心的问着英文白痴的母亲。

“你欠扁呀。”花解语咬牙切齿，心中不确定的自问：是二十六个还是二十四。

“你是为了配得上儒风吗？”“一部分是啦，主要在于我答应他求婚了呀。与其自暴自弃，还不如先有个学历当招牌，日后人家再笑我没气质也不敢说是没读书的关系。我常看那些民意代表候选人，高学历也表现不出什么文化素养，摔猪的自称“正义小太阳”，镀金回来的博士违法抗争丢鸡蛋烧东西起暴动，比那些没读过书的人更没品，真是书生误国。但怎么说呢，虽然知道在形式上不代表什么，但我仍是介意，所以就去读书吧。反正公司倒了，工作室的时间很自由，闲着也是闲着。也许读到毕业我就能听得懂楼上那些清谈者所谓的文学沈荷是什么东西。”她比了比楼上那些读书会的人。

“老妈，你很奇怪耶。”花冠群全然不能理解去读书除了求知外，为何还要想一大堆理由来说明。而且到最后的结论依然是不想让别人看不起。真是无聊！

“不奇怪。冠群，如果有一天你爱上一个男人，你也会期望与他同步成长，做相同的事的。心上人若是渔夫，你便希望自己也学会打鱼；若他是商贾，也许你便会努力去吸收商业知识以求谈论财经新闻时可以搭得上。你妈咪开始这么做，代表她长大了。想想看她以前做了多少你爹地不中意的事。”

“你很了解嘛。”花解语怪声怪调的打鼻腔出声。

“是呀，与他认识了四年，当了两年好朋友，听腻了他总是诉说你种种可爱的地方，让我叹为观止一个男人可以盲目到什么地步。”冲动、急躁、易怒易笑……罄竹难书的缺点都可以成为他不断回味的优点，那她还能说些什么呢？女性的虚荣心迅速膨胀，她笑得眯了眼，三八兮兮的拍向林婉萱的肩背，差点一掌将她打飞出去。

“哎呀，他爱我嘛，我们才不会移情别恋，我早就知道了。所以你早点死心是明确的选择。”“谁说我死心了？”林婉萱凉凉的问着。

花解语撇了撇唇角。

“少来了，别以为我不知道你喜欢我，不然你跟我和那么久干嘛？”真当她是白痴看不出来呀？“爸爸回来了！”门外的车声吸引了花冠群的注意，她一马当先的冲向前厅，准备给父亲来个热情的拥抱。两个女人互看了一下，自然地跟了出去。

娇艳怒放的红玫瑰绽放在床头柜上，旁边放着进口香槟，以及两只高脚杯，半年前新买的蚕丝被单一直舍不得铺上，今儿个也大方的全套使用，让双人床染上湖绿丝亮的色泽，多么的适合让情侣度过旖旎浪漫夜呀！

碰！砸上床的皮包首先拍皱了平整的被面，再是一个女人以大字形的姿势一趴而上，一张气呼呼的脸蛋经由绿光映上来，简直是青面獠牙的最佳表态。花解语恶狠狠的瞪向玫瑰花，一时气不过使整个花瓶捞过来，开始神经兮兮的自言自语：“他爱我，他不爱我，他爱我，他不爱我……”玫瑰花的残骸散落在床上，花洒遍野，无比的凄艳。

非常聪明的花冠群决定今夜还是不回来，睡在爷爷奶奶家较保险。原因因为哪桩？还不是为了贺儒风！

她曾经以为这辈子不可能对他生气的。因为他是她心目中永远不会犯错的天神，品德高尚得连柳下惠都不敢称君子。

可是，她生气了，而生气的对象，不必怀疑，就是贺儒风。

“他……不爱我……”危颤颤的撕完最后一瓣花，机率的结论是……“他爱我啦。”用力将花梗丢在床上，她这么肯定着。

电话铃响起，她瞪着无辜的手机许久才接听：“喂，我心情不好，不管你是什么鬼东西，全部少来惹我！”简单、直接，讲完、挂掉。

“解语！”那头熟悉而心急的声音顿住她的动作，招来更多迟疑。

“干嘛？”她顿了一会，才不甘不愿的问。

“你怎么突然间跑掉了？你该给蔡小姐说声对不起的。”对不起？她没打烂她的嘴就该偷笑了。

“我要挂掉了，不见？？”“不许挂！”那头大声叫着。

她心一惊，满腔的委屈涌上心头，火气直线上升：“贺儒风！你混蛋！”挂了，然后关掉手机，不过接下来响的是床头的电话。

真快！

她抓起电话，再用力挂上，不接就是不接。

今夜应该是美好的、激情的，然后共同迎接明天可爱的太阳，但却被硬生生破坏了。她有权利生气的不是吗？有谁希望看到自己的准丈夫被别个女人抱着强吻的？她去救自己的男人有什么不对？如果电影中的男主角可以揍强吻女主角的男配角来表示英雄气概。那她如法炮制反而受到指责就太不公平了。

是的，今晚就是这种情形儒风顺道载同事来贺家，因为蔡小姐的母亲在这边开读书会。

谁知这蔡小姐不安好心，趁着儒风为她开车门之时，凑上脸去吻了他，有一、两秒的时间，然后儒风飞快推开她，正好给了花解语机会轰上一巴掌。然后，问题来了，这位蔡小姐左颊肿了半天高不说，连带扭伤了脖子，幸好隔壁住了一位医生，正好请过来看病，所有人都要求她道歉。

因为这件事情定发生在贺家，而蔡小姐的家长也在场，于情于理都该先给『受害者』一个道歉再谈其它。但她不！她花解语活了二十八岁，从来不会主动做坏事，向来出手揍人都有充足的理由。

在理直的情况下，叫她道歉？门儿都没有！她冲了回来，因为她拒绝了公婆的要求，拒绝了儒风的要求，而那位大小姐还在一边哭爹喊娘充音效，真想补她一拳让她嘴巴残废，省得听那些呱呱叫的噪音。

对公婆吼完了她的看法之后，她快意的回来。此刻却恨不得有个地洞好去钻。呜……想必二老对她的印象更坏了，瞧着手上才戴没几天的戒指，她怀疑还可以戴上几天。

她没有错，没有错……可是她也知道做人的成功与否不在于对错的认定。

有时候压低矮化自己才能有圆融的人际关系。可是她做不来，即使她读了一百个学位也做不来。她无法去对自己没做错的事认错。依她看，那女人就是欠揍。

“解语。”“喝！”她大叫出声，并且瞠目面对房门口伫立的修长人影。“你

怎么会有……”“女儿给我的。因为她知道你不会开门。”他将手中的钥匙丢到一边，走了进来。

“你回去呀，去照顾你那位贵客呀，也许她还会赏你几个热吻例。”她阴森森的建议着。白痴也知道若他敢现在走人，必定有被乱刀砍死的下场等他生受。贺儒风立在床尾，按捺下怒气，不无惊艳的看着半躺在床被上的佳人。

她身上一袭黑色套装，就这么披散着发躺在湖绿与满是大红花瓣的色泽中，窄裙一阵动作后向上缩起，修长的玉腿展现无限春光。美丽的佳人，即使愤怒，即使狼狈，也仍是让每一双痴迷的眼惊艳。她是他的火焰，与生俱来就是一把火，永难抹去她张狂的焰气，因为那是她的生命力，也是美丽的来处。

“你这样好美……”他低头在她曲起的膝盖上印下一吻。麻辣的烫，由膝盖放射到全身上下，她顿时口乾舌燥了起来。原本想坐起身的，却在他爱恋的目光侵略下益发无力，反倒连上身也躺平了。

真是花痴！躺在花瓣中刚刚好名副其实。她恨恨的暗骂自己，却无法再凝起怒气对他口出恶言。

“我仍是坚决要求你明天向蔡小姐表达歉意。”他温言说着。

“我不……”她叫出来。

他打断她的抗议，坐在床沿道：“这是礼貌，为了不让爸妈难做人。虽然我们都知道她……是解语的用语。”“为什么做人要这么虚伪？如果心中不是那么想，又何必做表面工夫？”她背过身，不与他正视。

“她是外人。”这足以解释一切。

“你让别的女人吻你。”闷闷的语气里有渐扬的哭意。心好酸，好想扁人！

“以后不会了，我会很小心。”他俯下身，在她颈背落下细碎的吻。她转身迎接他的吻，搂住他大翻身，将他压在身下，心中仍是有气。

“儒风，你有时也得先站在我这边的。我是你最亲爱的人，你不能因为礼貌什么的就一味的让我受委屈。当然，你们这种有气质的人向来对别人有礼，但我做不来；明天我可以去向蔡小姐道歉，但我要你答应我，以后，我做对了，你得站在我这边；做错了，让我知道错在哪里，我会勇于认错。而今晚，你欠我一个道歉，你凶了我，因为我护卫自己的领土，这是你的错。”

“我道歉。真的，我们都明白蔡小姐不该吻我，尤其那时她明知道你出来，她知道你是我的妻子，所以爸妈要你道歉不代表他们认为你有错——”他摇头看着老婆得意的笑了，又道：“不过，打人本身是不对的。我不喜欢以暴制暴的手段。”花解语唇角撇了抹冷笑。以暴制暴是多么甜美的手段啊，至少自己不会受气到内伤。他们这种斯文人是不会懂的啦。

“如果以后还是有这种场面，我照样一巴掌阿过去。”她坚决不想理解“悔改”两字的真义。

“解语。”他不知道该怎么拿她如何是好。

“别叹气。瞧，好好的浪漫都被破坏了。”她指着床头的香槟与一床的花瓣。

唉，浪漫总是与她无缘。

他笑。

“没有破坏。你不知道你躺在花床上的样子有多美吗？像清冷中的一抹火焰，闪闪发亮。”“现在换你躺在床上了，你就像就像等白雪公主来吻酸的睡美男。”她绞尽脑汁想榨出几个有气氛的形容词，但她大脑的浪漫细胞缺

乏得十分严重，最后自己转来也觉不伦不类，咕咕咕咕笑了起来。

“你不像白雪公主，或许我等到的是雅典娜哩。”“那又是什么鬼东西？”黛安娜她还有点印象。

“战争女神，胜利女神，天神宙斯最心爱的女儿，希腊雅典的守护神。”

“很凶很丑吗？”她双眼晶亮的问。

“不，很美。而她的好战是为了抵御外侮。武器是雷电，所以每次一出现就惊天动地的。”很像，是不？她开心笑道：“多棒的一个人，虽然相同的行为她得到尊敬而我却得到批评。”“小心眼。”他吻住她不饶人的红唇，决心不让良宵虚度。

她紧拥他，一心二用的开始主动捍卫自己的疆土，再也不让他身上一毫一发受到别人觊觎。

## 第十章

她十九岁那年结婚时，没有任何困难阻碍产生，似乎那么个优秀的男人，理所当然归她所有。

大概是因为他刚服完兵役，交游圈还未重新括展的关系吧，所以那时条件优秀如他，确是没有蜜蜂蝴蝶在一边飞来飞去的。但八年的时光流转，他不再是事业未成的社会菜鸟，他多了几个学位，多了一些地位，是个大学大生欣赏拥戴的学者极年轻儒雅的学者。

这种人如何奢望他会没有崇拜者？从女儿与林婉萱那边收集来名单，知道了目前对她准老公有意思的女人大概有哪些之后，开始想着一劳永逸的除敌方法。

踩上门放话威胁是太粗鲁了些，而且不见得有效果，还会被儒风骂。如果他知道了的话。因此她只好采迂回的方式来下手了。

助手赵玲可怜的成为上司怠惰下的理所当然受害者，工作室每天满是做不完的事。以前她是跑腿、接单性质，但现下，举凡接洽、跑腿、收款与客户哈拉套关系全成了她的工作。

要不是花老板聪明的让她按件抽取高额奖金以安慰她被操劳的辛酸的话，她早走人自立门户了。要是此刻她坏心一点卷款私逃，相信溺在爱情海中的上司也不会知道。唉，她真是善良又正直的好人，不然每次谈价与收款间，可以拿的回扣与虚报价格所得的钱多到够她养老了。

“老板。”赵玲再一次试图唤回老板的魂，实因中午的餐会没有本尊参与不行。

“别吵我啦，太闲了就去扫地，不然出门摸鱼也好，少烦我。”没看到她正忙着想歼灭情敌的良方吗？“老板，现在是十点十分，请你别忘了中午十二点在贺儒云先生的公司有一场重要的餐会要开。你上个月接的那件案子，今天开始步入比稿的阶段，你是贺先生请的特助，不去怎么交代？”这可是一大？？？，直到老板参与的部分完成，进帐少说也上百万。

“喔，帮我把资料找出来，我上次有记了一些东西，趁这两个小时再看一遍。他的事不能马虎；那小子精明得吓死人，不认真做搞不好一毛钱也收

不到。”她连忙说着，暂时把杂七杂八的事丢开。想着入围的合作名单。若她没精错，“古氏”仍是儒云中意的合作客户。

倒不是说他们绝对的出色，而是反正企划案几乎大同小异之下，他优先选择的是在这次合作之后，能带来往后更多利益结合的机会。

嗯……想必那个蠢蛋古天牧也会来吧？灵光一闪！她突然知道该怎么做了。

嘿嘿嘿…虎落平阳被犬欺。多么美妙的一句话。

好不容易有一只笨虎落难，叫犬不去欺之，简直是没道理。不过花解语坚决不同意自己是只犬。事实上，河东狮比较不负她的威名。但她的儒风又不惧内，所以用起来也是不伦不类。

哎呀，不管啦，反正在冗长的餐会结束之后，她是顺利的在楼梯间堵到了古天牧。

就知道他会用这种方式潜逃出大楼。简直笨得无药可救，每次都来这招，她就算是白痴也知道该在哪边等人。

古天牧缩在墙角，努力要表现出雄壮威武。

“你想干什么？”记得上一回社会版上写出楼梯间事件，不外乎是法律系学生抢劫猥亵女性；以及？？狼之类的……虽然常理是说男人力气大于女人，所以社会案件以男犯居多。

可是这个花解语“番”起来简直是力大无穷得吓死人。他躲都来不及，哪来的余力反抗：所以最新一则社会惨案若是在这里发生，他是男的，但绝对是受害者、苦主……花解语笑嘻嘻的问着他：“听说你的刑期要满了耶，明年开始要被派往大陆工作，不必再当小弟或业务助理了。”“不关你的事吧？”“怎么会不关我的事？你搞垮了我的公司……”“所以我挨罚了呀，我哪有比你的下场好？现在我累得连上俱乐部的时间也没有，身上又没有钱。看看你，像打不死的蟑螂，每个月还是有不少的进帐，而且还要结婚了。你勾搭的那个男人又是我哥的同学，害我被罚成这个样子。”几个月的基层生活早已磨去他公子哥儿华而不实的言行举止，更像被她传染似的，讲话也粗鲁了起来。

“那有什么不好？你是该体会一下民间疾苦了，才不会老含着你的金汤匙、金奶嘴的，以为钱会从天上掉下来。而你只要大把大把抓来泡妞钓女人就成了，你只是为了好玩去搞垮别人的营生，却不能体会别人求温饱得付出多少努力才有一间小公司的成果。今天还好是我，要是你弄垮的是别人，弄出了跳楼、自杀。或找杀手完结了你的悲剧，我看你怎么面对自己的良心。你大哥是为你好，古天仰不愧是我老公的好朋友，都是理智成熟有智慧的男人。”他大哥与父亲也是这么说他的，不过古天牧不打算招出来。知道赚钱真的很辛苦之后，他再也不敢（也没财力）去玩别人的公司了。事实上原本他真的以为斗垮她的公司就像玩大富翁所宣布的“破产”一样，没什么实质的认知。反正她只是没钱，只要来当他的情妇，他就会给她钱，一切都会回到太平没事的最初……但结果是一切都没照着他的剧本走，而他的损失却比花解语多出好几倍，真是丢人。

“你找我到底有什么事？想揍我呀？”他双手暗自护佐要害，以防万一。

“我才不要浪费力气。那。”她从皮包里找出一张名单。

“干嘛？介绍女朋友给我？”她有那么好心吗？“对，好聪明，我要你在一个月之内把这些女人全勾引走，成为你花名册中的狩猎名单。”“为什

么？”拜托！他交往的一向都是美女，如果找丑女来破坏他的行情，他抵死不从。

堂堂年轻英俊富有的古二少，岂能降格以求。

“因为你欠我。”她准备以此奴役他一辈子。“别忘了你大哥是我老公的好朋友。”“我做这样还不够？不然我还你三仟万的损失好了。”他叫。

谁要他这家伙的臭银子？“你大哥磨练你是为你好，重点是我没有受惠啊，如果你的损失不代表我的受惠，算是哪门子的赎罪？”“追到这七、八个女人又能代表什么？”“这些都是我丈夫的追求者。你全追走了，省得我动手动脚浪费时间。记住，限你一个月。”她完成了托付，拍拍屁股欲走人。

“你没有自信可以迷住男人，我劝你放弃比较快。”哈哈，这女人也不怎么厉害嘛。

“我丈夫绝对是对我死心塌地。我只是讨厌有苍蝇在一边乱飞，有劳你这个杀虫剂了。

看你的功力了。”她愉快的走向电梯。

“如果我不想追呢？”他问着。为什么他得做？“那你会被我揍。你明白我对男人不会客气的。”她一记手刃劈中了电梯旁垃圾箱上被人放置的饮料空瓶，笔直射向古天牧，撞击在他肩膀上方的墙壁，让他大气也不敢喘一下。

他……为什么会惹上这个女煞星？呜……新旧日历交替，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这一天，最适合来个狂欢，预习下一九九九最后一天到来时那种心境。

有一出舞台剧加演了狂欢午夜场，他们一家三口恰好有票，以这个方式来跨年。比起往年一母一女相对的凄凉，生活中多了一个人，便耀眼了起来。

“冷不冷？”找了一家二十四小时营业的西点屋延续不想落幕的夜晚，叫来了热可可与现烤的饼干、蛋糕，贺儒风问着怀中一大一小美女。

“不冷。”母女俩回他灿然的笑容，怎么也不肯稍离他怀抱，只得一家三口人挤在双人沙发上。

“妈咪，你是大人，应该坐到对面去的。”花冠群不悦的说着。

“才不要。不孝女，我与你爸是夫妻，该走开的是你。”花解语扮个鬼脸。

“又还没结婚，你戒指是戴好看的，你根本在欺骗爸爸的感情。”小女生嗤之以鼻。

“你欠扁呀。”“解语，言教，身教。”他叮咛着。虽已习惯她们母女的相处模式，但他仍是希望自己的女儿活泼的性子可以包装于有教养的举止间。虽然岳母的结论是：没救了。

“爸爸，您不好奇妈咪为什么一直不肯与你谈婚礼的事吗？”她这个当女儿的早就看不过去了，“我在想，妈咪根本不想当你的太太，却又赶跑了朱老师、何阿姨、林阿姨……”“我哪有！那些人是自己看上古天牧那家伙的。”她捂住女儿的嘴。

“那些人？”他不太清楚，只依稀发现有几名常出现在他身边的女性，目前已渐渐少了热络；尤其是同事，不再来讨教他教学方面的问题。她们对他有好感他不是不明白，所以每当女儿有空，他常带她去学校上课，让同事与一些怀春少女明白他是有家室的人了。

他以为是这一招奏效……怎么？还有什么他不知道的事在暗中进行吗？“爸爸，以前追妈咪的那个古天牧一口气追八个人耶，上次我坐在你的办公室等你，有一个送花来的先生送来四束一模一样的花呢，署名分别是”古“、“天“、“牧“以及”？。“耶。好好笑的是四位阿姨都不知道追她们的人是同一人。”“解语？”他当然听出了蹊跷。

“他是个花花大少呀。”这足以解释一切。

“怎么可以随便玩弄别人的感情？胡闹。”如果这件事与她有关，得趁伤害未形成之前制止。

“我哪有胡闹，也不过是持续送花而已，他人又没出现。”照她看，可能是那几个美女的姿色实在入不了他挑剔的眼，所以他坚持成为别人的确密仰慕者来膨胀那些女人的虚荣心。瞧，成天收花收糖不见本尊现身，那些女人就痴痴狂狂了，实在让人难以相信她们曾经死忠于儒风，连人家有妻室都不在乎了。

不过，客观一点来说，一个教授与一个富家大少，绝大多数的人比较向往少奶奶的生活倒是真的。她们芳心能转移代表全是迷恋一场，要是有不肯转移的，她就必须担心了。幸好！幸好！

“你在担心什么？”他问。

“我不要有人爱上你啦。”拨开女儿无尾熊似的身子，她攻占了这棵尤加利树。不，是完全独占了这个男人。冬天呢，能够取暖真好。

“那你爱我吗？”“当然爱呀，否则我扫除情敌干什么？”“那为何不肯与我谈婚事？”也许这就是已有婚姻之实的坏处，着急的一方永远不被当一回事。当初不该太早“失足”的。

花解语侧着头，想了一会道：“我一直在想你、我从相识到现在的生活，快十年了，我做了什么？搞砸了婚姻，很后悔，却没有长进。很爱你，却又伤了。想着自己应该提升自己匹配得上你，但又看到那么多读书读到背上的笨蛋，觉得自己没学历也不代表不好……人的命运如果转来转去都是一个样，那我怀疑如果我们又结婚了，与前一次会有所不同吗？也许又砸锅了。我改不了自己的冲动。但你一定要相信，伤害到了你，比杀了我更难过。”“傻瓜，我就爱你勇往直前的冲动与活力，你不懂吗？我自知太沉太闷，没有活力。你仰慕我身上所谓的气质，我又何尝不贪恋你的光与热？你与十年前是不同的。当然基本的心性没有改善，但你会深思，会为别人着想，甚至……对付人的手段也不再是横冲直撞，反而聪明的懂得迂回了。人一定会成长的，只是往往发生在不知不觉间。”如果不冲动的结果是造成她对婚姻却步，那他宁愿她永远瞻前不顾后。

“你听我说完。”她低叫着，忽尔看到女儿已打起瞌睡，快滑到桌子下了，她将女儿抱坐在他怀中以大衣披盖，不让冬天的冷意令冠群着凉。

“你不能再包容我的退缩，其实你前一阵子的强硬是对的，姑息我只会造成我不断为自己的怠惰找藉口。你太习惯溺爱我了，当我是女儿似的。嘿，你管教冠群比管我还严厉呢。”她抚着女儿的红脸蛋。“我想完成大学的学业。当年我为了让你无后顾之忧，傻傻的与你离婚，想要当一名成功男人背后的无名女性，想成就你！真是呆子。不过现在想想也没有什么不好，因为我现在也想比照办理，请你给我时间并当我背后的助力。”他没有反对，只凝视着她。

“我以为你不再怕爸妈了。”这几个月来，解语与父母相处得很好，至少

直来直往成了沟通方式之后，两造之间也逐渐少了生硬味，何况还有婉萱与冠群当桥梁。

“我不怕了呀。上星期有一个被死当的学生上门送礼，苦苦哀求爸一定要让他过，最后哭倒在地死不肯起来，我揪着人到门外，骂走了那人，以为爸爸会生气例，不料他挺同意这种方法的，还向我请教拒绝的艺术。我想他们已接受我这个粗鲁媳妇了。”“那为什么有读书的念头？你不是最痛恨书本？”记得以前帮她做考前复习，她光看到笔记本就可以在三秒内呼呼大睡。

“我必须克服自己常会乱泛滥的自卑。如果学历是我心口的刺，那我就去读书嘛，一劳永逸，省得偶尔想起你是教授，而我只有大学肄业。”她吁了口气，“再说，我这十年来庸庸碌碌的忙着经营公司与养育女儿，总觉得活得没有自我，至少没有充实自己的机会，我想，我会试着去接受书本，因为……如果我这么爱你读书的样子，想必我也可以变得与你一样对书本乐在其中。以后，当你在书房看书，而冠群在一边写字时，我就不必无聊的映在角落玩自己的手指头了。”贺儒风双眼晶亮，因她的述说而渐渐添上惊喜。啊！谁说她的解语是不长进的呢？她的成长是明显可见的。

“所以，你可能得当个奶爸了。我发誓，当我拿到文凭的那一天，也就是与你再度成为夫妻的时刻。让我自始至终、凭毅力去完成一件事吧，这对我很重要。”她不要挟着失败的人生经验再度成为贺太太。她的生命历程，总要有称得上成就的事来壮大自己的信心吧。

儒风一定会懂得的。

是的，他懂。

“去吧，别担心我与女儿。我会等你，不管多久。”有了家人的全力支持，花解语一辈子难得愤发的上进心，理应走得顺遂无比吧？当年挤大学窄门时也没这么强的求知欲望。

可是，为什么她依然走得这么坎坷？复学之后，她好不容易克服自己是超龄学生的心理障碍，好不容易去苦追着进度，重温读书时代被填鸭的感觉，虽然幸好儒风帮她整理重点与笔记，让她在面对大小考时抓题抓个百分百，但……她怀孕了，呜……孕吐得非常严重，又晕又吐得让她奄奄一息，再有趣的书也引不起她去翻看的兴致，何况是乏味的教科书。

结果，复学一个月，再度休学，而孕吐跟了她八个月，差点没把小孩吐出来，成为世界纪录中由嘴巴生小孩的奇女子。

这样不行！真的真的不行！

看着呱呱落地的儿子漂亮而少吵闹的斯文样，她一颗慈母心被牢牢的勾住。几乎灭了她的雄心壮志。

“还读什么书？反正你也不是成材的东西。”花母上来为女儿坐月子，嗤笑女儿又干了件冲动的蠢事。抱着宝贝金孙爱不释手。

“妈咪，算了啦。你读书没本事，还得靠爸爸帮你抓题才过关，那样就算拿到文凭也是爸爸的功劳呀。”花冠群真的看不出来这种发愤图强有什么意义可言。

贺家人就厚道很多。贺父贺母第一次“抱”孙子，简直爱不释手，只担心户口要怎么报，因此儒风取得花解语同意后先去法院公证结婚，至于公开邀请众亲友吃喜酒，可能要等到……某年某用的某一天，花大小姐拿到文凭才会有着落喽。

有了嗷嗷待哺的小婴儿后，花解语的坚决受到十二级地震的摇晃，差

点溃不成军。何况……她……其实……真的……对念书不大有兴趣。

“儒风，我是不是太自私了？”她渴切的期望由丈夫之口正大光明的阻断她求学之路，所以她丢出问题。

“不，不可以这么说，女人也有充实自我的权利。九年前，你为了成就我，独自含辛茹苦的养育冠群，我也该为你做到这一点的，这次换我为你做一些事了。”如果说九年前的他有何长进，便是他可以为她挑选最正确的方向，而不再一味的纵容她突发的退缩，然后使得她日后又悔不当初。他已明白，她现在的动摇只是一时的，因为舍不下初生的娃娃，可是娃娃不只是母亲的责任，奶爸也该尽心尽力的。他仍是希望她完成最初所立下的志向。

“可是……孩子这么小……”她脸蛋立即垮了下来。

林婉萱眨着眼推波助澜……“这才可以让儒风从养育过程中明白你当年的辛苦呀。男人不能宠，你明白吗？”这家伙！明知道她只想以这个藉口来合理的放弃念书嘛。台湾不满是这种“伟大”且善“牺牲奉献”的女人？为什么她不能依例为之？花冠群大声叫着：“我知道了！妈妈根本不想读书，怕被笑，所以一直要爸爸开口”命令“对不对？”“花冠群！你不要命了吗？”她咬牙问着，要不是怕小婴儿吓到，她早暴跳怒吼了。

“对不起，请叫我贺冠群，谢谢。”“哎呀，不会吧？那我们九个月前开的那场？？？？庆祝你往求学路迈去根本是白开了？礼物也白送了，你只是想趁机吃喝敛礼物？”林婉萱发指的娇呼。

“我哪有？”拜托，谁稀罕收到辞典、书、画这一类的礼物呀。

“没有？那你现在在”张“什么？”花母不客气的直指女儿的行为。（张者，台语之意为：耍赖撒娇。）“当然，你可以不读的，我们能体谅你英文怕被死当的恐惧。”英文是花解语屡修不过的学分。林婉萱悲天悯人的说着。

贺冠群咯咯的笑。

“喔喔，英文！如果没有修过，就算读到大四也拿不到文凭喇。”“谁说我没拿到文凭？！谁说我没英文修不过？！我就是可以！别看扁我！”产后理应气虚的妇人几乎要蹦蹦跳。

贺儒云带着揶揄的笑问：“嫂子，若想拿到文凭又通过英文，我想你大概要飞外国方可以了。”“你瞧不起我呀？”“对！”三张嘴同时大力承认。不消说，自然是儒云、婉萱及冠群。

气死人了！

气得几乎一佛出世、二佛升天的花解语当下说出教她后悔了三年的大话“我不在国内读了，我要去美国，我要喝洋墨水回来，也不过是豆芽菜嘛，有什么了不起的！”呜……耳边又传来阵阵催促的声音……薛岳的“机场”成了她的背景音乐，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的她，还得忙着把头偎在老公肩上，左手抱儿子，右手挽女儿，一腿勾住行李。好可怜，好凄凉，好……后悔。

就像多年多年以前花母所说的：她早晚会被自己的冲动给害死。

真是睿智的名言。现下她没有被害死，却心如刀割的比死还不如。

人家是母乳喂两、三个月而已，而她为了拖延出国时间，硬是把时间拉长为六个月，有奶喂到没奶，再也没有藉口不出国。

“晚上九点十分的飞机，刚好顺着你就寝时间可以一觉到美国。我已联络过那边的朋友安顿你，不会有问题的。要不是孩子还小，我真想陪你去住一阵子。不过你别伤心，冠群放寒假时，我会带孩子过去陪你。”贺儒风絮絮说着，新学期开始，他已辞去三所专科的教职，只专心在？大任教。一般

教授的课都不多，让他得以有大把的时间照顾小孩。

“呜……”她忙着擦鼻涕，一句话也讲不出来。

“妈咪，该通海关了。”冠群努力保持笑容。

“机场税买了没？护照、机票、行李……”他一一为她清点。

“我……不要去了啦！”她没志气的大叫。

“解语！”“妈咪！”两个不赞同的声音同时扬起。

于是，差点没嚎陶大哭的花解语被送出了海关，上了飞机，泪洒太平洋，直往美国飞去，到？？？的国度涯着她自讨苦吃的生活。苏三起解，不过如此吧？

## 尾声

读书可以让人修身养性吗？结论是。不一定。至少花解语在留学生圈子中依然是火爆美人一个。

华人的圈子小，大陆的，台湾的，香港的，或新加坡的，碰来碰去也差不多是那些人，德行也没有什么差别。

老鹰教导稚鸟学飞的方式是一脚将之踢出位于悬崖上的鹰巢。小稚鹰若没跌死，便代表它学会飞了。

花解语一直觉得她就是这么被丢来人生地不热的白人世界。

套一句俗谚来说：牛牵到北京还是牛。所以、她的气质也没有因为有了三年的粹练而提升。因为她火爆冲动的脾气远近驰名，尤其对那些要追求她的人更是恶形恶状。

她讨厌美国！讨厌当“内在美”（内在在美国），讨厌只能天天接？一？？？，看信看照片来思念丈夫儿女。但三年来都是他们父子女三人来美国看她，不让她回台湾，太明白她一踏上台湾土地就会赖着不走的德行。

神呀，给她可以光明正大回台湾的理由吧，不然她就要效法周治平歌词中的那名？？。

李，留学留到自杀去了。

因此，当她日思夜盼的机会终于来临之时，她细软都来不及款好，机票一订，人就回来了。

那个陷害她很彻底的林婉萱终于做了件功德她要结婚了！坚持要花解语回来参加婚礼。

不让别人有反对的机会，花解语已回到贺家。

在一群人错愕的瞪视下，她笔直冲入丈夫怀中。

“我们搭着婉萱的结婚列车，公开宴客吧。”“拿到学位了？”他紧搂着她。已四个月未见，思念泛滥得不愿质问她为何“逃”回来。

“不拿了啦，反正我英文讲得呱呱叫就衍了，我要销假了啦。”“销假”者，乃归回人妻之职也。

“妈咪，你又冲动了。”冠群在一边扯了扯母亲的左裤管。

“妈咪，妈咪，抱抱，要抱啦。”三岁半的贺冠爵拉着母亲的右裤管叫着，花解语抱起儿子。

“你看，孩子们多需要我。”“可怜的大哥，早晚会被大嫂搞得疯掉。”贺

儒云摇头说着。在他眼中看来，这大嫂何只是冲动急躁，根本是一颗跳豆！蹦来蹦去的让人心脏无力、眼花撩乱，都三十好几的人了，只怕活到九十岁也是这德行。

“可是儒风爱呀，爱死她的任性。”明日要披嫁纱的林婉萱也坐在一边看戏。

“解语……”贺儒风叹笑着正要说些什么。

“我不回去，不要了。我有成长呀，我英文很棒喔，这样就可以了，学位没什么了不起的啦。你放心，看遍了留学生的样子之后，我再也不会自卑了，反正所有人都一样是人，没有谁比较高级啦，我明白了。我也不求什么啦，不敢要求举办盛大婚礼，明天我们就穿得美美的去参加他们的喜宴，顺便认定成我们的婚宴就行了，拜托。”她一心要堵住丈夫的劝词。

“妈！”冠群受不了的大叫。“这里有几件礼服，你要哪一件？”她手上不知何时出现了两套礼服，沙发上还躺着两套。

“做啥？婉萱的衣服不必给我看，她又没有我的身材好，尺寸一定不合。”

“这是为你准备的。”贺儒风在她身边道。

不会吧？花解语环视屋内所有人，张大了嘴巴。

“你们你们都知道我会冲回来？”一群人很一致的点头。贺母还好心的道：“亲家母打电话来说后天你们得回彰化，她要替你请回门，开了六十六桌，还租了劳斯莱斯要载我们过去呢。”回门？那……那就是说明天的婚宴早安插了她的戏分主角？她也是新娘之一。

“如果我没有回来呢？”她不敢相信他们居然可以掌握她的思考与行动。

“不，你一定会回来。”贺儒风轻吻了下她怔愕的小嘴。

“为什么？”“因为你是我冲动任性的火焰，美丽狂野，燃烧起来不顾一切。”他又吻住她，拥住了一束炫丽的火光。

“自己的冲动昭告得天下尽知，还笨得问别人为什么猜得到。”林婉萱风凉说完，耸肩上楼。

冠群牵着小弟到外边玩，并且沿路告诉小弟：“弟弟，妈妈一天平均发了二十封？——？？？叫着要回来，还问别人为什么会知道她会冲回来，好笨对不对？幸好我们都遗传到了爸爸的聪明。”“咯咯咯……”三岁半小娃娃一知半解的笑着。

贺家二老地含笑避开，不好意思看年轻人亲热，非礼勿视的躲入书房中。

贺儒云最后走人，恰巧接收到小嫂子恶狠狠的眼光，笑道：“恭喜合家团圆。说真的，还真怕你坚持要等文凭拿到手才回来，天知道到那时火星都可以住人了。”“可恶！”她大叫并且跳脚，拉着丈夫的手告状：“儒风，你看他们啦，当我是笑话。”他温雅的笑，再度楼她入怀，轻托着她愤愤不平的面孔，很柔很柔的说着：“重要的，是你回来了，我的小火焰。”她点头，可怜兮兮道：“我是个大傻瓜，总是做着徒劳无功的事。你仍是纵容我危害世人。”“不，我一直就爱你这样子，就爱你像一把热力十足的人，四处耀着光亮，不被拘束。”“儒风，还是你最好了，我好爱你，发誓发誓再也不离开你了！死也不要。”她牢牢抱住他。

他闻着她发香微笑。是的，他相信她这一刻的誓言，但也明白也许一天、也许一年，她必会跳出一些想法，又活力十足的动起来了。

她是火焰，不安分的火焰随风撩烧……而他若是风，只祈望自己的风

起不是为了吹熄她，而是为了助长她的生命力。

就爱看着她，像看着美丽的火焰，一辈子也不教怀中的这把火焰熄灭。

“儒风，我说的是真的！”她加重语气。

“我知道，我知道……”他拍着她，微笑的应着，让她坐在他膝上轻摇。而她，花解语，心满意足的享受着他的守护，终于熬不过十来个钟头的飞行疲惫，沉沉睡了过去……明天，将是亮丽的一天，就待他怀中的火焰休息充足后……他微笑的想着。

《全书完》

